

第八篇

文化志

編纂委員：周宗賢教授





1. 淡水紅毛城



2. 鄞山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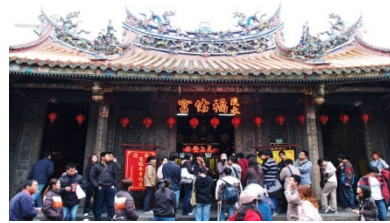
3. 理學堂大書院



4. 滬尾礮臺



5. 淡水龍山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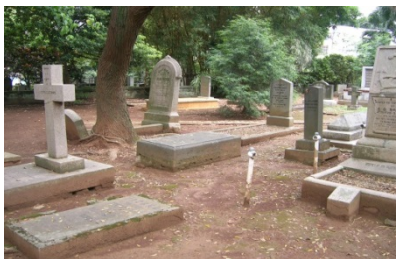
6. 淡水福佑宮



7. 馬偕墓



8. 前清淡水關稅務司官邸



9. 淡水外僑墓園



10. 淡水禮拜堂



11. 滬尾偕醫館



12. 滬尾湖南勇古墓



13. 原英商嘉士洋行倉庫



14. 淡水海關碼頭



15. 淡水氣候觀測所



16. 淡水水上機場



17. 關渡媽祖石



18. 淡水公司田溪橋遺蹟



19. 滬尾水道



20. 淡水街長多田榮吉故居



21. 淡水崎仔頂施家古厝



22. 淡水滬尾小學禮堂



23. 淡水日商中野宅



24. 重建街 14、16 號



1. 公司田溪程氏古厝



2. 日本警官宿舍



3. 木下靜涯故居

第一章 概述

人類為萬物之靈，乃能於發展之中，啓迪生存之智慧，再以此智慧適應自然，在生活中創造文化，展現生活藝術，反映生命情調，表達人的情感與思想，形塑地方傳統特色，代代相傳，終成多采繽紛的人文氣質與文化。

淡水東倚大屯之山，西臨海洋，南有浩浩淡江，地理位置極佳，可謂地靈人傑，除有史前及平埔族文化外，自 17 世紀初起，逐漸開拓，先有西、荷之經營，繼之以閩、粵墾民為主的墾殖，奠定了本鎮文化的基本型態，1860 年的開港又引進了西方的文化，增添本鎮文化的內涵與光彩，1895 年日人統治之後，這 50 年之間，進一步注入許多現代化的文化元素進來，1945 年迄今的六十餘年，更具多元璀璨之氣息，呈現豐沛蓬勃的文化生命力。

本鎮歷史悠久，人文薈萃，擁有為數可觀的文化資產。根據《文化資產保存法》之定義，文化資產有：古蹟、歷史建築、聚落、遺址、紀念性建築、文化景觀、傳統藝術、民俗及文物、古物、自然地景等，當中的「傳統藝術」則是指流傳於各族群與地方之傳統技藝與藝能，包括傳統工藝美術及表演藝術。在《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裡，更進一步指明「傳統工藝美術」包括有編織、刺繡、製陶、雕塑、彩繪、裱褙、造紙、摹搨、作筆製墨及金工等，而「傳統表演藝術」則包括傳統之戲曲、音樂、歌謠、舞蹈、說唱、雜技等藝能。

本志之撰寫即據此而行，從中挑出形成、流傳於本鎮之有關者，透過文獻史料之分析及田野調查之工作將其精華呈現出來。除了有形及無形的文化資產，本志時別針對文化事業與文創產業加以撰述，雖然受限於篇幅，但可說是本志的一大特色。

第二章 有形文化資產

自 1982 年文化資產保存法通過之後，淡水因留下可觀的文化資產，這些重要的文化資產面臨現代化的衝擊，在都市計劃城鎮進步發展的思維下瀕臨被破壞犧牲的險境，文資法的頒布，激勵淡水在地人強化他們為自己家鄉保存重要歷史、文化、資產的意志，先後成立工作室或調查研究團體，更進而創辦發行刊物，舉辦公聽會、講座等等，成果豐碩，淡水本地熱心人士的努力，也獲得學術及政府的重視，每當地方人士或公所，提出文化資產之審議案時，主管單位都能依法評鑑，到 2010 年底，本鎮經公告指定的古蹟共有紅毛城等 25 處，歷史建築 3 處，經考古學家認定的遺址也有 3 處，都是淡水極為珍貴的有形文化資產。

淡水因為有這麼多又重要的文化資產，2002 年，文化建設委員就提報淡水為臺灣具「世界遺產」潛力點的名單之一。另外，2007 年淡水古蹟博物館更進一步提出「臺北縣淡水地區文化資產環境保存及活化計畫」，將淡水分布各處的文化資產進行整合性的串聯、保存與活化的工作，力求呈現出淡水特有的文化風貌，進而晉身為世界級的文化園區。

本志即依古蹟、歷史建築、遺址與古物、紀念性建築 4 項分別加以撰記。

第一節 古蹟

一、淡水紅毛城¹：

紅毛城位在中正路 28 巷 1 號。西元 1628 年西班牙人入據淡水，於河口北岸山丘上建一礮臺，稱聖多明哥城，1638 年西班牙撤離淡水，1642 年，荷蘭人北上擊敗西班牙，在其舊城遺址建造 Anthonio 城，其後又於 1644 年重新整修，因為當時國人稱荷蘭人為紅毛番，因此也俗稱此城為紅毛城。1724 年(雍正 2)淡水同知王汾增建圍牆及東、西、南、北 4 座城門，做為兵營，今僅存南門。1867 年(同治 6)英國與清廷訂立「紅毛城永久租約」，第 2 年英國將領事館設在紅毛城內並大事修改，2 樓充為辦公室，底樓改為監獄。其間一度租借給海關做為官員的宿舍。1891 年(光緒 17)，英國在紅毛城的東側新建 1 棟 2 層磚造洋房作為領事官邸。

紅毛城從原本的軍事用途轉成領事辦公的公務場所，空間結構上主堡部分依舊留有防衛功能，建築內部為了辦公而增置文件焚化爐、保險庫、文件保險箱及壁爐等。由於早期領事擁有領事裁判權，在底樓設有 4 間牢房關押犯罪的外國犯人，牢門上並設有送食口及窺孔。

領事官邸為紅磚造陽臺殖民地樣式建築擁有迴廊、斜屋頂等特徵，當時聘請英國建築師設計，但是紅磚及匠師可能來自福建廈門。領事官邸底樓西側為客廳及書房東側為餐廳及配膳室，後側為洗衣間及數間傭人房。2 樓有 3 間大臥室及貯藏室。底樓入口設一座扶手大樓梯通往 2 樓，室內天花板懸垂大吊燈。當時院子裡滿植玫瑰花，官邸迴廊是喝下午茶的場所。官邸內的客、餐廳及主要臥室內皆設有壁爐，保留溫帶地區英國建築空間的特色。官邸外牆上的 VR 磚雕，是代表當時維多利亞女皇(Victoria Regina)的縮寫；同時在領事館周圍立有 VR 租界碑石，為當時英國向清朝以每年 10 兩紋銀簽下永久租約時所畫設的地界標界點。

城區內現有清朝鐵鑄礮多尊，其中兩門礮身上鑄有「奉憲鑄造 臺灣北路淡水營大礮乙位重八百筋」。原為遺棄在紅毛城附近的清朝舊軍營內，英人在整建紅毛城時將這些清朝鐵鑄礮搬至城內。1980 年紅毛城歸還中華民國，其後在內政部公告紅毛城為第一級古蹟並整修完竣後，於 1984 年開放給國人參觀。

二、鄞山寺²：

鄞山寺位於鄞公路 15 號，本寺創建於 1822 年(道光 2)供奉定光古佛，臺灣目前也僅有 2 座寺廟供奉定光古佛，一是淡水的鄞山寺，另一個是位於彰化年代更早的定光庵。根據汀州府志記載，定光古佛生於唐末宋初，俗家姓鄭名自嚴，11 歲就精通佛法，17 歲到汀州傳法時為當地除蛟患，收猛虎、巨蟒，在他逝世多年後，汀州城遭賊寇圍攻，相傳他顯靈退敵，於是朝廷賜匾，將庵寺命名為「定光院」，他被尊為「定光佛」，成為閩西汀州人的守護神。目前寺內殿前廊下的牆上，除了一般常見的龍虎祥獸的彩繪之外，還有以定光佛除蛟、伏虎故事為主題的泥塑，這是以定光佛民間傳說故事為主題的創作。鄞山寺之信徒為閩西客家移民，因此兼當汀州會館。該寺由汀州府人張鳴岡等捐建，羅可斌、可榮兄弟施田以充經費。會館則是一種地緣性民間組織，以互相濟助為目的是一種同鄉會。

鄞山寺自 1822 年(道光 2)建成至今有 180 多年，該寺大體上完整保存道光初年原貌，甚至當

¹ 周宗賢《淡水輝煌的歲月》，(臺北：臺灣商務，2007)，頁 381。

² 同上註，頁 397。

年施工的的屋脊泥塑都包存的相當完整。

鄞山寺的配置上坐東朝西，背後是大屯山，前面朝向淡水河口前景開闊，早年淡水未開發前周圍均為良田美地。淡水當地民間傳說中亦稱為該寺基地屬於風水上之「蛤蟆穴」。寺後左右空地鑿有 2 口井被視為蛤蟆眼，而寺前半月池為蛤蟆口，某種程度上符合了傳說的意象，更證實了所謂「後山為屏，前水為鏡」的風水說法。

鄞山寺為 2 殿 2 廊 2 護龍式建築，前殿開 3 門(故曰三穿或三川)，符合主神定光古佛的神格（按依臺灣傳統，帝后級帝祇可開 5 門，將相士大夫級可開 3 門），寺中的棟樑、屋架，採用「二通三瓜」、「三通五瓜」、「疊斗」等手法，結構簡明大方，而棟架間的裝飾雕工精巧、取材特別，如「定光佛除蛟患」的斗座、鰲魚身形，飛鳳姿態的插角等，另外殿前的龍柱石雕、山牆泥塑和屋頂上的剪黏裝飾，各個生動別緻樣式多變，處處可見當年匠師的巧思。

鄞山寺在最近曾進行一次較大型的修復，據當時的〈施工紀錄報告書〉，其主要項目，有正殿、三川殿、左右護室、兩廊的木構件拆解、修補、組立，也有一小部份的新作，正殿後牆拆除重新鋪瓦，屋脊剪黏修補，重新油漆、彩繪，抽換地坪尺磚，更新水電設備等工程，修後廟貌煥然一新。

但近年本寺後方及左方都增建新的高樓住宅及文化大樓，優美風貌大有損害，非常可惜。

三、理學堂大書院³：

理學堂大書院位在真理街 32 號，真理大學校園裡。1872 年(同治 11)加拿大傳教士馬偕來淡水傳教。馬偕精通醫術，常藉傳教之便為病人義診頗得各地臺灣人敬重，終其一生，對於臺灣地區教育、醫學、傳教等方面貢獻頗多。

馬偕在臺灣傳教相當重視培養本地人成為宣教人才，傳教過程也是在教育學生。1880 年(光緒 6)，馬偕第一次回加拿大述職，在故鄉報告他在臺灣 8 年傳教的成果，受到鄉親極大的肯定，卻不忍他訓練學生時是「在大榕樹下以蒼空為頂，青草為蓆」。在地方報的呼籲下牛津郡的鄉親們共捐 6,215 加幣讓馬偕在臺灣興建一座現代化學校。次年底，馬偕回臺灣便應用此筆捐款買地，親自設計、監工。這所臺灣首見的新式學校，1882 年(光緒 8)竣工開學，並取名為「理學堂大書院」，英文名字為「Oxford College」〈牛津學堂〉，以紀念家鄉人的捐款。

馬偕在臺灣所興建許多建築中，理學堂大書院是帶有濃厚中西合璧意味的一棟，據稱為當時淡水知名泥水匠洪仔泉所建；馬偕親自選地、設計、督工，因為建築匠師為臺籍匠師較難溝通便以削蕃薯示範。書院方位坐北朝南，東西長 76 呎，南北長 116 呎，所有磚瓦都由廈門運來，並以糯米、烏糖、石灰與砂相拌代替水泥。外觀冠有西式教堂的小帽尖，卻似中國尖塔的造型，門楣為觀音山石，題有「理學堂大書院 Oxford College 1882」。格局配置上為四合院大厝三開間主屋，2 進 2 護龍；西式圓拱形〈雨披〉的門窗和百葉窗。正門前有傳統民居「凹壽」的前廊；而前檐卻有西式「女兒牆」的做法。山牆上的圓拱窗以紅磚砌成，上加丁面雨庇，嵌有彩色玻璃。屋頂為傳統硬山式板瓦屋面，屋脊上設有小尖塔。

四、滬尾礮臺⁴：

礮臺位在中正路 1 段 6 巷 34 號，今臺灣高爾夫球場西側。清法戰爭後劉銘傳深知臺灣海防

³ 同註 1，頁 388。

⁴ 同註 1，頁 419。

的脆弱及重要性，決定加強臺灣海防的建設並在各海口增建礮臺以利防禦。劉銘傳聘請德國籍技師巴恩士(Lieut Max E. Hecht)負責督造，於澎湖、基隆、滬尾、安平、旗後等 5 處海口建造 10 座新式礮臺。其中，滬尾有 2 座礮臺，一為「北門鎖鑰」即今日滬尾礮臺，另一為「保固東瀛」今已不見其遺跡，並透過英商怡和洋行向英國購買「阿姆斯脫朗」大礮 31 尊全數安裝於這 10 座新礮臺上。1889 年(光緒 15)大礮安裝完竣後，滬尾礮臺因未曾實際參與戰事，所以建築部分至今仍保存的相當完整。

劉銘傳所聘請的這位軍事專家後來葬在淡水外僑墓園中，墓碑上刻著「大清 欽賜雙寶三等第一寶星德國人巴恩士之墓」。這位巴恩士在西元 1885 年(光緒 11)北洋武備學堂創立時，應聘擔任教習，因而與淮軍有淵源，後並被推派來臺灣協助劉銘傳治理臺灣防禦工事，設計了當時臺灣地區數座重要的西式礮臺，不幸竟埋骨異鄉。

據稱 1895 年 6 月日軍進佔淡水前夕，鎮上幾名好奇的住民大膽地點蠟燭潛入幽暗的礮臺，不慎引火，發生爆炸，瞬間人房共焚毀。印證 1900 年日人測繪「北門鎖鑰」礮臺平面圖，礮臺東北角 Y 字型甬道口記著「爆發」得以證明，這處坍塌的甬道，直至 1991 年才又重新修復。

日治時期日軍撤走滬尾礮臺內的 4 門大礮，改將此地作為礮兵射擊的練習場。臺灣光復後，滬尾礮臺改由國軍駐防，民國 74 年公告為古蹟後開放參觀。滬尾礮臺呈矩形形狀，由外而內分別為土垣、壕溝、營門、子牆、礮座、被覆、甬道與廣場，構造層次分明。

土垣：又稱為母牆。礮臺外圍以土堆成與礮臺約略等高之土垣，高約 6.5 公尺，具有掩蔽功效增加礮臺的防禦性。

壕溝：環繞礮臺四周區隔土垣與子牆加強礮臺防衛。

營門：整座礮臺只有 1 座門，門額上有劉銘傳親題的「北門鎖鑰」4 字。

子牆：以鐵水泥修築，是礮臺的主要壁體，子牆最大厚度達 4.2 公尺，最高達 7 公尺，礮座附近的子牆成弧形且下凹，是為因應彈道的淨空。

主礮座：以鐵水泥修築設 12 吋口徑阿姆斯脫朗後膛礮一尊，弧形護牆上設有置彈孔，中間用 360 度迴轉的全圓磨心礮架，方位涵蓋整個淡水河口。旁邊另設有 8 吋口徑克魯伯後膛礮 1 尊。

副礮座：副礮座設 10 吋口徑阿姆斯脫朗後膛礮及 8 吋口徑克魯伯後膛礮各一尊。礮座集中於面海的 2 面，最大的礮設置於轉角，其餘 3 座礮用半圓磨心礮架，方位角較窄。

被覆：覆蓋在兵房上之泥土層，質地柔軟有吸彈效果，被覆上立有兵房的通氣孔。

甬道：子牆內設有甬道分隔成彈藥室及兵房，甬道供士兵聯繫往來彼此相通。

廣場：原為操兵場，現有四合院遺址留存。

五、淡水龍山寺⁵：

淡水龍山寺位在中山路 90 巷 22 號。臺灣地區清代所建的龍山寺共有 5 座，均是分靈自福建晉江安海龍山寺，故也都稱為龍山寺。這 5 座分別是淡水、臺北艋舺、臺南、鳳山以及鹿港龍山寺。淡水龍山寺主祀的觀音佛祖，為泉州府晉江、惠安、南安三邑人守護神，經黃龍安等頭人募款聚資，南安洪姓族人獻地重建，於 1855 年(咸豐 8)完成。民國 74 年慧心法師又修建增加一座拜亭。

該寺早年前有廣場、後有花園，附近為淡水代表性市集。淡水龍山寺在 1884 年(光緒 10)爆

⁵ 同註 1，頁 399。

發清法戰爭時，相傳在戰爭期間觀音菩薩顯靈，保佑淡水居民平安無事，事後巡撫劉銘傳奏請光緒皇帝頒賜「慈航普度」匾額以謝神恩，使得該寺增添神蹟色彩。

1862 年前後因 3 次大地震造成龍山寺毀壞，王盛泰號與許水來沿用舊材修護。1876 年(光緒 2)福州人與東北人、旗人捐獻柱聯、匾額與香爐。

淡水龍山寺平面配置呈現狹長型，這是因為位於老市場內，沿街面土地分割界線所造成，土地呈前後進深長而面窄的情況，使得龍山寺宛若在不見天的市集內，不易被外來者所注意。淡水龍山寺正殿屋宇最高，三川殿次高，最後為左右過水廊及近年所建的拜亭，從中顯示其最尊之空間地位。座向上，淡水龍山寺坐西朝東，為風格古樸造型簡潔之 3 開間 2 殿 2 廊式建築。前殿正脊 3 段構成，正面裝修全用觀音山石材。

此寺反映 1870 年代廟宇建築風格，尤其以石雕、木刻、神祇塑像最為精美，特別是觀音法像莊嚴、神韻非凡，雖經多次修繕，仍稱得上古意盎然。另外瓜筒及石雕、龍柱之手法，寺內光緒 2 年所立之龍柱，龍首張口但左含珠、右不含，形成一特色。

臺灣的 5 座龍山寺平面格局不盡相同，材料亦有別，每一座寺廟均有獨特風貌，仍突顯出泉州派匠師的共同特色。在木結構及斗拱表現上技巧成熟，用料較細，瓜筒較長。

另一個共同點，即是初建時都選擇在市街的邊緣或郊區，淡水龍山寺當年亦應是如此。

六、淡水福佑宮⁶：

淡水福佑宮位在中正路 200 號，早期移民渡海來臺灣，因此先民對於海上守護神媽祖格外尊崇。淡水是清代移民進入臺北盆地的重要門戶，也是北臺灣貨物集散地，現今的福佑宮於 1796 年(嘉慶元)落成，捐建者以泉州 3 邑(晉江、惠安、南安)、同安、安溪、永春、永定 7 縣移民為主，也有漳州、粵東潮汕或嘉應州的客家人士，這是因為滬尾港是清嘉慶年間臺北盆地登陸的重要口岸，所以能匯聚如此多不同本籍出身人士捐獻。乃成為各邑移民的信仰中心。

1884 年(光緒 10)清法戰爭，滬尾因地處要衝，為進入臺北盆地重要港口，劉銘傳幾經思考，決捨基隆全力守護滬尾，在河口佈水雷、築土堤及建礮臺以阻止法國戰艦進港，戰勝之後，以媽祖曾顯靈助陣，助滬尾軍民擊退法軍，乃奏請光緒皇帝賜匾，獲頒「翌天昭佑」匾額，至今仍懸掛於廟中。

福佑宮是淡水最老的廟宇，廟宇兩側古道通往淡水最古老的崎仔頂九坎，由它的位置，可以看出早期淡水發展的情形。廟前的中正路又叫「下街」在清朝末年屬於滬尾街區，往東是為公館口，往西是新店，沿重建街而上叫崎仔頂。

福佑宮的地理位置是坐北朝南，前面緊臨淡水河，遠眺觀音山，後面倚著崎仔頂，正是所謂「前有水為鏡，後有山為屏」的良好地理形勢。格局配置為 2 殿(正殿、三川殿)2 廊式，在三川殿之後有 1 亭，此亭是作為戲亭與拜亭 2 種功能，這種格局我們稱為「前殿帶後軒」。2 殿面寬 3 間，左右護室新蓋為鐘鼓樓，成為面寬 5 間，這符合媽祖是天后的身份。三川殿前步口廊狹窄，三川殿是面開 3 間 9 架，殿上 2 根「點金柱」是支撐屋頂的重量，正殿前步口龍柱完成於嘉慶元年，粵東信士所贈為清中期龍柱代表作，龍身浮刻在八角形柱子上。

石雕部分為整座廟宇裝飾上最為繁複及精采之處，材料多以觀音石雕琢，題材多變化，造型樸實渾厚生動感人。福佑宮最具特色的磚雕，是用 2 塊「尺二磚」所雕的圖案龍邊雕的是「南

⁶ 同註 1，頁 401。

極仙翁」，虎邊雕的是「麻姑獻瑞」，兩者的內容圖案充分反應出當時人們所期盼的生活目標。

在福佑宮前殿虎壁上，嵌著一塊 1796 年(嘉慶元)的「望高樓碑誌」石碑上，記載當時在淡水建望高樓的事蹟。早期淡水港有不少船隻出入，天候不佳時，爲了保護來往船隻安全需要興建導航的燈塔，此塔爲臺灣島上有記載最古老的燈塔，位於淡水河口北岸沙崙西北岬。據傳太平洋戰爭時，日本駐軍興建碉堡取用望高樓石材而被毀，今只遺留望高樓碑在福佑宮內。

七、馬偕墓⁷：

馬偕墓位在真理街 26 號淡江中學後方，馬偕是加拿大安大略省(Ontario)牛津郡(Oxford)左拉村(Zorra)人，自美國普林斯頓(Princeton)神學院畢業後不久，馬偕向長老教會申請海外宣教獲准，於 1871(同治 10)年奉派來臺。馬偕來臺後先在臺灣南部學習閩南語，次年 3 月 9 日乘輪船北上抵達淡水，並以淡水爲根據地對臺灣北部開始進行佈道、醫療與教育等多項事業，並著有貢獻成爲近代北部臺灣史上具有極重要地位的外國人士。

1878 年(光緒 4)，馬偕與五股坑女子張聰明結婚，育有 1 子 2 女。馬偕在淡水創辦「滬尾偕醫館」，爲北臺新式醫學發展的濫觴；清法戰爭時，偕醫館曾因協助救治傷兵有功而獲劉銘傳褒揚。1882 年(光緒 8)，馬偕獲家鄉牛津郡鄉人贈金，在淡水創立「理學堂大書院」(Oxford College)，做爲本地傳教師的培育學校；2 年後，又創辦「淡水女學堂」，此兩者皆爲北臺新式教育的開端。1883 年(光緒 9)以後，馬偕更致力於臺灣東部的傳教工作，不時越過三貂嶺到噶瑪蘭(今宜蘭)、花蓮地區傳播福音，人皆以「鬍鬚番」稱之。1901 年(明治 34)6 月 2 日，馬偕因喉癌去世於淡水，享年 57 歲。馬偕在臺灣近代史上佔有相當的地位。

馬偕墓位於淡江中學的後方，此處是馬偕家族墓園，得以安葬於此墓園者多爲其家人與嫡系學生。此處原爲淡水外僑墓園，馬偕逝世後家人遵其遺囑，以一堵圍牆將其墓與其他洋人之墓隔開以表明馬偕爲臺灣人。墓碑較高者(如燭臺)是馬偕墓，右邊是妻子張聰明之墓，左邊是其子偕叡廉夫婦(他們在 1914 年創淡江中學)，外圍則是學生、姻親之墓。馬偕墓爲一西式造型，外觀爲埃及方尖碑形式，石質爲觀音山石。碑文正面刻有英文墓銘，背面則爲漢字，記載此墓爲其學生所立。馬偕墓背面漢字碑文採直行楷書體，馬偕夫人張聰明女士之墓在其右側。

八、前清淡水關稅務司官邸⁸：

前清淡水關稅務司官邸位在真理街 15 號，臺灣洋關之設，源於 1858 年(咸豐 8)的天津條約，被迫將臺灣開放爲通商口岸，再經 1860 年(咸豐 10)北京條約之後英國首任駐臺副領事郇和(Robert Swinhoe)抵臺，率先談妥在淡水開港事宜，因此在 1862 年(同治元)6 月 22 日，在滬尾設洋關正式開市徵稅。

清廷爲斷絕華人官吏貪墨的陋規，並確保關稅之徵收，聘洋人爲稅務司總管，清廷派任的海關監督，僅能管理原來的常關事務，稅務司完全掌握洋關的行政與關稅大權。海關公署就以舊的滬尾水師守備署(即今紅毛城西側停車場)做爲辦公之用，碼頭就設在正前方的淡水河畔，依洋關務編制屬於徵稅部門，可分爲洋人、華人兩系統，洋人又分內班、外班、海班。內班設有稅務司、副稅務司、幫辦、供事、醫師；外班有各等總巡等驗貨、巡役等。淡水關署早期因爲人數只有數人，祇能租屋居住，但終非長久之計，一方面他們不願與華人混居，另一方面華人

⁷ 同註 1，頁 390。

⁸ 同註 1，頁 414。

民宅不適合當時洋人起居習慣，遂有興建官邸宿舍之舉，這就是淡水海關稅務司官邸的由來。

1866 年 4 月 24 日(同治 5 年 3 月 10 日)海關公署(以洋銀 900 元)向淡水人吳春書、吳煌業兄弟購得位於滬尾礮臺埔土地，做為蓋「公館」的基地，開始興建第一棟海關稅務司的官邸。當時稅務司助理官員仍借住紅毛城內，1875 年(光緒元)才又向吳氏兄弟購買土地，興建助理與職員的 2 棟宿舍，因而有「埔頂三塊厝」之稱。可惜其中低階官員住的洋房毀於 1884 年清法戰爭滬尾之役，稅務司官邸也因經二次大戰之戰火摧殘，而被拆除，助理官邸改建為滬尾小學校(即今淡水國中)校舍。

1900 年當時海關將已毀的職員官舍重建，並由淡水稅關長中村純九郎發起和關員組成一個「五十會俱樂部」，成為關員休憩、聯誼、打球、進食的場所。光復之後成為當時總稅務司長官李度的官邸，後人不查，乃將毀掉又重建的俱樂部誤為前清淡水關稅務司官邸，並於 1997 年 2 月 25 日，公告列為第三級古蹟。這棟仍被稱為前清淡水關稅務司官邸因有着白色牆體而被當地居民暱稱為「小白宮」，周邊環境優雅，面向淡水河，遠眺觀音山，與旁側基督教長老會所屬之馬偕故居形成一淡水獨特的洋式建築風格。

此建物屬「新古典主義」式樣的建築，塗抹白色灰泥的正立面有 11 個規律的半圓拱圈，廊柱上僅有簡單線腳裝飾，絲毫不花俏，帶有喬治王朝樣式之穩重與秩序，房子平面呈矩形，東、西、南 3 面有涼臺，可供下午茶之用，官邸的空間簡單，內附有壁爐，小白宮風景優美，是婚紗照取景之熱門景點。

九、淡水外僑墓園⁹：

淡水外僑墓園位於真理街 3 巷與馬偕墓園以一牆隔開。自從 1860 年(咸豐 10)開港通商以後，淡水成為國際港埠，清廷又准外國人得以在此地傳教、居住、購地、埋葬等，因此來臺經商、傳教的外國人不少，這些途經淡水的外國人或居住此地的外國人，若有人因故客死淡水，就很自然地埋在此處。

淡水外僑墓園裡最早的一座墳墓是在西元 1867 年(同治 6)，英國領事館則從 1870 年(同治 9)開始管理墓園。但是，經過臺灣與英國間的公文往返，英國領事館遲至 1890 年(光緒 16)才真正擁有第一本的「帳冊」(當年為了管理墓園所需的經費，有一筆向淡水海關募來的「208 英磅」之收入費)。到了西元 1909 年(明治 42 年 9 月)『英國人共同墓地管理者、大不列顛領事代理人清水重隆以銀 100 圓「無限期無條件」向臺北廳借此墳地。』一直維持到現在。這座墓園共有 76 座墓。墓園中所埋葬的外籍人士，或者因為宗教信仰、職業、國籍的不同，墓園區分為 4 個區域，東區以基督教徒為主、西區以商人為主、南區以天主教為主、北區為官員。這樣的區分是有必要的，因為，不同宗教信仰，彼此的告別式就會不一樣，甚至有排他性的宗教色彩。安息於墓園中著名的人物有吳威廉牧師，和受劉銘傳之聘來臺監造礮臺的德國設計師巴恩士等，其中巴恩士的墓有中、西式 2 種。也有品茶師的墓。

淡水外僑墓園使用的材料主要有 2 類，一種是觀音山石、花崗石、唶哩岸石、大理石等石材類，其中花崗石的選用為多，地區性材料的觀音山石和唶哩岸石，也有諸多墓選用；另一種為磚構材，建構成為別有特色的西式墓園。

⁹ 同註 1，頁 392。

十、淡水禮拜堂¹⁰：

禮拜堂位在馬偕街8號，來自加拿大的偕叡理牧師 Dr. George Leslie Mackay 人稱馬偕博士，於西元 1872 年 3 月 9 日抵達淡水後，就積極地展開傳教的工作。也學習閩南語和地方文化，而原租賃的房子，不但是作為醫院，也是傳教的地方，這是第一代的教堂。

淡水禮拜堂隨著 1901 年馬偕去世，淡水教會進入了新的時代，新的教堂於 1915 年在現在的位置改建為一所北美洲樣式，磚造白灰牆，俗稱白色禮拜堂，鐘樓設於正門上方。1928 年因不敷使用又適逢馬偕來淡水傳教 60 週年，淡水教會於是決定改建，興建經費除了由教友、學生和各友會奉獻外，其大部分由馬偕的兒子偕叡廉，向加拿大母會申請補助，且親自設計、督建。於 1932 年改建，至 1933 年 9 月 3 日完工。

淡水禮拜堂有著仿哥德式的尖塔，採用扶壁，柱頭以小帽尖裝飾，外牆以清水磚砌造，內部採用有鋼筋的 RC 柱及樓板，屋頂以大跨距的鐵骨承托住，再以木板作天花板，左邊是高聳的鐘塔。1986 年屋頂因傳統屋瓦維修困難，故採用進口鋁質浪板全面翻修，也將傳統玻璃改為鑲嵌彩色玻璃，教堂正面有著聖父、聖子、聖靈「三位一體」，鐘樓則是「五餅二魚」及「客西馬尼禱告」的基督教義。

淡水禮拜堂是一座設計仔細且施工嚴謹的建築。就設計層面而言，建築物有許多細節(detail)，包括柱腳、牆面、砌磚法、扶壁、拱窗、平拱窗、尖拱窗、線腳、水平飾帶及尖頂等。這些都必須仰仗精密的設計圖與施工圖才能完成。其次，就施工層面而言，西式建築的地基、砌磚法、鐵骨桁架與樓梯都具有極專業的水準，顯見出自優秀且很有經驗的泥水匠之手。

據傳洪泉及黃仔樹師徒從清末即長期為馬偕建屋，即至 1906 年及 1909 年的宣教士宿舍亦可能出自洪、黃 2 匠師之手。這是流行於 19 世紀末與 20 世紀初的一種建築式樣。2009 年，鎮公所拆除教堂南面的舊街屋，大大改善了教堂周邊的環境，增添古蹟風貌。

十一、滬尾偕醫館¹¹：

滬尾偕醫館位在馬偕街 6 號，緊鄰淡水禮拜堂，馬偕在 1872 年 3 月 9 日抵淡水後，即在其所租之寓所為人診療、供應西藥，不久又增加開刀、拔牙和住院等設施，由於西醫療效快，馬偕和其助手又熱忱，尤其是當時民眾廣為瘡疾所苦，馬偕的奎寧水(quinine)是特效藥而大受歡迎，因此求診者與日俱增，於是在 1873 年 5 月另租民房為診所，名為「滬尾醫館」。

當時馬偕邀請駐淡水的外國人和洋行所聘的外籍醫師，到醫館主持醫療並傳授醫療技術。同時他也訓練學生和本地傳教士，加拿大也曾派專業醫師華雅各(Dr.J.B.Fraser)前來淡水駐院主持，唯 2 年後因其妻病逝淡水而返國，其夫人今仍安葬於淡江中學內之外僑墓園。1879 年一位住在美國底特律的馬偕夫人，為紀念逝世不久的丈夫馬偕船長，慨然捐贈美金 3,000 元給淡水的馬偕，做為建醫院與宣教的基金。馬偕遂用其中的 2,500 元重建一座全新的醫館，並命名為「滬尾偕醫館」以紀念「馬偕船長」。中法戰爭曾作為清軍的軍醫院，救護不少傷兵而立功，劉銘傳特頒獎表揚。此醫館為馬偕所設計，屋體為閩南式民宅，有著閩南瓦的屋頂和西洋拱形的門窗。極富趣味。外貌雖樸實內部格局單純方整。目前醫館仍保持初建之樣貌，館內並保留一些馬偕行醫時之醫療器材。

¹⁰ 同註 1，頁 383。

¹¹ 同註 1，頁 385。

此棟建築是由「洪泉」所蓋，他是淡水相當出名的泥水匠，一般稱為「泉仔師」，其徒弟後來都是北部洋式建築的師傅。《馬偕 博士在淡水》：「建築體為馬偕親自設計，請淡水最有名的泥水匠洪泉師所蓋，採閩南式與西式建築混合型式，入門右邊為開刀房。」內部仍有手術濯洗臺、壁爐、門鐘等設備，以及馬偕當年所用的風琴、西式餐桌、鐵床和當時醫療所用的藥瓶、藥罐等。偕醫館醫務遷移後，作為教會書房，提供聖經聖書。後作為教會所屬團契使用，並做多元性再利用。

十二、滬尾湖南勇古墓¹²：

滬尾湖南勇古墓位於中正東路與竿蓁一街交叉口斜坡上。1874 年(同治 13)牡丹社事件後，清廷加強臺灣的「開山撫番」的工作，於是，陸續調派兵勇來臺，當時以楚軍、淮軍、湘軍為多，這些部隊調派來臺時，南路多自安平登陸，北路則由淡水、然後再調派到後山、內山進行「開山撫番」戰鬥任務。

「擢勝營」是由湘軍名將孫開華所募。孫開華，湖南澧州直隸州慈利縣人，生於 1840 年(道光 20)，卒於 1893 年(光緒 19)，享年 54。他自 17 歲即以武童應募參將鮑超所統領的霆軍成為湖南勇，此後，追隨鮑超，屢建戰功，牡丹社事件後，孫開華因奉命來臺處理海防事務並辦開山撫番，乃招募鄉勇組成「擢勝營」五營，此後孫開華數度往來於臺閩之間。

擢勝營赴臺最早是 1877 年初(光緒 2 年底)，進剿後山「番社」；1879 年(光緒 5)再度來臺負責基隆與淡水防務；1880 年(光緒 6)孫開華奉命前往楚湘招募精勇，編為擢勝中、左 2 營以固臺防，並築基隆、滬尾諸礮臺。滬尾湖南勇這 6 座兵勇古墓，就是屬於擢勝營左營者。

滬尾湖南勇古墓共有 6 座，全為擢勝左營，其姓名如下：故勇李有章，湖南善化縣人；故勇袁致和，湖南善化縣人；故勇張月升，湖南善化縣人；故勇胡芳之，湖南善化縣人；故勇嚴洪勝，湖南善化縣人；故勇李佑佳，湖南永定縣人。

這 6 座擢勝左營的兵勇，5 位籍隸湖南善化縣人，一名永定縣人，應屬同期兵募之鄉親，其死亡時間，都在 1881 年(光緒 7)8 月至 11 月期間，死亡原因不詳。從碑上有地望、祖籍，應是當年同僚協助，以便日後明辨之用，無奈天不從人願，他們竟然無法葉落歸根。清末因開山撫番及強化海防防務下，調派來臺的勇營，因故埋骨於臺灣而列名古蹟者，只有高雄縣甲仙鎮海營之墓與滬尾湖南勇古墓 2 處，深具歷史之意義。

十三、原英商嘉士洋行倉庫¹³：

原英商嘉士洋行倉庫位在鼻頭街 22 號，即淡水捷運站東側。1860(咸豐 10)年清廷依北京條約，準臺灣的安平、打狗、淡水、雞籠 4 港對外開放，淡水港迅速成為北臺灣第一大港、佔全臺貿易量 6 成以上。洋商亦快速進駐，有寶順、德記、水陸、和記、怡記五大洋行，之後嘉士洋行也並列位於淡水烽火段及鼻仔頭等地方。淡水開港後洋行林立，最著名的便是英商寶順洋行、德記洋行、道格拉斯洋行及殼牌公司之儲油及油槽倉庫等。

殼牌公司創辦人馬可仕、薩姆耳兄弟，於 1897 年將石油生產、油輪、貿易倉儲加以整合，為紀念其父販賣貝殼起家，遂命公司名為「殼牌運輸貿易公司」，並買下淡水的嘉士洋行為遠東地區貿易之一環。當時建有 3 座油槽，分別為 2,500 噸、1,200 噸及 60 噸。倉庫區內鋪設鐵軌接

¹² 同註 1，頁 394。

¹³ 同註 1，頁 406。

通淡水火車線，便利貨櫃裝載油品，開啓嘉士洋行新使命。

淡水殼牌倉庫，因為各種汽油、煤油形成濃厚的油臭味，使淡水區人民以「臭油棧」倉庫來稱呼它。1944 年 4 月，日本政府因殼牌集團，屬於敵對同盟國，下令以敵產名義，強制徵收。同年 10 月 12 日美軍飛機空襲淡水，油槽中彈起火，整整燒了 3 晝夜才被撲滅，成為淡水人記憶中最難忘的一頁。此後殼牌倉庫逐漸沒落，只做為備用倉儲之用。

戰後，殼牌倉庫土地成為國有財產及鎮公所所有，倉庫則由母公司亞細亞火油公司積極討回，彼此纏訟數十年。1997 年 12 月，為了反對公路局在淡水興建快速道路，淡水文史社團串連全國各界組成「搶救淡水河行動聯盟」，經 3 年的抗爭和努力，搶救下原本要被拆除的殼牌倉庫，並以「原英商嘉士洋行」之名被指定為縣定古蹟。當時古蹟建物所有權人「臺灣殼牌公司」有感於淡水文史團體守護家鄉的熱情，因於 2000 年 12 月將地上物捐給搶救聯盟代表「淡水文化基金會」，做為非商業用途的文化和學術活動場地。當時正值社區大學運動風起雲湧之際，淡水文史團體於是結合地方各界召開「淡水文化會議」，決議在殼牌倉庫興辦社區大學。大家出錢出力不落人後，「淡水社區大學」順利於 2001 年 8 月 1 日在殼牌倉庫正式掛牌運作。當時殼牌倉庫百年古蹟已破舊不堪，因此由政府編列經費，進行研究調查和修復暨再利用工程之用。但因種種因素，修復工程到了 2006 年才正式展開，而且歷經 3 年多至 2009 年才完工，總共發費 1 億 4,000 多萬元。

此處包含數座大小不等的倉庫及昔日載運貨物、油料的火車月臺與鐵軌。磚材為閩南扁平方磚，以 2 尺厚磚牆做為內部隔間承重牆，窗臺、門框架都使用泉州隴石(花崗岩)打造，窗臺除厚重鐵窗外，內部也使用磚統木製門栓，內部承載使用方形磚柱及大跨距木桁架承受屋頂架構。

經多年修復，2011 年新北市政府委託淡水文化基金會經營管理維護，風華再現，將成為淡水重要的參觀景點。

十四、淡水海關碼頭¹⁴：

淡水海關碼頭位在中正路 259 號。1860 年北京條約簽訂後臺灣正式開放通商，開安平、打狗、淡水、雞籠 4 口。1861 年 7 月，英國副領事邨和(Robert Swinhoe)來臺勘察後，以淡水港較臺灣所有其他各港，具有更大的利益，於是議定以滬尾為通商碼頭，洋船也開始停泊於淡水。當時臺灣仍隸屬於福建省，因此，設關事宜交由福建候補道區天民負責辦理。1862 年 7 月 28 日(同治元年 6 月 22 日)，區天民以滬尾守備署開設海關，正式收稅。

中國原有「海關」分為「新關」(又稱為「洋關」)及「常關」(又稱為「舊關」)，前者徵收通過國境的貨物關稅，後者徵收屬於國境內交易貨物的稅款，由於「新關」負責國境關稅的徵收，主要交涉的對象均為外國人，於是將「新關」劃歸總理各國事務衙門經管。中國政府延請英國人為「總稅務司」，海關管理權移轉給洋人。

滬尾關屬新關，為了確保海關營收，清廷乃設「副稅務司」一名專管臺灣四口稅務。1863 年(同治 2)10 月 1 日，英人侯威爾(John William Howell)擔任首任副稅務司。開始有洋人專駐滬尾，於是以滬尾為本關，雞籠、打狗、安平所設均為分關，徵稅銀冊均由滬尾關轉天津關庫。

滬尾新關編制分為：稅務司、頭等、二等、三等、四等幫供事、總巡、二等、三等驗貨、頭等、二等、三等鈐字手、醫師、技師等。這些職員以英人為主。

¹⁴ 同註 1，頁 417。

1895 年 8 月 5 日，淡水海關移交給日本。1916 年，淡水稅關總關自淡水移設臺北大稻埕，並於 1920 年將原淡水稅關更名為「總督府稅關淡水支署」。總關的移動，顯示淡水已失去統領全臺關務的地位。淡水海關自設立後，其設施包含：海關關署、長官官邸、碼頭區等。碼頭區則包括碼頭本體、洋樓、倉庫。碼頭全長約為 150 公尺，全屬重力式岸壁構造，岸壁表面全為硬石，砌築得很堅固；另有「繫船石」15 根以及「登船口」，可供船舶停靠、上、下貨之用。其建築構造於文化資產中別具特色。淡水海關碼頭在日據時代整治前，碼頭是沿著今中正路南側的灘地並建造突出河岸的棧橋式「汲水」，多處上岸的「上陸所」及卸貨區，與今日地形有很大的差異。

日本領臺後，自 1900 年至 1902 年間陸續在淡水海關及碼頭區修建官署、新建官舍、填埋海灘地與石造碼頭的興建工程，根據 1904 年「臺灣地形圖」，當時的碼頭範圍、形式非常近似現存碼頭的構造，另外，碼頭區上的建築物，如檢查所及兩棟紅磚倉庫，也都是在日據時期所新建。

十五、淡水氣候觀測所¹⁵：

淡水氣候觀測所位於中正東路 42 巷 6 號，早在 1885 年(光緒 10)淡水海關便開始實施氣象觀測。1887 年(光緒 12)，淡水更與香港相互交換氣象電報。1896 年臺灣總督府發佈測候所編制，相繼勘定臺北、恆春、澎湖、臺中、臺南五處設臨時測候所。1897 年 10 月，在淡水「滬尾支廳」建造臺灣第 1 座「暴風警報信號標柱」，高 15.5 公尺，另於滬尾水道事務所雙圳頭水源地，開始進行降水雨量記錄，為日治時期臺灣地區相關記錄之濫觴。

1930 年代，臺灣航空事業開始起步，氣象情報搜集日趨重要，臺灣總督府便在 1938 年正式成立氣象臺，展開全臺灣氣象測候網的建置。水上機場於 1937 年開始籌設，總督府氣象臺配合機場使用，除氣象觀測外，而兼辦觀測沿岸潮汐變化。總督府當局並且招收測後技術官養成所，當年錄取 12 人，全數是日本人。

1938 年臺灣總督府制訂臺灣總督府氣象臺官制，並將臺北觀測所升階為臺灣總督府氣象臺為配合淡水機場的啟用，1941 年設立氣象臺「淡水出張所」，位於鼻仔頭水上機場的上方，負責氣象觀測的工作。民國 34 年臺灣省氣象所接收臺灣總督府氣象臺，淡水出張所改名為臺灣省氣象局淡水測候所。民國 65 年各測候所依照中央氣象局附屬測站通則改稱為氣象測站。民國 66 年淡水氣象測站編制移撥梧棲站，淡水測候之工作僅留下 2 人編制，直轄於中央氣象臺 2 組。

淡水測候所原來擁有一棟日式官舍充作辦公廳舍，後因被提報為危樓拆除，現僅存地坪臺基，現存風力塔為磚造建築。

十六、淡水水上機場¹⁶：

臺灣第一座水上飛機場，位於中正東路 42 巷 7 號，對於一般人，淡水水上機場是一處神秘且陌生的地帶，有駐軍管制門禁森嚴。

臺灣地區最早有水上飛機航行紀錄在 1930 年(昭和 5)，有 2 位義大利籍飛行員駕駛水上飛機，中途著陸淡水，次年日本當局展開內臺聯絡實驗飛行計畫，同年 10 月 5 日內臺聯絡水上機在淡水著陸；1937 年(昭和 12)七七事變後，臺灣總督府遞信部航空局便挑選淡水鼻仔頭村為機場預

¹⁵ 同註 1，頁 410。

¹⁶ 同註 1，頁 408。

定地，除軍事需要，更與加強東南亞經貿有關。經過 2 年規劃及土地徵收，才開始整地興建，終於在 1941 年(昭和 16)建造完工，機場最初開放由民營的大日本航空公司使用，單葉雙引擎的水上飛機，從橫濱起飛後，在淡水加油停靠再飛往曼谷，載客約 20 人，每月來回 2 次，平均 1 星期 1 航次。每次水上飛機起飛或降落前，便派出一艘巡邏艇在跑道各角落巡邏，用擴音機呼叫捕魚船隻閃避，以免妨害飛機起降。不過使用幾個月後，1941 年 12 月 8 日，日軍偷襲珍珠港，大戰爆發，12 月 12 日，日本政府宣布停止此一航線。

1943 年(昭和 18)日本軍方徵用民航機及飛行，所有機場皆屬軍用，便不再有民航機在淡水機場起降。隨後，駐紮東港的日本海軍航空隊便派遣小型巡哨機進駐，負責近海的巡哨。為增強淡水機場起降安全，便添加助航設備，先在沙崙設置一座「航空無線電羅針所」(無線電助電臺)，1944 年在關渡小丘陵上設置一座航空燈塔。

1945 年 8 月日軍投降後，淡水水上機場由國府空軍接收，由空軍氣象聯隊進駐，但從此不再做為機場使用，也不再對外開放。水上機場是利用淡水河口中央的浮洲(土稱此條浮洲為「浮線」)之南側河道 4、5 公里長的水面為天然跑道，當時的設備包括：機場事務所、飛機修護廠、油庫、航空測候所、溜滑臺、牽引機等。此外基地外石板路也為日治時期便以施作完成，採用同心圓的扇形鋪法，做工十分講究。

十七、關渡媽祖石¹⁷：

關渡媽祖石位在自強路 33 號，即竹圍國小自強分校的運動場上。

關渡媽祖石上刻「關渡祖宮天聖母董事林大春向大龍峒陳悅記管理人陳日仁買此石址在和尙墓湖山頂馬路邊價值金並什費工資金一切計 70 元以為永遠保存管理人林大春大正 2 年癸丑 4 月 27 日立」。1712 年(康熙 51)，通事賴科鳩眾創建干豆門靈山廟(今關渡宮)，是北臺第 1 間古廟，成為早期北臺墾民不分閩南、閩西、粵東客籍共同的守護神及信仰重心，不僅如此，關渡宮更與平埔族有相當密切的關係，顯示乾嘉年間，關渡是漢「番」相處相當不錯的地方。

這塊石頭原是臺北市大龍峒陳悅記所有，當時管理人陳日仁是陳家長房三世祖例授文林郎道光乙酉科鄉進士舉人陳維藻的孫子，他的父親是維藻的四子例授徵仕郎鶴升，日仁則是他的獨子，字德年，乳名騫，生於 1866 年(同治丙寅年 10 月 15 日)，卒於 1918 年(民國 7)，享年 53 歲。

買媽祖石的林大春是日治時期北臺名人，原籍泉州，其先祖於乾隆中葉渡海來臺，後居艋舺，他以運輸為業，遂獲巨利，後再遷關渡。林大春為人明仁謙恕，1897 年(明治 30)設仁濟醫院於大稻埕，42 年，配授紳章。當乙未(1895)割臺之後，關渡宮進行第 5 次重修，並將廟宇遷建到現址，總共支出 1,276 銀元，董事林大春就捐了 285 銀元。關渡媽祖石為露頭定著土地上的安山岩，高納 2 公尺 20 公分，最大腰圍有 15 公尺，分為 3 面，鑿痕總長 4 公尺 40 公分，共 54 齒，媽祖石留有琢石之痕，十分清楚，可以見證傳統的採石工法。巨石以字碑為面，坐南朝北偏東，碑文為倒梯形，上寬 80 公分，下寬 68 公分，高為 99 公分，於 1913(大正 3)年刻，共有 83 個字。從碑文，可知此地的舊地名，以及關渡、關渡宮、陳悅記之間的互動關係，深具地方發展與民間信仰的特色與意義。

¹⁷ 同註 1，頁 403。

十八、淡水公司田溪橋遺蹟¹⁸：

淡水公司田溪橋遺址位在新市段 50 地號，即今淡海新市鎮上。淡水公司田溪發源自大屯山，溪長約 15 公里，為淡水鎮內第一大溪流，流經港仔坪注入臺灣海峽。公司田相傳為荷蘭聯合東印度公司為供應淡水及雞籠守軍物資所開闢遺留的。但另據翁佳音研究指出，此「公司」並非荷蘭東印度公司，而是漢人自組開墾組織的公司。

公司田溪橋很早就已建造，但經常被洪水沖毀，據〈重造公司田橋碑記〉，公司田橋建於 1812 年(嘉慶 17)，1821 年(道光元)被洪水沖毀，庄民僅以簡陋木板為橋，遇雨橋板經常被水漂移，十分不便。1862 年(同治元)，由董事吳際青、侯雲從等，募集經費，在原橋下方流水較平順處，築造兩岸石基峭壁，以期堅固。石材採自下游溪口，其石母遺蹟尚存。當年出資捐助者，包括黃萬鐘、林本源、陳悅記、黃龍安、鄭榮記、林恆茂、張德寶、王其家、翁濟美等，皆當時知名人士或商號。

民國 95 年 11 月內政部營建署重新建造一座新的橋，並留下若干早年的石條板、橋墩石以及一座 1862 年(同治元)的重造碑。

附錄〈重造公司田橋碑記〉：¹⁹

重造公司田橋碑記

公司田橋建自嘉慶十七年壬申，至道光元年被洪水衝壞，庄人僅草□之，以木板橫渡，凡雨淋漓水輒溢流橋板，至晴始拾而置原處，橫渡行人頗患之。辛酉夏，遇颱風，雨勢滂沱，橋漂流不知所往，自是濟渡無從，人皆徒涉，往來甚苦，微雨則水泛難渡，眾等爰是議舉重造，庄人度地移建下流，水較平順，不患衝壞，刻日興工，築造兩岸石基峭壁，以期永遠，各處好義樂助捐資以成，謹將姓名勒石，以垂不朽，爰弁數言以誌 計□芳名如左

董事吳際青、侯雲從、盧克恕、潘江河、楊啟□、高評、□林

副府李□元 吳際青 貳合 蔡三德 福興 合興

文館□□元 泉順 王振記 高三丕 德記 碧盛

課館□式元 合利 李文觀 姚祥鑾 合吉 益和

黃萬鐘廿六元 林和 呂宜年 吳成合 順利 義和

林本源廿四元 陳泉美三元 李萬記 李祥記 萬振 協發

陳悅記十二元 吳俊士三元 林春峰 王所當 益成 興勝

黃龍安十大元 張振發三元 洪順吉 蔡春梅 德利 珍吉

鄭榮記八大元 吳客來三元 周必綉 劉祥杞 瑞勝 正和

林恆茂六元 蔡和尚四元 林永綱 王合和 復益 崇興

張德寶六元 李瑞記四元 三益 陳撻枝 萬美 晉勝

王其家四元 洪兩記四元 林順成 黃成吉 德茂 益勝

翁濟美四元 洪協利四元 王美記 金利 怡裕 李久

金源益四元 林永興四元 福興 以上捐貳式元 安發 張敬

黃興遠 何志榮 陳艾 業主本庄各

¹⁸ 同註 1，頁 423。

¹⁹ 《臺北縣縣定古蹟淡水公司田溪橋遺蹟調查研究及修復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8）。

張怡記	陳天□	陳愛	高興佃捐
陳泉記	蔡光仁	高賜	艮
陳源發	陳挑意	李石	陳成祖貳元
高祥奕	紀傳炎	洪約	□天恩貳元
吳長源	邱炎山	怡德	
趙再興	李宗岩	林提	
歐建發	吳洽興		
何榮芳	陳克銘		
許智記	華阿來		
王光彩	高致雨		
王文生	楊忠興		
何烏或	鄭榮利	以上捐艮壹元	
同治元年	壬戌秋月	立石	石匠

本志雖採公告的名稱，但從史料及石碑均作「公司田橋」，本古蹟名稱應正名為「淡水公司田橋遺蹟」。

十九、滬尾水道²⁰：

滬尾水道位在水源街庄子內段的山麓，地號是庄子內段 4、247-6 是一處低海拔的天然地下水源。

1895 年臺灣割讓予日本，當時淡水街庄內僅有以「條石」砌成之淺井 3 口，井深約在 2-15 公尺之間，1 號井位於「淡水支廳警察宿舍內」；2 號井位於「英人兌匯站內」；3 號井位於「稅關宿舍內」。在水道設施尚未引進之前，一般用水大多來自這些地下井水，這些水質雖好，但水源卻感不足，並且容易遭受污染，且當時淡水仍是最重要的港口與軍事要地，臺灣總督府為解決飲水問題，乃於 1896 年，成立「水道事務所」，特別聘請在日本的英國衛生工程學家巴爾頓 (William Kinninmond Burton) 來臺。巴爾頓認為欲杜絕臺灣疾病的最好方法就設上、下水道(即自來水與排水道)，臺灣現代化的自來水道於焉開始。

巴爾頓與其門生濱野彌四郎於是依照韓森(E. Hanson)所勘察之大屯山山區湧泉為基礎，將給水區分為高低 2 區，當時，自來水水源有 4：1、2 號泉水位置位於水梘頭；3、4 號 2 泉位於雙峻頭，交叉比對後決定以距離市區 2、6 公里的「雙峻頭」山間湧泉為主要水源，取水口導入配水槽後借重力自然流下，計畫供水約 13,000 人。

淡水滬尾水道於 1896 年(明治 29)8 月開工，所有經費由日本國庫支付，這個工程共有 5 次變更設計，總經費 102,689 圓日幣。於 1899 年完工，4 月 1 日開始供水，是臺灣現代化自來水的開始，歷史意義重大深遠。2004 年 9 月 16 日，經公告為縣定古蹟。

淡水滬尾水道是臺灣現代化自來水工程的開端，這個水道工程於 1897 年 9 月將之前所設計的木管水道改為鐵管水道，並追加埋設管線 550 公尺及船舶用給水栓、消防栓等。

滬尾水道水源出泉處，置有 1 水池，外以石塊砌成 1 室，用以保護水源，其上額「雙峻頭水源地」。再於淡江大學克難坡前水源街旁，設「排氣閘」，用以加壓，於市區入口處，今淡水

²⁰ 同註 1，頁 421。

國小後側高地，置大水槽，給水區戶範圍包括「淡水街淡水」、「淡水街油車口」、「沙崙子」、「水碓子」與「竿蓁林」等庄。目前，自來水公司在庭院陳列相關的器物，有如一自來水博物館。

二十、淡水街長多田榮吉故居²¹：

淡水街長多田榮吉故居位於馬偕街 19 號埔頂烽火段地區，介於紅毛城與福佑宮之間，1860 年淡水開港之後，洋人來到淡水，對於居住上必然有所需求，埔頂地區因為座落於英國領事館與海關附近，面對淡水河口環境優美成為洋人眼中適合居住的地方，大批的洋人住宅區便設置於此處，其中有當時海關稅務司官邸、私人住宅座落其間，又因來淡水的清代班兵在這一帶也建了若干處班兵會館，成為當時淡水地區新興精華地帶，華洋雜處，欣欣向榮。

多田榮吉故居現址最早是私人的土地，後來因為買賣產權發生糾紛，清廷乃將此地劃歸學海書院做為學田，後為日本學租財團的產業，民國初年由多田榮吉購得，據稱多田榮吉申請自用自來水，成為全淡水、全臺第一戶接自來水的民宅。戰後多田榮吉將本建築賣出，然而由於該宅在戰後被經濟部以日產名義接收，使得多田榮吉故居存在著產權爭議問題，經多次協調後才得以保存。多田榮吉故居占地約 100 坪，建物約 30 多坪，這棟在日據時期以紅檜木搭建的和式建築物，使得房屋本身在使用耐久上具有相當程度的優勢。多田榮吉故居建築形式為標準的日式木造官舍，在中正路多處日式官舍被拆除後，多田榮吉故居成為淡水現今所存日式建築最完整者，已具稀少性。本建築屋頂為四披水形式，屋瓦仍然保留傳統黑色的文化瓦。屋頂結構部分，屋架採用傳統木造屋架；外牆以雨淋板構建而成，對於淡水多雨的氣候達到一定程度的效果；此外，本建築地基部分挑高挑空，對於防潮也達到了一定程度的效果。牆身結構方面，雖然大部分外牆均為門窗，主要牆身結構採用所謂的真壁作法，即竹編夾灰泥的作法，此法為本地日式建築經常採用。室內天花板使用格緣天井的作法，各種空間配置相當完整，主要隔間係以拉門區隔，必要時也可藉由拉門的動作串連空間。站在庭院上，觀音山、淡水河口美景盡收眼底，確是一處優雅的住家。

二十一、淡水崎仔頂施家古厝²²：

淡水崎仔頂施家古厝位在中正路 8 巷 9 號。原為淡水富商「鄭榮記」所建，約在 1915 年(大正 4)被大木材商施坤山所買，而成為「施家古厝」。

施坤山曾擔任淡水的巡查補，後來轉從事木材業，於 1907 年創「施合發」商行，1926 年擴充為「株式會社施合發商行」。由於努力經營又有精明幹部協助，施合發到 1936 年，共擁有 5 家支店、1 間工廠、4 間製品倉庫等，成為全臺灣屈指可數的大商行，年收入約有 350 萬圓。

施家古厝雖屬於臺灣北部常見的三合院，但卻有不少特色，如正身平面為 3 開間，但外觀卻作出 5 開間的分段，正身前面步口廊寬度加大，步口廊簷柱獨立，柱子是以弧形紅磚砌成的圓柱體，相當優美，門窗作工頗細且多樣，明間上方闢有大型氣窗，非常罕見，正身棟架或瓜筒都很精美，入口有一座門樓，施宅後院建有花園與防空洞，不僅如此，施家因為事業成功，子女又多，後來在古厝右後方增建一石造洋樓，因此，施家古厝建築，跨越了清代與日治時代 2 個時期。今被公告列為新北市市定古蹟，是老街一帶難得一見的傳統民宅建築。

²¹ 同註 1，頁 412。

²² 《臺北縣定古蹟淡水施家古厝修復及再利用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8）。

二十二、淡水滬尾小學禮堂：

市定古蹟淡水滬尾小學校禮堂位在本鎮(區)建設街 1 巷 7 號。涵蓋範圍試淡水段礮臺埔小段 24-5 地號。

1895 年日本領有淡水之後，立即在漢人聚落以外地區尋找未開發的土地以供日本人使用。後來，日本人就分布在淡水的市街、礮臺埔、埔頂等地為最多，其次為「水碓子」地區，再其次則是「沙崙子」地區，顯示日本人主要分布在殖民政府官廳設施所在地及淡水港周遭地區。這樣既達到利用尚未使用的土地做為日人生活區域的目的，並與臺灣人有所區隔，又可就近管理本地人民。

1898 年(明治 31)7 月敕令第 180 號發布了「臺灣總督府小學校官制」，開始在全臺各地設置專供日本人學童就學的小學校；隔年(1899)3 月 16 日依照臺灣總督府官制告示第 30 號，於臺北縣開設了滬尾小學校，座落在芝蘭三堡滬尾街土地名為三層厝街的民家，暫時作為校舍使用，後因建築日漸頹圯敗壞且不敷使用，因而於 1905 年(明治 38)在原址新建校舍。滬尾小學校的學生是在臺就職或定居的日本人家庭中的適齡兒童，與專收臺灣人子弟的「滬尾公學校」(今淡水國小)是有所區別的。²³

滬尾小學校就是為了日本學童就學方便，所以就選在日本人聚落之旁及淡水人市街的北邊，今文化路北側與重建街西邊，這區域於清代原屬兵士墓地，但未經開墾使用而成荒地。小學校開始上課時，學童人數僅十多人，首任校長大嶋丑三郎(1899.3-1900.3)，他同時兼滬尾公學校校長。今古蹟滬尾小學校禮堂，於 1923 年(大正 12)興建。除了學生上課外，亦可舉行劍道練習及各式精神講話會之用。

禮堂結構採用磚造形式與西式木屋架，主體建築為長約 14.5 公尺、寬約 11 公尺之長方形空間，屋頂構造形式為切妻造(雙斜式)，主構造為磚造載重牆，外牆附有壁柱，短向山牆面各有 2 根，而長向立面各 4 根，4 個立面合計有 10 根扶壁柱；基座同樣為紅磚砌成，約有 6 排磚造的高度，柱頭則外塗水泥砂漿。東、西向立面的扶壁柱與扶壁柱之間有混凝土的拱圈，中間有柱心石，拱圈內塗上水泥砂漿並開設門窗。²⁴

1912 年(明治 45)3 月因行政區域改正，公告改名為「淡水尋常高等小學校」。1934 年(昭和 9)6 月由滬尾街校址遷往埔頂地區的新校地(今淡水國中)，原校址於日治晚期曾作為淡水地區的幼稚園使用，戰後為淡水鎮公所接收作為公務員及清潔隊退休單身員工宿舍使用。

由於滬尾小學創校於 1899 年，為日治初期少數日人子弟專屬之學校，見證殖民地之差別教育，在歷史上具有重要性，而禮堂之建築結構、材料、設計，都呈現日治初期紅磚砌造公共建物校舍的典型之一，其位置也見證淡水街鎮在此處之建設發展，因此被指定為古蹟。

二十三、淡水日裔中野宅：

本古蹟座落之位置為中正路 20 巷 1 號，即淡水段烽火小段 14-37 地號。對照日治時期之地籍資料，現址在 1920 年(大正 9)10 月 1 日以前的地名為「臺北州淡水郡淡水街淡水字烽火十四番地」。此地原所有權人為學租財團，由臺灣總督府民政長官管理；1909 年(明治 42)2 月 4 日移轉給國庫，管理者變成臺灣總督；同年 9 月 1 日中野金太郎取得「永代借地權」之後，於 1912

²³ 王惠君《臺北縣縣定古蹟淡水滬尾小學校修復或再利用計畫》，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9 年，頁 2-13~14。

²⁴ 同上註，頁 3-26~37。

年(明治 45)3 月 6 日才將土地移轉給中野氏。

另外，根據淡水戶政事務所留存的戶籍資料之記載，日治時期有 2 戶人家皆將「住所」設於「烽火十四番地」，分別為中野氏及富田氏。2 戶入籍時間雖然不同，但是皆居住至日治時期結束，同樣於 1946 年(民國 35)將戶籍遷出。因為此屋住有 2 戶日本人，故分別簡介如下：

(一)中野家²⁵

中野金太郎，生於 1871 年(明治 4)5 月 25 日，原籍為長崎縣長崎市之平民，妻子為中野ミト，生於 1880 年(明治 13)6 月 13 日，原籍為福岡縣三井郡國分村，為當地平民牛嶋市平之四女，1896 年(明治 29)8 月 10 日與中野金太郎結婚，2 人育有 4 個子女。中野金太郎於 1895 年(明治 28)8 月 21 日來臺。早期他在龍目井開了一家「川口屋」，經營的項目是旅館業與運送業，利用新型的戎克船與對岸中國進行貿易，後來改變經營方針，結束旅館之營業專心經營石油販賣，並於 1915 年(大正 4)搬遷至烽火街現址。淡水港沒落，「川口屋」改以鐵路運輸貨品；日治時期，在淡水市街東段靠近淡水車站之處(庄子內)，即設有「川口運送部」。可見中野在淡水的發展順利，且有相當的資產。

除了在淡水經營運送業及石油販賣之外，中野金太郎還在地方上擔任要職，1922 年(大正 11)1 月任淡水街協議會員，1932 年(昭和 7)1 月任淡水信用組合理事，他常以地方團體代表之身分出面協調事情；遇到公會堂、淡水神社等地方建設經費不足或是發生地方災害需要賑災捐款時，也會帶頭率先義捐，為淡水街有力人士之一。同時，他與官民關係亦十分良好，曾經主辦過賞月、20 年紀念會等聚會與休閒活動；自宅增建落成時，還選擇數日不同時段分別宴請官員及一般人士。1938 年(昭和 13)10 月間，他在日本旅行時，不幸於福岡染病過世。

(二)富田家²⁶

日治時期除了中野家族之外，還有一戶富田家族也將戶籍設於「烽火十四番地」。根據淡水戶政事務所留存的日治時期戶籍資料記載，這個人是富田四郎，生於 1906 年(明治 39)2 月 27 日，本籍為神奈川縣橫濱市神奈川區青木町字東輕井澤二千十番地，1931 年(昭和 6)3 月，富田四郎自東京帝國大學農學部獸醫學科畢業，7 年 7 月富田四郎即進入臺灣總督府殖產局獸疫血清製造所擔任技手，因此，他在 1937 年(昭和 12)8 月 15 日將戶籍遷至「臺北州淡水郡淡水街淡水字烽火十四番地」，推測富田四郎極有可能向中野家族租用其中一棟建築來居住。富田家族在「烽火十四番地」居住至日治時期結束，1946 年(民國 35)3 月 16 日才遷出返日。

日裔中野宅為單棟地上 2 層、地下 1 層的建築，主體建築呈長約 14.6 公尺、寬約 6.5 公尺之長方形平面。在建築外觀之屋簷及樓層分界處有水平的多層次線腳飾帶，西向立面 1 樓的窗戶上方，以磚塊砌出 5 層「几」字型線腳及圓弧飾條，甚為精緻；東向立面的 1 樓部分為後期所增建，立面上亦以水平線腳分割樓層，在 1 樓窗戶上方並有模仿西向立面的線型磚砌裝飾。南向立面 2 樓的開口為 3 扇細長木窗及 1 扇通往戶外的木門，窗戶外並加裝鐵製弧形欄杆，為簡潔立面上的裝飾。西向玄關入口、南向陽臺及東向窗戶上方皆有伸出矩形的雨庇。中野宅面對觀音山鄰近淡水河畔，交通方便、視野景觀優雅。

日治時期的日本私人住宅多數擁有近代主義樣式的西洋建築外觀，室內則同時擁有日式與

²⁵ 王惠君《臺北縣縣定古蹟淡水日裔中野宅修復或再利用計畫》，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9 年，頁 2-31~32。

²⁶ 同上註，頁 2-45~46。

西式兩種空間形式；日裔中野宅即為呈現「和洋折衷」風格的住宅之一。戰後，日本人之財產由國民政府所管理接收，「烽火十四番地」成為公有土地，後來由淡水鎮取得所有權，管理者為淡水鎮公所；建築物則分配做為海軍宿舍使用。共有聶姓與孫姓 2 戶人家居住使用過，但仍留存日式及西式空間之特色。2008 年(民國 97)7 月，中野宅被公告為縣定古蹟。

二十四、重建街 14 號：

「重建街 14 號」建物位居古街的重要通道轉角點，為古街上坡與南下階梯通福佑宮的重要節點建築。此建築格局外觀整體上仍保有 1930 年代日治時期的始建風貌。在重建老街的建築陸續拆除翻新的現況下，老街的風貌僅能由此少數的老屋來回顧歷史樣貌。此建築為老街僅存老建物之一，具有老街意象之指標意義。因重建街已部份拓寬，淡水第一老街之歷史意義和街屋原貌，即將消失殆盡，留下 14 號街屋有歷史座標之意義。淡水崎仔頂是淡水最早形成街屋的地段，建物與街道間有幾層高度落差，本屋左側南邊山牆的氣勢傳達出傳統「長條街屋」的樣態，見證老街的歷史痕跡，屋前有一短牆作界分，好似欄杆或女兒牆，入口門廳與北側間尤有一道「彎弓門」作連通，2 樓山牆外牆還有早期墀頭的作法，屋牆及屋架木樑，雖為日治時代的建物，但是其址在清代已有房屋。

本屋之左側鄰巷道，採光明亮，且室內高低隨地形變化，頗為少見。建物室內空間雖緊湊，但空間利用機能合理，以小空間做最高利用，具有早期街屋之特性，屋主陳其宗醫師在淡水地方有其聲望，值得保存其故居。今已被公告指定為市定古蹟。

二十五、重建街 16 號：

「重建街 16 號」建築的價值之一是曾作為隔鄰 14 號陳其宗醫師的醫院，14、16 號 2 棟房子剛好緊鄰。2 棟房子的建築方式為依地形地勢起築，從重建街之街邊踏幾步臺階進入門廳，門廳與大廳又有幾階層差，再由側門連通內室，門廳上方還有閣樓，成為重建街街屋之典範，屋內仍保有一些當年文物，如神桌、祭杯等，可與本建物相呼應。

屋主陳其宗日治時代曾任職警察補，並替鄉人抓草藥，精通本草。1945 年臺灣光復後，檢覆取得中醫師資格，服務淡水街及其周遭鄉鎮，在淡水醫療及醫藥史上有其象徵意義，「重建街 16 號」街屋因又與先前指定之「重建街 14 號」街屋，不論建築形式、時代、起造者、歷史內涵和現貌都是一體。欲保存重建街 14 號，沒有理由不保存重建街 16 號。如此，可保存一小段崁頂古街屋之舊風貌。

第二節 歷史建築

一、公司田溪程氏古厝²⁷

程氏古厝位在淡海新市鎮內的公司田段 208 號，公司田溪主流源於大屯山下，流經楓樹湖、大溪橋、泉州厝、口湖子、下水尾仔、虎頭山、風空口、公司田橋、崁腳、賣菜崎、大庄，經港仔坪(假港)注入臺灣海峽。程氏古厝即建於大庄埔。此地開發極早，據荷蘭《熱蘭遮城日記》的記載，荷屬東印度公司(V.O.C)在西元 1648 年已引閩南人來此開墾。

程氏古厝創建年代約在清光緒初年，它的位置正是清法戰爭滬尾之役清軍擢勝右營的陣地之一。當年負責滬尾之役的湘軍名將孫開華，就派其部將龔占鰲部署在港子平這一帶，並由此

²⁷ 同註 1，頁 425。

地出兵夾擊，終於擊敗法軍獲得勝利。戰爭時的營城已毀，今僅存城岸及大庄程宅，正是古戰場珍貴的地標與見證。程宅原為楊矮所有，後來為程氏所購，1884 年清法戰爭時，屋主程水僅 15 歲，程家有一個「金鴨母」的故事，認為庭院埋有數十甕「龍仔銀」，民國 88 年程家進行挖掘，未得龍仔銀，但出土一象徵龍脈的「山靈碑」一方。本建築為傳統形式的合院建築，工藝相當細緻，尺寸規制符合古體，勘輿方位也自有特質，正身面寬 5 間，左右各有一道護龍，門廳正對七星山，前方有公司田溪彎曲流經形成玉帶水，在傳統民間風水考量上為適宜的作法之一。前埕地面上保留有突起部分，為傳統農業社會曬穀需求故意的作法，對於排水等有正面的幫助。

牆身結構部分，牆基使用卵石等石材疊砌而成，使用磚料乃為傳統土角磚。由於本建築所在位置極為孤立，所以牆身上開有數處銃眼，外小內寬方便防禦射擊，這類的作法常見於早期民間傳統民宅，亦能反映清末的治安及民間武備的特色。另外由於牆身磚料使用土角磚緣故，面對淡水多雨潮濕的天氣，先民也有相應的作法，在外牆部分以瓦片形成所謂的「穿瓦衫」，這樣的作法適度地阻止了雨水對於牆面直接沖刷，避免因為雨水緣故造成牆身鬆動危及建築結構上的安全。「公司田溪程氏古厝」是臺北縣淡水鎮內第一件指定為「歷史建築」的傳統民宅，展現淡水近百年閩南人建築的特色與居家環境的人文。該厝為典型三合院農舍，周遭有竹圍環繞、渠水流過，可為舊農宅之樣本。2003 年 3 月 17 日經評鑑後登錄為歷史建築。

二、日本警官宿舍²⁸

日本警官宿舍位在中正路 12 巷 5 號，約在福佑宮媽祖廟的右後側小山坡上，宿舍後面緊臨重建街，西側不遠處則是「紅樓」。

日本治臺時期，對民間實施警察監控，派出所無所不在，今中正路一帶既是繁榮的街區，北邊則是新興的日本人居住區，因此，這一帶是殖民政府相關機構，如：郡役所、電信局、郵局、警局、街役所等設置的地方，景觀宿舍的保存，與淡水地方的發展有密切的關係。

宿舍外觀仍保存完整的日式建築風貌，屋內空間格局與屋前的院子仍維持早年的設計，這種傳統日式建築在淡水已不多見，甚具建築的學術價值。1945 年臺灣光復後，這棟建築物仍然做為警察局淡水分局長的宿舍，前後約經孫常武、何琦、金福海、張建勳、張一飛等人，最後由金福海之眷屬林美美等人居住。2007 年 12 月經評鑑後登錄為歷史建築。

三、木下靜涯故居²⁹

木下靜涯，日本長野縣人，12 歲開始習畫，曾師事「四條派」畫家，並加入竹內栖鳳的「竹丈會」，多方學習，吸收不同流派的技法，屬京都派畫家。1918 年與畫友相偕前往印度阿珊達洞窟觀畫途中，來臺拜訪同鄉；後來因畫友之一罹患傷寒，木下自願留下看護，以致盤纏用盡無法返日，因而滯留臺灣。木下對雨後靄氣神似南畫景致的淡水風光情有獨鍾，遂於 1923 年(大正 12)落藉淡水，並將妻兒接來同住，直到日本戰敗 1946 年被遣返原籍，前後在淡水居住了 24 年之久。

木下淡水住處，在三層厝 26 番地，即今淡水區三民街 2 巷 2 號，是一古舊的磚造瓦蓋 2 層樓房，可以眺望淡水河和觀音山，視野極佳，木下於畫中用印稱「世外莊」，可見淡水在木下

²⁸ 《日本警官宿舍評鑑與審查意見表》，(臺北：臺北縣文化局，2008)。

²⁹ 《木下靜涯故居評鑑與審查意見表》，(臺北：臺北縣政府，2010)。

心目中的地位。木下居住淡水期間創作不輟。1925 年在臺北博物館舉開個展之後，歷屆「臺展」，木下除展出膠彩花鳥畫以外，並屢有取材臺灣風景的水墨畫，其中〈風雨〉、〈霽レク大屯〉和〈雨後〉等都是以淡水為主題的作品。1934 年以後，木下更著力於臺灣高山生態的描繪，充分表現出臺灣高山充沛的生命力，其作品取材觀音山者甚多。

自 1927 年起，木下連續擔任「臺展」(臺灣美術展覽會之簡稱)和「府展」(臺灣總督府美術展覽會之簡稱)二大官展歷屆的審查委員，雖未曾正式招收弟子，卻是以造就臺灣畫家再率領他們一同前進的方式，致力於臺灣傳統文人畫的近代化，對臺灣近代美術運動的影響自不在話下。而木下把淡水視為南畫意境中的桃花源，留下了許多水墨傑作，為淡水的風景增添了難得的南畫觀點，更為淡水的近代美術史創造了一個美麗的開端。木下個性十分浪漫，喜歡打獵、釣魚和圍棋，尤嗜杯中物，常一出門就不知回家，家裡沒米他全不知道。

返日後的木下住在北九州市小倉北區，不再參與日本畫壇活動，除執筆作畫，多半以教導業餘畫家或製作客戶訂購作品為主。個性豁達的木下，將往昔臺灣生活的種種深深埋在心中。1988 年，留下「好日好日又好日」的短句，撒手西歸，享年 102 歲。

木下靜涯的故居，在 1945 年臺灣光復後，大部分時間做為淡水稅捐分處主任或稅捐處官員的宿舍，先後約經許趙竹如、戚報湘、胡弘成、李文波、王美月、邵震坤等人士住過，1990 年代以後漸成雜院。

他的故居於 2010 年 12 月 8 日由新北市政府登錄為歷史建築。

淡水的古蹟及歷史建築一覽表

一、古蹟

NO	公告名稱	類別	級別	公告日期	所在位置
1	淡水紅毛城	衙署	國定	72.12.28	淡水鎮中正路 28 巷 1 號
2	鄞山寺(汀州會館)	寺廟	國定	74.08.19	淡水鎮鄞公路 15 號
3	理學堂大書院(牛津學堂)	書院	國定	74.08.19	淡水鎮真理街 32 號
4	滬尾礮臺	關塞	國定	74.08.19	淡水鎮中正路 1 段 6 巷 31 號
5	淡水龍山寺	寺廟	縣定	74.08.19	淡水鎮中正路 95 巷 22 號
6	淡水福佑宮	寺廟	縣定	74.08.19	淡水鎮中正路 200 號
7	馬偕墓	墓葬	縣定	74.08.19	淡水鎮真理街 26 號
8	前清淡水關稅務司官邸	衙署	縣定	86.02.25	淡水鎮真理街 15 號
9	淡水外僑墓園	陵墓	縣定	87.08.29	淡水鎮真理街 3 巷
10	淡水禮拜堂	祠廟	縣定	87.08.29	淡水鎮馬偕街 8 號
11	滬尾偕醫館	其他	縣定	87.08.29	淡水鎮馬偕街 6 號
12	滬尾湖南勇古墓	墓葬	縣定	87.08.29	淡水鎮中正東路與竿蓁一街交叉口
13	原英商嘉士洋行倉庫	其他	縣定	89.06.27	淡水鎮鼻頭街 22 號
14	淡水海關碼頭	其他	縣定	89.06.27	淡水鎮中正路 259 號
15	淡水氣候觀測所	其他	縣定	89.06.27	淡水鎮中正東路 42 巷 6 號
16	淡水水上機場	其他	縣定	89.06.27	淡水鎮中正東路 42 巷 7 號
17	關渡媽祖石	碑碣	縣定	91.04.25	淡水鎮自強路 33 號
18	淡水公司田溪橋遺蹟	橋樑	縣定	91.09.18	淡水鎮新市段 50 地號(淡海新市鎮)
19	滬尾水道	其他	縣定	93.09.16	淡水鎮庄子內段 4、247-6、淡水段福興小段 8-1 地號
20	淡水街長多田榮吉故居	宅第	縣定	94.04.21	淡水鎮馬偕街 19 號
21	淡水崎仔頂施家古厝	宅第	縣定	94.09.21	淡水鎮中正路 8 巷 9 號
22	滬尾小學校禮堂	其他	縣定	95.08.11	淡水鎮建設街 1 巷 7 號
23	淡水日商中野宅	宅第	縣定	97.07.07	淡水鎮中正路 20 巷 1 號

24	淡水重建街 14 號街屋	宅第	縣定	98.01.02	淡水鎮重建街 14 號
25	淡水重建街 16 號街屋	宅第	縣定	98.07.01	淡水鎮重建街 16 號

二、歷史建築

NO	公告名稱	類別	級別	公告日期	所在位置
1	公司田溪橋程氏古厝	建築物類	歷史建築	92.03.17	淡水鎮公司田段 208 地號
2	日本警官宿舍	宅第	歷史建築	96.12.28	淡水鎮中正路 12 巷 5 號
3	木下靜涯故居	宅第	歷史建築	99.12.08	淡水鎮三民街 12 巷 2 號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第三節 遺址與古物

一、遺址

本鎮史前遺址，於 1996-1997 年間，由臺北縣立文化中心，委託中國民族學會劉益昌主持「臺北縣北海岸地區考古遺址」的調查，共得 127 處³⁰，淡水部分即有 57 處³¹。其內容簡介如下：

(一) 遺址：竹圍³²

東經：121° 27' 12"

北緯：25° 8' 26"

位置：馬偕紀念醫院停車場所在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訊塘埔類型

所屬年代：大：5000-4500B.P.；訊：4500-4000B.P.

陶器：粗砂褐色陶

(二) 遺址：高厝坑³³

東經：121° 27' 13"

北緯：25° 9' 14"

位置：台 2 號道路北勢里高厝站東側凹谷緩坡，山澗南側階田上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訊塘埔類型

所屬年代：大：5000-4500B.P.；訊：4500-4000B.P.

陶器：粗砂褐色陶

石器：石核器

(三) 遺址：內竿藁林³⁴

東經：121° 26' 27"

北緯：25° 49' 22"

位置：竿藁里 八勢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訊塘埔類型、十三行文化埤島橋類型

所屬年代：大：5000-4500B.P.；訊：4500-4000B.P.；十：800-400B.P.

陶器：大：粗砂褐陶；十：拍印紋陶

³⁰ 中國民族學會《臺北縣北海岸地區考古遺址調查報告》，臺北縣立文化中心，1997 年 5 月，頁 123。

³¹ 同上註，頁 124-181。

³² 同上註，頁 124。

³³ 同上註，頁 125。

³⁴ 同上註，頁 126。

(四)遺址：內竿藁林Ⅱ³⁵

東經：120° 26' 57"

北緯：25° 9' 48"

位置：竿藁里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訊塘埔類型？

所屬年代：大：5000-4500B.P.；訊：4500-4000B.P.

陶器：粗砂褐色陶

(五)遺址：內竿藁林Ⅲ³⁶

東經：121° 26' 52"

北緯：25° 9' 52"

位置：竿藁里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訊塘埔類型？

所屬年代：大：5000-4500B.P.；訊：4500-4000B.P.

陶器：褐色粗砂陶

(六)遺址：內竿藁林Ⅳ³⁷

東經：121° 26' 45"

北緯：25° 9' 46"

位置：竿藁里台 2 號道路丹霞灣大廈所在位置北側台地面上。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十三行文化埤島橋類型

所屬年代：大：5000-4500B.P.；十：800-400B.P.

陶器：大：粗砂褐色陶、黃褐色細砂陶；十：夾砂網格印紋陶、中國陶瓷片

(七)遺址：三孔泉³⁸

東經：121° 27' 48"

北緯：25° 10' 32"

位置：鄧公里 三孔泉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訊塘埔類型？

所屬年代：大：5000-4500B.P.；訊：4500-4000B.P.

陶器：粗砂褐色陶、細砂陶

石器：石片器、石鋤

(八)遺址：竿藁林³⁹

東經：121° 26' 36"

北緯：25° 9' 57"

位置：竿藁里淡水鎮第一公墓及鄰近地區

³⁵ 同上註，頁 127。

³⁶ 同上註，頁 128。

³⁷ 同上註，頁 129。

³⁸ 同上註，頁 130。

³⁹ 同上註，頁 131。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訊塘埔類型？

所屬年代：大：5000-4500B.P.；訊：4500-4000B.P.

陶器：褐色夾砂陶

石器：凹石

(九)遺址：淡水測候所⁴⁰

東經：121° 26' 25"

北緯：25° 10' 6"

位置：竿蓁里西北距淡水火車站約 500 公尺，淡水線公路、捷運路線皆穿過本遺址，公路北側為墓地、公路南邊為一軍事基地(原為測候所)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訊塘埔類型？

所屬年代：大：5000-4500B.P.；訊：4500-4000B.P.

陶器：素面陶片、粗砂褐色陶

石器：凹石、石槌

(十)遺址：平遠街⁴¹

東經：121° 26' 27"

北緯：25° 10' 15"

位置：鄧公里 鄧山寺南側約 100 公尺左右之台地緩階面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大坌坑式泥質劃紋陶片、粗砂褐色陶

石器：石片器

(十一)遺址：鄧公國小⁴²

東經：121° 26' 26"

北緯：25° 10' 27"

位置：庄子內，鄧公國小背後西北側一帶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圓山文化龜子山類型

所屬年代：大：5000-4500B.P.；圓：3000-2500B.P.

陶器：大：大坌坑式陶器、粗砂褐色陶；圓：淡褐色夾砂陶

(十二)遺址：英專路⁴³

東經：121° 26' 24"

北緯：25° 10' 33"

位置：位於變電所至水源路、英專路一帶台地緩坡下緣

所屬文化：圓山文化龜子山類型

所屬年代：3000-2500B.P.

⁴⁰ 同上註，頁 132。

⁴¹ 同上註，頁 133。

⁴² 同上註，頁 134。

⁴³ 同上註，頁 135。

陶器：淡褐色夾砂陶

石器：打製石鋤

(十三)遺址：大田寮⁴⁴

東經：121° 26' 16"

北緯：25° 10' 35"

位置：位於淡江大學校園內，舊大田寮聚落週圍所在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圓山文化龜子山類型

所屬年代：大：4500B.P.；圓：3000B.P.

陶器：大：褐色粗砂陶、黃褐色細砂陶；圓：淺灰褐色粗砂陶

石器：凹石、磨製石刀、打製石斧、磨製石鏃

(十四)遺址：龜殼埔⁴⁵

東經：121° 26' 46"

北緯：25° 10' 45"

位置：淡江大學宿舍大門東南側相思林內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黃褐色細砂陶

(十五)遺址：庄子內⁴⁶

東經：121° 17' 50"

北緯：25° 59' 54"

位置：位於水磨坑虎頭山下緣，新闢淡水外環道路至金龍橋之南側一帶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褐色粗砂大坌坑式劃紋陶片、褐色粗砂陶

石器：石片器

(十六)遺址：水碓尾⁴⁷

東經：121° 26' 54"

北緯：25° 10' 45"

位置：位於淡水水碓子外環道切過遺址，北投橋東南望約 200 公尺的台地緩坡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中期、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粗砂褐陶、泥質大坌坑式劃紋陶片

石器：石片器、石槌、石鋤、軟玉殘片(蛇紋岩)

(十七)遺址：山腳·李厝⁴⁸

⁴⁴ 同上註，頁 136。

⁴⁵ 同上註，頁 137。

⁴⁶ 同上註，頁 138。

⁴⁷ 同上註，頁 139。

東經：121° 27' 23"

北緯：25° 11' 16"

位置：水源街 2 段至李氏祖厝所在聚落北側約 100 公尺左右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泥質黃褐色陶、粗砂褐色陶

石器：石槌

(十八)遺址：淡水・湖內⁴⁹

東經：121° 27' 37"

北緯：25° 10' 58"

位置：北投里湖內聚落所在北側之竹林內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褐色泥質陶、細砂陶

(十九)遺址：石碑⁵⁰

東經：121° 26' 49"

北緯：25° 10' 57"

位置：北投里三塊厝聚落東南側

所屬文化：不明

所屬年代：不明

石器：石槌

(二十)遺址：北投子⁵¹

東經：121° 26' 38"

北緯：25° 11' 6"

位置：縣 101 號道路北投舊社所在西北側，淡水鎮第八公墓東側

所屬文化：不明

所屬年代：不明

石器：打製石鋤殘件？

(二十一)遺址：鬼子坑⁵²

東經：121° 26' 41"

北緯：25° 10' 50"

位置：水碓里 鬼子坑聚落背後田階面上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早期

⁴⁸ 同上註，頁 140。

⁴⁹ 同上註，頁 141。

⁵⁰ 同上註，頁 142。

⁵¹ 同上註，頁 143。

⁵² 同上註，頁 144。

所屬年代：5500-5000B.P.

陶器：泥質大盆坑式劃紋陶

石器：石片器、有槽石棒

(二十二)遺址：瀾尾埔⁵³

東經：121° 26' 3"

北緯：25° 10' 56"

位置：水碓里北投子橋西北南望約 100 公尺之台地上

所屬文化：大盆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褐色粗砂陶、泥質陶

(二十三)遺址：莊厝⁵⁴

東經：121° 26' 2"

北緯：25° 10' 56"

位置：位於新興里莊厝縣 9 號道路第 1 號橋西望約 100 公尺，今莊園大廈所在地及附近

所屬文化：大盆坑文化中期

所屬年代：5500-5000B.P.

陶器：泥質大盆坑式劃紋陶、細砂陶

石器：石支腳、石槌、石鏟

(二十四)遺址：水碓子⁵⁵

東經：121° 25' 59"

北緯：25° 10' 49"

位置：水碓里縣 9 號道路第 1 號橋西南望約 300 公尺之相思林內

所屬文化：大盆坑文化晚期？、訊塘埔類型？

所屬年代：大：5000-4500B.P.；訊：4500-4000B.P.

陶器：粗砂褐陶、泥質陶

石器：石槌

(二十五)遺址：淡水國小⁵⁶

東經：121° 26' 2"

北緯：25° 10' 36"

位置：淡水國小操場內

所屬文化：大盆坑文化晚期？、訊塘埔類型

所屬年代：大：5000-4500B.P.；訊：4500-4000B.P.

陶器：褐色粗砂陶

⁵³ 同上註，頁 145。

⁵⁴ 同上註，頁 146。

⁵⁵ 同上註，頁 147。

⁵⁶ 同上註，頁 148。

(二十六)遺址：淡水・清水岩⁵⁷

東經：121° 25' 56"

北緯：25° 10' 19"

位置：淡水福佑宮旁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圓山文化龜子山類型

所屬年代：大：5000-4500B.P.；圓：3000-2500B.P.

陶器：大：粗砂褐陶；圓：橙色細砂陶

(二十七)遺址：紅毛城⁵⁸

東經：121° 25' 29"

北緯：25° 10' 37"

位置：台灣省家畜試驗所與紅毛城之間

所屬文化：繩紋紅陶文化訊塘埔類型、歷史時代初期

所屬年代：繩：4500-3500B.P.；歷：300B.P.

陶器：繩：紅褐色繩紋陶片、粗砂褐陶

(二十八)遺址：松濤橋⁵⁹

東經：121° 25' 20"

北緯：25° 10' 39"

位置：位於中正路台省家畜試驗所宿舍所在之礫石台地上

所屬文化：繩紋紅陶文化訊塘埔類型

所屬年代：4500-3500B.P.

陶器：褐色夾砂繩紋陶

(二十九)遺址：油車口⁶⁰

東經：121° 24' 49"

北緯：25° 10' 45"

位置：油車里保七總隊大門右側至小溪一帶砂丘地

所屬文化：植物園文化、十三行文化早期-中期

所屬年代：植：2000B.P.；十：1000B.P.

陶器：細砂方格陶、質地較薄之印紋陶、泥質陶蓋、夾砂陶

石器：石槌

(三十)遺址：沙崙⁶¹

東經：121° 24' 50"

北緯：25° 11' 27"

位置：位於中崙一帶，即保安祖師東北側一帶

⁵⁷ 同上註，頁 149。

⁵⁸ 同上註，頁 150。

⁵⁹ 同上註，頁 151。

⁶⁰ 同上註，頁 152。

⁶¹ 同上註，頁 153。

所屬文化：不明

所屬年代：不明

陶器：淺黃褐色細砂陶

(三十一)遺址：港子平⁶²

東經：121° 24' 57"

北緯：25° 11' 40"

位置：沙崙里港子平村落，過港子平橋約 200 公尺，大莊路 40 號住家附近四周

所屬文化：繩紋紅陶文化訊塘埔類型

所屬年代：4500-4000B.P. ?

陶器：褐色粗砂繩紋陶、素面陶、灰色細砂素面陶、灰色粗砂素面陶

石器：打製石鋤、磨製石鋤、凹石、石槌、砥石

(三十二)遺址：崁頂 I ⁶³

東經：121° 25' 3"

北緯：25° 11' 58"

位置：崁頂里台二號省道西側，距公路約 200 公尺，東南隔一小溪與港子平遺址相望

所屬文化：繩紋紅陶文化訊塘埔系統

所屬年代：4500-4000B.P. ?

陶器：素面陶片、褐色粗砂陶

石器：打製石斧、凹石、石槌、砥石、有槽石棒

(三十三)遺址：崁頂 II ⁶⁴

東經：121° 26' 2"

北緯：25° 12' 2"

位置：育英國小西北 300 公尺，台二公路北側長榮網球場邊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褐色夾砂陶、灰色泥質陶

石器：石片刮削器、石槌

(三十四)遺址：崁頂 III ⁶⁵

東經：121° 26' 6"

北緯：25° 11' 58"

位置：育英國小方約 200 公尺左右，台 2 公路北側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褐色細砂陶、泥質陶

⁶² 同上註，頁 154。

⁶³ 同上註，頁 155。

⁶⁴ 同上註，頁 156。

⁶⁵ 同上註，頁 157。

石器：凹石(石槌)

(三十五)遺址：育英國小⁶⁶

東經：121° 26' 10"

北緯：25° 11' 55"

位置：育英國小西側相思林內

所屬文化：十三行文化埤島橋類型？

所屬年代：800-400B.P.

陶器：無

石器：無

(三十六)遺址：崁頂IV⁶⁷

東經：121° 26' 6"

北緯：25° 11' 41"

位置：淡水第四號橋西北側台地緣上，即原公墓所在地及其背後住宅耕地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褐色粗砂陶、灰色泥質陶

石器：凹石(石槌)

(三十七)遺址：崁頂V⁶⁸

東經：121° 25' 37"

北緯：25° 11' 53"

位置：崁頂里大龜崙台 2 公路西南側聚落前方約 100 公尺處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褐色、灰色繩紋泥質陶

石器：凹石(石槌)

(三十八)遺址：崁頂VI⁶⁹

東經：121° 25' 32"

北緯：25° 11' 42"

位置：崁頂里大規崙聚落外圍西側約 400 公尺處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褐色粗砂陶

石器：凹石(石槌)

⁶⁶ 同上註，頁 158。

⁶⁷ 同上註，頁 159。

⁶⁸ 同上註，頁 160。

⁶⁹ 同上註，頁 161。

(三十九)遺址：崁頂Ⅶ⁷⁰

東經：121° 25' 34"

北緯：25° 11' 20"

位置：原崁頂聚落所在，在賣菜崎橋北方河階面上

所屬文化：十三行文化埤島橋類型

所屬年代：800-400B.P.

陶器：夾砂灰褐色陶、綠褐釉硬陶

(四十)遺址：正興宮Ⅰ⁷¹

東經：121° 25' 45"

北緯：25° 11' 10"

位置：位於崁頂里呂氏聚落(正興宮)背後南側的台地面上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泥質陶片、粗砂褐色陶

(四十一)遺址：正興宮Ⅱ⁷²

東經：121° 25' 46"

北緯：25° 11' 6"

位置：呂氏聚落即正興宮前的河階地

所屬文化：十三行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800-400B.P.

陶器：夾粗砂的灰褐色印紋陶

(四十二)遺址：鴨母堀Ⅰ⁷³

東經：121° 26' 7"

北緯：25° 11' 20"

位置：位於縣9號道路淡水客運鴨母堀站牌西側相思林一帶，第二公墓背後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早期-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大坌坑式凹弦紋、脊狀口緣陶片、紅褐色細砂陶

石器：石鏃、石槌

(四十三)遺址：鴨母堀Ⅱ⁷⁴

東經：121° 26' 12"

北緯：25° 11' 21"

位置：位於淡水客運鴨母堀站牌東側，公司田橋南望的台地面上

⁷⁰ 同上註，頁162。

⁷¹ 同上註，頁163。

⁷² 同上註，頁164。

⁷³ 同上註，頁165。

⁷⁴ 同上註，頁166。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早期？

所屬年代：5500-5000B.P.

陶器：大坌坑式繩紋陶

(四十四)遺址：公埔崙⁷⁵

東經：121° 26' 37"

北緯：25° 11' 32"

位置：淡水埤島里 張厝外環道路公司田溪橋東側約 200 公尺左右之緩斜坡一帶

所屬文化：不明

所屬年代：不明

陶器：夾砂陶片

(四十五)遺址：田螺穴⁷⁶

東經：121° 26' 23"

北緯：25° 11' 32"

位置：位於淡水埤島里外環道路至公司田溪橋西側，溪流北面的河階上

所屬文化：十三行文化埤島橋類型

所屬年代：800-400B.P.

陶器：網格印紋陶片

(四十六)遺址：蛤子山⁷⁷

東經：121° 26' 27"

北緯：25° 12' 5"

位置：淡水埤島里龜子山外環道路，公司田溪橋東北望約 500 公尺之台地緩坡一帶相思林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粗砂褐陶、泥質陶

石器：石鋤

(四十七)遺址：林子街⁷⁸

東經：121° 26' 18"

北緯：25° 12' 2"

位置：位於埤島里台 2 號公路與淡水外環道路交接處北望約 300 公尺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早期-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大坌坑式凹弦紋口緣陶片、紅褐色細砂陶、泥質陶

石器：石片、凹石、石鏃

⁷⁵ 同上註，頁 167。

⁷⁶ 同上註，頁 168。

⁷⁷ 同上註，頁 169。

⁷⁸ 同上註，頁 170。

(四十八)遺址：埤島橋⁷⁹

東經：121° 26' 40"

北緯：25° 11' 49"

位置：位於公司田溪中游下埤島河階地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十三行文化埤島橋類型

所屬年代：大：5000-4500B.P.；十：800-400B.P.

陶器：大：粗砂褐色陶、黃褐色細砂陶；十：網格紋陶片、方格文陶片

(四十九)遺址：下埤島⁸⁰

東經：121° 26' 52"

北緯：25° 12' 0"

位置：埤島里 41 號附近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早期

所屬年代：5500-5000B.P.

陶器：大坌坑式陶片

石器：石片器、凹石、石鏃

(五十)遺址：頂埤島⁸¹

東經：121° 25' 5"

北緯：25° 11' 56"

位置：淡水外環道路公司田溪橋東北方約 1.5 公里(頂埤島)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泥質陶片、粗砂褐色陶

石器：凹石、石鋤

(五十一)遺址：水尾仔 I ⁸²

東經：121° 27' 22"

北緯：25° 11' 49"

位置：忠寮里大竹圍聚落至頂埤島聚落之間的台地緩坡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泥質陶、細砂陶

石器：凹石

(五十二)遺址：水尾仔 II ⁸³

東經：121° 27' 32"

⁷⁹ 同上註，頁 171。

⁸⁰ 同上註，頁 172。

⁸¹ 同上註，頁 173。

⁸² 同上註，頁 174。

⁸³ 同上註，頁 175。

北緯：25° 10' 45"

位置：忠寮里水尾仔土地公廟東北方的台地上，即在李氏古厝背後一帶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泥質陶、粗砂褐陶

石器：打製礫石破片

(五十三)遺址：淡水・後寮⁸⁴

東經：121° 28' 8"

北緯：25° 11' 59"

位置：忠寮里桂花樹聚落往後寮聚落小路北側，即後寮李厝北方的緩坡地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黃褐色細砂陶

(五十四)遺址：竹圍子⁸⁵

東經：121° 28' 15"

北緯：25° 11' 42"

位置：忠寮里竹圍子李宅背後台地及緩坡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泥質陶、粗砂褐色陶

石器：石槌

(五十五)遺址：桂花樹⁸⁶

東經：121° 28' 23"

北緯：25° 11' 52"

位置：忠寮里桂花樹大樓東側台地上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無

石器：安山岩質的打製石鋤

(五十六)遺址：水梘頭⁸⁷

東經：121° 28' 30"

北緯：25° 11' 20"

位置：縣 101 號道路邊，水源里水梘頭聚落北側無極天宮正前方約 100 公尺的台地及其緩坡

⁸⁴ 同上註，頁 176。

⁸⁵ 同上註，頁 177。

⁸⁶ 同上註，頁 178。

⁸⁷ 同上註，頁 179。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褐色粗砂陶、黃褐色細砂陶

石器：磨製石鏃

(五十七)遺址：泉州厝⁸⁸

東經：121° 28' 60"

北緯：25° 11' 40"

位置：水源里縣 101 號道路大溪橋西南側溪澗旁之階地

所屬文化：大坌坑文化晚期？

所屬年代：5000-4500B.P.

陶器：褐色粗砂陶、黃褐色細砂陶

石器：石鋤

二、古物

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 條之 6「古物」之定義為：「指各時代、各族群經人為加工具有文化意義之藝術作品、生活及儀禮器物及圖書文獻等」。第 63 條規定「古物依其珍貴稀有價值，分為國寶、重要古物及一般古物」。又，依古物分級登錄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第 2 條規定，一般古物之登錄，依下列基準為之：

- (一)具有歷史意義或能表現傳統、族群或地方文化特色。
- (二)具有史事淵源。
- (三)具有一定之時代特色、技術及流派。
- (四)具有藝術造詣或科學成就。
- (五)具有珍貴及稀有性者。
- (六)具有歷史、文化、藝術或科學價值。

前項基準，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得依地方特性，另定補充規定。重要古物與國寶之指定，其基準和一般古物之指定略同。

至於一般古物之登錄，依下列程序為之：

- (一)實物勘查。
- (二)審議並作成登錄處分之決定。
- (三)辦理公告。
- (四)直轄市、縣(市)等登錄者，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

據此可知「古物」是須由古物所有權人依文資法規定向主管機關(新北市政府)提出申報後，經實物勘查、審議之後，才能完成登錄公告為「古物」。

截至 2011 年，新北市政府已登錄公告之古物，據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提供之資料僅有 3 件：

- (一)D51 型煤水蒸汽火車頭。
- (二)坪林虎字碑。
- (三)木雕邢府王爺像(附木椅)。

⁸⁸ 同上註，頁 180。

本鎮雖然尚無經過主管機關依法登錄公告之「古物」，但事實上，本鎮實擁有不少值得申報的古物，例如各古廟的神像，各老中藥行收藏的製藥器具、藥罐，金福宮咸豐年間的石碑，晉德宮、和衷宮光緒年間的匾，行忠堂清代的石造龍柱旗桿，日治時代原淡水神社的手水舍、石燈籠，太陽宮收藏的「太陽星君印璽」，和利碾米廠的碾米機、米斗，水源里道光年間的「楓樹湖庄禁碑」，八勢一街的「石敢當」等均是。

第四節 紀念性建築

紀念性建築雖非文化資產保存法法定範圍內之建築，但仍具歷史文化之價值，也能表現地域風貌及建築之特色。淡水的紀念性建築有 3 處，即首任淡水鎮長日式官舍，得忌利士洋行(五連棟)及一滴水紀念館。

一、首任淡水鎮長日式官舍

這棟日式建築位在建設街 1 巷 1 號，與市定古蹟淡水滬尾小學校講堂相鄰，創建於 1941 年(昭和 16) 7 月間，據推測匠師可能是來自京都周邊的人，所有權人不詳。⁸⁹

1953 年(民國 42)年 3 月 30 日由淡水鎮公所買入，並成為由淡水人直接投票選出的首任鎮長王慶賢(人物志有傳)的官舍故稱之。

2012 年 5 月 7 日由區長蔡葉偉主持重建上樑典禮。

二、得忌利士洋行(五連棟)

得忌利士洋行位在淡水中正路 318 號烽火段，此處原為洪氏所有，清末洪氏將土地永賃給洋行。得忌利士洋行除了經營鴉片、米、糖、茶、煤礦外，更以航運而聞名，1871 年(同治 10)開設臺灣與大陸兩岸港口間南北 2 條定期航線。⁹⁰該行在 1900 年代的設施以今中正路為界，分為南、北 2 區，南區靠淡水河設有碼頭。棧橋供大型蒸氣輪船停泊，並設有維修場、事務室；北區則分別設有花園，連棟倉庫、洋樓、前棟的「第一檢察場」及後棟的「輸入品置場」，南北 2 區之間則鋪設輕便軌道串連，使用臺車運送貨物。⁹¹北區這部份，即為今紀念性建築。

1945 年洋行舊址歸淡水鎮公所公有，2010 年蔡葉偉鎮長將此閒置空間再利用，納入淡水藝術大街造街計畫的一環，增添淡水的浪漫風情及藝文休閒活動的場域。

三、一滴水紀念館

一滴水紀念館係移自日本福井縣大飯町一棟建於 1915(大正 4)年間的日本古民居木造建築，緣起於日本阪神及臺灣 921 二個地震所連結的台日人民情誼田中保三、宮定章等人的努力，從 2004 年 7 月拆解，至 2009 年 12 月完成重建，歷經 5 年。期間多次輾轉遷移，終於在 2008 年 7 月 21 日贈送給淡水鎮公所。本館取名一滴水，是為紀念原起造者水上覺治之子水上勉先生一生承襲自日本「滴水」禪師的禪宗思想，崇尚珍惜萬物資源，就算微不足道的一滴水，也當物盡其用。⁹²另一則是為感念移築過程中所有的苦力群志工，他們透過實質的行動傳遞了無私奉獻的思想，縱使小如一滴水，終能匯聚能量完成此一跨國移築艱難工程，故取名為「一滴水紀念館」

一滴水紀念館內，同時設置了日本文豪「水上勉文庫」及台裔日籍作家「陳舜臣文庫」。

⁸⁹ 〈建設街 1 巷 1 號首任鎮長修復重建報告〉，淡水鎮公所，2009 年，頁 3。

⁹⁰ 黃俊銘〈淡水得忌利士洋行舊址的再詮釋〉，《淡江大學歷史系・第五屆淡水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2010 年 10 月，頁 11。

⁹¹ 同上註，頁 15。

⁹² 《一滴水紀念館》，淡水鎮公所，2010 年，頁 3。

館址位在中正路 1 段 6 巷和平公園內。

第三章 無形文化資產

所謂「無形文化資產」，一般是指傳統藝術與民俗及有關文物這 2 大項。而「傳統藝術」的定義，依《文化資產保存》第五章是「指流傳於各族群與地方之傳統技藝與藝能，包含傳統美術及表演藝術」。另外在《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中，再針對「傳統工藝美術」，包含「表演藝術」2 項進一步解釋。「傳統工藝美術」，包含編織、刺繡、製陶、窯藝、琢玉、木作、髹漆、泥作、瓦作、剪粘、雕塑、彩繪、裱褙、造紙、摩揭、作筆製墨及金工等技藝。而「傳統表演藝術」，包含傳統之戲曲、音樂、舞蹈、說唱、雜技等藝能。「民俗及有關文物」係指與國民生活有關之傳統，並有特殊文化意義之風俗、信仰、節慶及相關文化。這一項納入宗教禮俗之中。

淡水得天獨厚，擁有悠久的歷史，薈萃的人文，以及優異的地理自然條件相輔相成，先民得以在上列的文化資產鐘發展出許多這類傳統藝術與民俗活動，並曾盛行於民間，例如，張建隆〈淡水傳統曲藝瑣記〉的研究，指出日據時期的淡水，就曾出現過可能是臺灣唯一的潮州戲班「源正興」，以及京戲的「華音社」、南管的「清弦閣」、北管的「清籟社」、「淡水軒」等民俗曲藝組織。可見當時的淡水地區民間傳統文化是相當的多元與活潑。不過，近幾十年來，全球化、都市化所帶來的文化潮流之衝擊，傳統社會結構逐漸萎縮，令無形文化資產遭逢全面性瓦解的危機。面對這個危機，幸好有一群熱愛鄉土、關心文化的本地文史工作者，數十年如一日，不辭勞苦地耕耘、蒐集、調查、研究，終於為淡水留下了有跡可尋的史料，也引起學術界的注意和共鳴，更促使政府權責單位的重視與肯定。

2008 年 12 月，臺北縣之古蹟博物館委託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傳統藝術研究中心進行「淡水地區無形文化資產普查計畫」，由林保堯主持，針對淡水全境隸屬於無形文化資產分類下的「傳統藝術」、「民俗及相關文物」界定下的文化資產，展開全面性的清查與分析作業，歷經 11 個月的努力，提出一份《淡水地區無形文化資產普查計畫成果報告書》，成果豐碩，共收錄淡水地區傳統造型藝術，傳統表演藝術與民俗及其文物等三大無形文化資產類別完整的普查成果。⁹³

本志分別依傳統工藝美術、傳統表演藝術、八庄大道公輪祀等項撰述。

第一節 傳統工藝美術

一、木工藝

臺灣的家屋、寺廟建築多木造，匠師經常在衍架斗拱上融入藝術創作的理念，增加建築的風采，尤其在神像的雕塑上，更是臺灣傳統工藝美術極為重要的一環。淡水木雕物大都購自艋舺，故稍缺本地匠師，近年則由原籍南投民間遷居來淡水的吳榮賜加以發揚光大。

一般而言，臺灣木雕、泥塑的技法，主要淵源於閩北福州、閩南泉州、漳州，3 個地方的木雕、泥塑神像風格各有不同。吳榮賜主要是學自閩北福州派的技法。1971(民國 60)年，吳榮賜拜臺北求真佛店福州派匠師潘德為師，開始他數十年的雕刻生涯。1976(民國 65)年自立門戶，開設讚山佛具店，以高超技藝享譽業界，1981(民國 70)年更當選臺北縣佛具雕刻工會理事長，達到事

⁹³ 林保堯《淡水地區無形文化資產普查計畫成果報告書》，臺北縣立淡水古蹟博物館，2009.10。

業的顛峰。

事業中輟後，吳榮賜轉而尋求自我的突破，創作各種獨創的木雕作品，舉辦木雕個展，並積極參與藝文界的創造性藝術展示，像中國立體象棋系列大展、個人民間俠義初探、三國風雲系列、甲骨文等，他的參展作品有傳統藝術的養分也有新異獨特的風格，不但吸引國人注意，也贏得世界各國藝術界廣泛的注意與推崇。

吳榮賜中年以後，更折節向學，由國中、高中一直苦讀上來，51 歲考入大學，再入研究所研讀，成為業界的楷模。在淡江大學中文系就讀期間，搬至淡水定居，並成立吳榮賜木雕工作室。並於研究所就讀期間，受邀在淡水社區大學開設傳統技藝相關的課程。2004 年第一學期先開設傳統木雕，便獲得好評，2005 年第一學期除木雕外增開泥塑。為淡水傳統藝術的學習與創作，注入新的活水。尤其吳榮賜指導社區大學學員，不僅薪傳雕刻、泥塑的手法技術，更著重於凝聚在地的社區意識，積極培植傳承接棒的師資人選，要讓木雕、泥塑的藝術能綿衍傳承下去，成為淡水人文藝術的一支。⁹⁴

二、金屬工藝

本文的金屬工藝以打鐵工藝為主。淡水很早就有打鐵業，大概以製作犁、鋤、鐮刀等農具等。淡水打鐵業最盛時期至少有 6 家以上，在文獻記錄上，則以日治時期吳洞所經營的「淡水鐵工所」⁹⁵為最早。近幾十年來，淡水著名的打鐵店，則都由蘇田岸的「正三打鐵店」⁹⁶傳衍出來。

(一)正三打鐵店

20 世紀初，蘇田岸到一家傳衍已 3 代的謝姓打鐵匠學藝，被謝家招婿並承繼事業，在龍山寺左側開設「正三打鐵店」。其子蘇江水繼承後擴大規模，除農具外，更能針對漁業需求，打造扒粉蟻的鐵扒，抓土龍的土龍叉等。目前在中山路的現址，由第 3 代蘇聰敏經營，主要以農具、家庭用具、漁船用錨頭等。

(二)順利打鐵店⁹⁷

順利打鐵店是忠寮子弟周金標開設的打鐵店，周金標水源國小畢業，14 歲便出外學習刀類打造的技巧，再回到淡水跟隨正三打鐵店的蘇江水學習農具、漁具打造的技藝，綜合各家之長後，出師自立門戶，開設打鐵店。能靈巧打造各種農、漁業器具，尤其許多即將失傳的草鞋釘、闌豬刀、青草仙粒仔刀、打石的大錘、土龍叉。對客戶不同的需要，他不但能立即仿造、更能針對器物特性研發出性能更好的製品，獲得農漁界一致的肯定。現在他僅做一般性鋤頭、鐮刀等而已。

(三)萬字號打鐵店⁹⁸

林萬炭打鐵的生涯，持續了幾十年，一直到近年才結束經營，他先是在水碓一帶的牛車店做師傅，學些修補、打造牛車的功夫，牛車沒落後，他轉投到「正三號」學農、漁業器具的打造，尤其對錘類的器材，極具心得，從鐵料材質的挑選、鍛燒的火候到錘擊打造，都全心灌注，

⁹⁴同註 1，頁 31。

⁹⁵張建隆，謝德錫《淡水鎮誌，第七篇文化志》，臺北縣：淡水鎮公所藏未刊本，2006 年，頁 40。

⁹⁶同註 1，頁 31。

⁹⁷同註 2，頁 41。

⁹⁸同上。

每一支經久耐用的大小錘，都是全力以赴。

三、玉石工藝

舉凡民生用品、傳統民宅建材、廟宇、墓碑等，都需要使用石材，淡水忠山里一帶鄰近大屯山，許多居民便在農閒之餘，就地取材將當地盛產的安山岩作為風水、田埂、傳統建築、橋板的材料，因此，有人從事打石的工作。1960 年代，淡水打石業盛極一時，專職打石工匠達百多人。1970 年代末期，政府明令禁止採石，打石的工作遂告萎縮。本地石匠僅涉及取石與裁石，並沒有從事雕刻的工作，其中較專業的工匠僅林石溪和林水田父子。⁹⁹

四、彩繪

寺廟彩繪是傳統建築工藝中，極具歷史人文與藝術價值的一種繪畫藝術，一位匠師不但要在泥牆或門窗柱樑等不同材質、差異位置上，表達出精妙的手藝，更要把傳統歷史人文典故的意涵，透過具象的人物、花鳥、走獸或寓象的圖案、符號一一展現出來。傳統寺廟彩繪可以說是兼具著工筆、人物、花鳥、走獸的描繪藝術與豐富的民俗、歷史人文內涵，在一畫一圖中，在民俗彩繪的形式裡，表達傳統的人文價值。

淡水早期大廟興建、維修大多是從外地聘請知名匠師前來主持，在不同閩、粵式建築中，展現各種特殊的風貌。淡水早期在地的匠師很少，也少有跟隨知名傳統匠師學藝的經驗，大多只能做些泥牆或小式木作的彩繪工作。淡水知名的彩繪師有二：

(一)莊武男¹⁰⁰

莊武男，字文星，人稱阿男師，1957 年，時年 16 歲的莊武男到臺北艋舺跟隨寺廟彩繪匠師洪寶真(憨師)學藝，才將真正的寺廟彩繪技藝，在淡水一地生根發展。5 年學藝的歷程，莊武男習得古老傳統的寺廟彩繪技法，尤其門神、樑坊的垛頭、垛仁彩繪極具傳統本味。

莊武男 23 歲自立後，便有門徒跟隨學藝，共有莊森智、莊堅、黃銓、吳輝、施棟樑、黃名樹、曾永全、林財明、賴火鵬、林忠明等人。而淡水一帶子弟便占有一半以上。莊武男與其門徒，形成實力堅強的寺廟彩繪「淡水幫」，屢次與各地匠師對場施作，贏得不錯的聲名。可惜自莊武男於 1985 年成立滬尾文物協會，逐漸淡出寺廟工作後，門徒紛紛自立，其中，以黃名樹、莊堅繼續此項工作。莊武男退休後，時常受聘擔任大專院校或是文化機構有關寺廟彩繪課程的講師，指導大專學生或社會人士認識、學習寺廟彩繪的藝術。

尤其，2001 年起更在淡水社區大學開設寺廟彩繪的課程，專門指導社會各界人士。一連數年，極獲肯定，2005 年由淡水社大推薦榮獲第 7 屆社區大學全國研討會優良課程評選優等獎。目前擔任淡水文化基金會董事長。

(二)邵來成¹⁰¹

邵來成(1908-1998)，父親邵映以雕刻佛像聞名於淡水，他自幼承傳神像雕刻的技巧，也喜愛繪畫、攝影及其他民俗工藝創作，23 歲後自創美術工業社及組織電影公司，淡水清水祖師廟有其彩繪清水祖師事蹟壁畫。後期他將漆藝雕塑應用到神像雕刻上，開創神像雕刻結合漆藝的工藝技法，1989 年便以漆雕藝術榮獲教育部第 5 屆民族藝術薪傳獎。作品曾參展臺灣省立博物館

⁹⁹ 同註 1，頁 47。

¹⁰⁰ 同註 3，頁 10、41。

¹⁰¹ 同註 3，頁 10。

「佛像藝術特展」、國立歷史博物館「亞洲漆業展」。晚年重拾畫筆描繪 50 年代老淡水的風采，畫作數十件。

五、紙屬工藝—糊紙

糊紙又稱為紙糊、紙紮，糊紙與民間信仰息息相關，此項工藝，可能由道士傳入臺灣。糊紙師傅在清代稱為紙糊店司阜，日治時代稱為表具師，糊紙一行稱為紙細工，除禮儀、花燈、婚喪等跟紙糊有關者都能包辦。

淡水較具代表性的有大仁街的蔣青山¹⁰²、義山里的游象鏈。糊紙行業很辛苦，收入極不固定，匠師不希望子女繼承衣鉢，目前已趨沒落，後繼乏人。

六、土水—傳統建築匠師

淡水山區大屯山麓盛產質地堅硬的安山岩，早期建造屋舍就地取材，以石砌造成為極具特色地方民居，尤其忠寮燕樓李家，在 19 世紀中，成為地方望族，4 房子孫紛建大型宅第，李家有些子弟向匠師學藝，尤其 3 房瑜師李璋瑜便學得一身功夫，奠定匠師的基礎，由此傳衍數代，以建造石頭厝聞名北臺。

李璋瑜(1862-1932)¹⁰³，人稱瑜師，燕樓李家 3 房李江中第 6 代子孫，在光緒初年李家建旗杆厝時，與自大陸聘來的匠師學習技法，奠定李氏匠派的基礎。

李五湖(1893-1970)¹⁰⁴，人稱湖師，李璋瑜三子，知名石造民居匠師。作品分布於淡水、三芝、北投、金山及陽明山一帶。

李棗柴(1901-1988)¹⁰⁵，人稱紅棗師，李璋瑜四子，知名石造民居匠師。作品亦分散於淡水、三芝、北投、金山及陽明山一帶，例如陽明山溫泉會館即其作品之一。

李自然(1932~)¹⁰⁶，人稱自然師，李五湖長孫，水梘頭公學校、淡水初中第 1 屆畢業生，21、22 歲開始與家族長輩習蓋房子，擅長石造民居，作品多散布於陽明山國家公園內。

另外，學習磚造洋樓建造技巧，成為傳教人士設計洋樓主要匠師的是洪泉及黃仔樹師徒 2 人。洪泉，¹⁰⁷人稱洪泉師，15 歲時跟隨砌造英國領事館泉州泥水匠學藝，1906 年成為吳威廉設計姑娘樓施工匠師，1912 年雙連馬偕醫院、1916 年淡水膏等女學校、1925 年淡水中學校等校舍都是他施工的作品。

黃仔樹，¹⁰⁸洪泉的徒弟，他是 1918 年吳威廉設計的臺北神學校、1925 年羅虔益設計的淡水中學校八角塔主要的施工匠師。

七、磚窯

「窯業」是所謂燒窯的工業，目的是利用火燒的高溫將粘土作成的土坯燒結成硬物，以供使用，一般燒窯之製品有磚、瓦或陶器等類別。磚在建築上主要使用地磚，條磚次之。地磚的功用是鋪地，大多為正方形，也有六角形、八角形等等。條磚多是長方形，主要用於砌牆。磚瓦會被用作建材，主要是因其具有持久、抗壓、隔濕、絕寒、散熱、耐溫、防火等優點，而且

¹⁰² 同註 1，頁 65。

¹⁰³ 同上，頁 71。

¹⁰⁴ 同上，頁 76。

¹⁰⁵ 同上，頁 76-77。

¹⁰⁶ 同上，頁 76-77。

¹⁰⁷ 同註 3，頁 10。

¹⁰⁸ 同上，頁 10。

又方便與他種材料配合，方便施工。

在臺灣，同屬燒窯工業的瓦窯、磚窯、陶窯，以瓦窯的發展最早最多，清代臺灣的磚窯業並不發達，其因一般民間建築多不使用磚，多以他物替代，而重要建築所需之磚，又多以自大陸船隻運來的壓艙貨為主，因此磚窯業直至日治以後才有大量設廠燒製之發展。淡水忠寮里有余得蓮¹⁰⁹經營磚窯業。據其表示，淡水磚窯業有專門生產的復興窯業，以及位於淡金路，同樣生產耐火磚的國民窯業。淡水的耐火磚窯業主要是由北投遷移至此。

第二節 傳統表演藝術

依《文化資產保存法》，傳統表演藝術包含戲曲、音樂、歌謠、舞蹈、說唱、雜技等。

以音樂來說，淡水最早的音樂，應該是平埔族的音樂，可惜，平埔族的音樂大部分已絕傳。所幸當年馬偕博士曾經採擷原住民歌曲編入聖詩，即舊版臺語聖詩第 62A 首，稍可領受到淡水平埔族調的風味。

一般談「傳統」2 字，概指漢人系統，則淡水有漢人入墾居住早在 17 世紀，尤其康熙末葉以來，漢人增多，想必帶來傳統的曲藝，況且淡水寺廟不少，隨著廟會活動，藝陣和音樂陣頭等表演團體必不可缺，因此地方人士開始組織附屬於廟宇的子弟軒社或龍師陣頭，以便於神明聖誕遶境時大肆熱鬧一番。這些「子弟」們熱心奉獻與參與，不以營利為取向，而以興趣為基礎，他們投入其中的心力和花費的錢財難以估計，因此有「憨子弟」之稱。除了廟會慶典、迎神賽會外，地方人士或行商販賣於茶餘飯後，吹管拉弦，借彈唱慰藉胸懷，交流情感，必可流行。據淡水耆老傳稱，清代崎仔頂每當向晚時分，總有悠揚的弦音飄揚在曲巷間。可惜，這些都未能記錄於文獻。如今為人所熟悉的，反而是在日治時代創設的曲藝團體。到目前，總體而言，淡水多數陣頭團體，已脫離早期單純的子弟參與，廟會陣頭團體由與地方有濃密情感的子弟團，漸漸演變成以利益導向的職業團體，熱鬧依舊，但那種子弟團體關切地方的熱情已不復從前。淡水比較重要的表演藝術團體包括北管團、南管團、布袋戲團、龍獅陣團、神將團等。

一、北管團

北管戲大約在乾、嘉之際傳入臺灣，又稱亂彈戲。清代後期以北管戲最為風行，故有俗諺：「吃肉吃三層，看戲看亂彈」。分為「舊路」、「新路」2 派，「舊路」又稱「福路」，學者有人認為屬於秦腔系統，也有認為屬於江浙亂彈腔系統。「新路」亦稱「西皮」或「西路」，和京劇板式基本上相同。福路的伴奏樂器是殼仔絃，其戲神為西秦王爺；西路是弔規子(京胡)，其戲神為田都元帥，二者皆屬於板式變化體，有一批專屬的劇目。淡水的北管團，比較有名的如下：

(一)淡水淡水軒¹¹⁰

淡水軒成立於 1911(明治 42)年，由陳君創立而成，由團員共同捐資成立基金。

較早的子弟先生為布袋戲藝人「臭林仔」，教《倒銅旗》曲牌。淡水軒有許多有影響力如鄭興旺、陳君、洪有桐、吳洞等頭人參加，每年迎神曾至福州購買戲劇行頭與子弟團頭旗、彩旗，亦曾至香港購置水月燈。在地方迎神多為「壓陣」子弟，曾多次登臺演子弟戲，劇碼有《青眠

¹⁰⁹ 同註 1，頁 80。

¹¹⁰ (1) 張建隆《尋找老淡水》，板橋：臺北縣文化中心，1996 年，頁 141。另

(2) 同註 1，頁 88~91。

看花燈》、《三進士》……等，演員有老生陳沛生、三花李金山、正旦邵場、洪神扶和黃督恭等人，大約在 1916、1917(大正 5、6)年，淡水軒部分團員另組南北軒和和義軒，3 團同時存在，曾在 1924(大正 13)年於淡水派出所前拼臺，3 團在 3 個戲臺演出相同的戲碼。淡水軒雖以北管為主，也曾學習南管。戰後因成員流失，漸漸沒落，旗幟和文物在民國 49 年重建祖師爺廟時全毀，只留西秦王爺一尊與一對范謝將軍神將，現存於清水巖祖師廟。

(二)淡水和義軒¹¹¹

和義軒是由淡水軒子弟王金泉、李大鼻等人在 1914(大正 3)年發起成立，成員包含淡水市場的攤販和地方仕紳，曾至大稻埕、艋舺、花蓮、三芝等地演戲，演出戲碼有《走關》、《烏四門》、《麒麟閣》、《黃金臺》等。以前也在龍山寺和祖師廟前的廟埕演過北管戲《渭水河》和《天水關》。和義軒以往每年固定活動是在正月 1 日在淡水街頭踩街，正月 2、3、4 日至北港、新港、嘉義、鹿港等媽祖廟，及高雄三鳳宮、霞海城隍廟進香和 6 月 24 日西秦王爺的「吃會」。近年因人員不足，有後繼無力的狀況，目前在福佑宮、淡水清水巖的慶典仍會出陣，然而人員有些是外調成員，難以見到以往風采。館閣位於清水巖附近的清水街上。

(三)淡水南北軒¹¹²

淡水南北軒與和義軒一樣，由淡水軒分出，由許文達發起創立，成立於 1917(大正 6)年，是淡水老字號的北管子弟軒社。南北軒一開始是由海關人員與碼頭工人共同成立的子弟軒社，供奉西秦王爺及文武判官，范、謝將軍是後來才組的，其中神將文武判官是由福州組裝直接從淡水商港入臺，其臉部雕刻神韻細膩，是後期雕刻神將所無法比擬。南北軒成立之初有南管清弦閣的弦友加入，在南北軒的先輩圖中，有紀清夫、許春風等清弦閣人士名列其中。在戰後初期非常活躍，與和義軒競爭激烈。除在淡水演出子弟戲外，也常應邀到外地表演，與臺北共樂軒、「會安樂社」、臺北「金海利」等子弟團交流密切。

由於子弟軒社要演出北管戲所需的費用龐大，成員平時又有自己的事業要忙，如今多以清唱排場為主。自民國 78 年的演出後，已罕有戲曲演出。南北軒的團址在公明街上。

(四)竿蓁林協義堂¹¹³

協義堂約創於 1919(大正 8)年。館址設在竿蓁二街。剛開始由地方仕紳高清火、王長興、王慶良、陳謝牽及淡水漁商阿爐等集資創立，延請「老義先」來教授，利用晚間或農暇時練習，竿蓁里內的婚喪喜慶幾乎都可見其身影，有時也出莊出陣，早期幾乎每星期都有活動。

協義堂第一代是由「老義先」教學，忠寮里的李三有曾於民國 88 年 8 月教學 18 個月，1 星期 2 次。協義堂固定會在大年初一、8 月 8 日例時於竿蓁林福德宮前排場表演，而最遠也曾到花蓮、屏東等地進香排場。目前已停止活動。

(五)忠寮寬裳社¹¹⁴

寬裳社於 1930 年代由忠寮圭柔山仕紳李宗儒創立。早期有老師葉火土、白和田、林青山等教唱，於神明聖誕、婚喪喜慶場合出陣，近年已很少活動，僅於八庄大道公慶典時曇花一現。團址位在忠山里楓子林。

¹¹¹ 同註 1，頁 94~95。

¹¹² 同上，頁 100~101。

¹¹³ 同上，頁 106~107。

¹¹⁴ 同上，頁 112。

(六)國隆社¹¹⁵

國隆社為淡水北管團，其社團成立於 1988 年，演出包含全臺各地，其前身為「義興社」，「義興社」曾請陳福(福先)教學，戰後演過子弟戲《出京》、《雌雄鞭》等，之前聯絡人為白和田，而後張添丁先生離開義興社，與原「義興社」多名成員另組「國龍社」，然剛組團時常遇到人事紛擾，便聽算命師之言，改「龍」為「隆」，期望能夠安定興隆，「國隆社」之名沿用至今。

(七)沙崙保安社¹¹⁶

保安社原為日治大正年間的「共樂社」，約在 1964(民國 53)年，以沙崙一帶林、陳、洪 3 姓子弟為主。當時是因八庄大道公遶境的需求而成立，但是由於聘請外來團體所費不貲，於是決定自組北管社團，同時清水祖師又稱「保安祖師」，故重組時改名為「保安社」，附屬於沙崙保安宮。早期，和義軒的「春生」和南北軒的「五佰」(蔡和重)都曾當過老師，今則聘請邱火榮指導。

(八)玄樂社¹¹⁷

玄樂社由淡水鎮蕃薯里里長王壽喜 2001(民國 90)年發起，最初只有十幾人，團員約有 25 人左右，其職業多以從事營造業(做土水的)為主，當初里長成立玄樂社之主因，是為幫里民閒暇之時共同娛樂，交流彼此情感。而學藝漸長之後，開始接受廟會或喪禮之邀請，才開始出陣表演。目前由老師李三有教導每年固定表演的場合如八庄大道公慶典、淡水福佑宮天上聖母慶典、淡水大拜拜。

(九)屯山社區北管鑼鼓陣¹¹⁸

屯山社區北管鑼鼓陣由蔡生創立，他整合屯山里六塊厝、番社前和石頭厝的 3 組北管團組織而成，早期以「德義團」為團名。全由郭麗卿主導，請李三有教學。

(十)清籟社¹¹⁹

清籟社約成立於昭和年間的工運時期，當時施合發會社的員工頗多淡水軒的成員，廠方有意藉戲曲安撫員工，因此組織了一個類似員工俱樂部的北管樂團，並遠從宜蘭聘請樂師指導。但清籟社維持的時間並不長，大概只有數年之久，在主要支持者廠長洪森病逝後，不久工廠又遭回祿，把戲服和道具燒個精光，就無形解散了。

(十一)清平社

清平社成立於日治時代，和「義興社」一樣，都屬於北投子的子弟團，子弟多半姓李。今已銷聲匿跡。¹²⁰

(十二)協義堂、潤德堂

協義堂、潤德堂皆成立於日治時代，協義堂在今竿蓁里，潤德堂在中崙(今油車里)，現在都已沒有活動。¹²¹

¹¹⁵ 同上，頁 116。

¹¹⁶ 同上，頁 120。

¹¹⁷ 同上，頁 125。

¹¹⁸ 同上，頁 134。

¹¹⁹ 同註 18 之 (1)，頁 142~143。

¹²⁰ 見邱坤良《續修臺北縣志》卷九藝文志第一篇戲劇第十章第三節，頁 258，2009 年 4 月。

¹²¹ 同上，頁 258。

二、南管團

南管又稱作「絃管」，歷史相當久遠，一般認為其保有許多唐宋音樂特色。絃管音樂一直保留在福建閩南地區，尤以泉州為重心，並傳播至東南亞及臺灣等地，在臺灣稱為「南管」，而東南亞則有稱南樂、南曲、南音或郎君唱者。南管戲在大陸稱為「梨園戲」，有大、小梨園之分，大梨園又分為「上路」和「下南」，由大人演出，小梨園由小孩子演出，所以俗稱「戲仔」，又稱『七子戲』，共 7 個角色：生、旦、淨、末、丑、外、貼。南管戲的許多身段和動作模擬自魁儡戲，劇目豐富，最受歡迎的為《陳三五娘》。

梨園戲以泉州話演唱，又稱「泉腔」，最晚在明中葉以前已經盛行於福建閩南地區，清代早期隨著泉州移民流傳到臺灣。在臺南、鹿港等地皆有許多歷史悠久的館閣，如鹿港「雅正齋」、「聚英社」、「遏雲齋」等。日治時期最有名的七子戲班為新竹香山「小錦雲」。¹²²

淡水的南管比較有名的先後有「清弦閣」、「漢唐樂府」、「興仁南管團」等。

(一)清弦閣¹²³：清弦閣創於日治時代，1920 年大正年間即已流傳，是由許春風、陳炎、紀清夫、黃富田等人組成，請著名的樂師林樹叢(吹叢仔)教唱，據說林樹叢的曲藝是由行船來淡水的唐山客傳授的。後來許春風去世後，清弦閣也散班了。

(二)漢唐樂府¹²⁴：漢唐樂府成立於 1983 年，由南管名家陳美娥創辦於臺北，20 多年來，足跡遍及全世界，深受國內外的佳評。因陳美娥及團長籍設淡水八勢里，故本志記之。

(三)興仁南管團¹²⁵：興仁南管團為興仁國小組成的學生音樂團體，由陳曉音老師在 2005 年創立，由蔡青源老師指導。

(四)淡水社區大學南管雅樂班¹²⁶：淡水社區大學自 2001 年 9 月正式開學後，就開始設有南管課，並成立雅樂班招生上課。聘請徐智城老師教導，教學成果豐碩，自 2007 年 7 月開始，南管雅樂班師生到淡水各寺廟作公演，十年如一日，社區大學長期開設南管雅樂課程，傳承了這項重要的傳統音樂。

三、布袋戲團

布袋戲傳說是明穆宗時龍溪鄉的落地秀才孫巧仁或泉州梁炳麟所創，清道光年間(1821-1850)傳入臺灣。福建布袋戲有南北 2 派，泉州屬南派，唱魁儡調，唱詞臺詞與音樂仿提線木偶；漳州為潮調系統，唱詞用皮黃音樂，場面模仿京戲，擅長武打戲。以南管、潮調、亂彈等戲曲音樂伴奏並承襲其劇目。臺灣亦分南北 2 派，北派以臺北為中心，臺詞文雅，注重做工；南派以雲林為中心，側重武技。

最初的南管布袋戲以文戲為主，童全「金全同」和陳婆「龍鳳閣」有「鬚鬚全貓婆拼命」的俗諺。北管布袋戲有「楚陽臺」許金水和「小西園」許天扶等，用熱鬧的北管樂，招是有跳窗、雜耍、番館、對打與武打等，改編自歷史章回小說與北管戲。日治時代因皇民化而演出《鞍馬天狗》等皇民化劇，反共抗俄時期也受到政治因素演出《女匪幹》等劇。以表演空間來看有內臺、外臺、電視、電影、廣播等。¹²⁷

¹²² 同註 1，頁 141。

¹²³ 張建隆《尋找老淡水》，板橋：臺北縣文化中心，1996 年，頁 141~142。

¹²⁴ 同註 1，頁 143。

¹²⁵ 同註 1，頁 147。

¹²⁶ 張建隆《在地的花蕊：淡水社創校 10 週年紀念文集》，淡水：淡水社區大學，2011 年，頁 123~125。

¹²⁷ 同註 1，頁 153~154。

日治時期南部 5 大柱：岱、祥、仙、田、崇，分別為唱北管的「五洲園」黃海岱、唱潮調的「新興閣」鍾任祥、唱潮調的「玉泉閣」黃添泉、唱南管的「錦花閣」胡金柱、唱歌仔戲的「復興社」盧崇義；北部則有唱外江的「亦宛然」李天祿。

現今外臺布袋戲在傳統廟會多以 2-3 人組成的錄音班演出，品質不如以往。淡水的布袋戲，據張建隆的說法，淡水地區早期在協興和小坪頂各有一團布袋戲，目前僅有 2 團。

(一)潘進騰掌中劇團¹²⁸：創辦人潘進騰 1947 年生於屏東，自幼學習布袋戲，當兵退役後成立自己的團，近 30 年，都待在淡水，團址設在瓦窯坑，演出的範圍各地都有。在淡水則在農曆 3 月 16 日之後大道公慶典與每月的初二和十六演出。

(二)淡水興洲園掌中劇團¹²⁹：1991 年左右，淡水人林柏祥承繼原來在北投、石牌、淡水、三芝演出的「新洲園」。目前是淡水、三芝一帶戲路最廣的布袋戲班，團址設在沙崙。

四、龍獅陣團

臺灣民間在各節日與迎神賽會時，舞龍舞獅的表演非常普遍。一般常見的舞獅，可區分閉口獅、開口獅、客家獅、醒獅、北方獅等。

臺灣獅團以臺北「大龍峒獅」、彰化「員林獅」、雲林「西螺獅」和臺南「大竹林獅」最為著名。淡水地區的獅陣相當多，大致上可分為 3 種類型，第 1 種是由地方子弟組成，附屬公廟鄰里的獅團，如平安獅、魯班獅、新興獅、光明獅、保安獅、金福獅等；第 2 種為民間自組不屬宮廟的表演藝術團體，如「天將民俗技藝館」；最後則是由武術館組成的獅陣，如忠義堂大和國術館、北投子的「青島武館」。舞龍則以「清水龍」最知名。學校方面，坪頂國小、天生國小、淡水國小和中泰國小都曾有舞獅團，而淡水魯班宮的「魯班獅」，據廟方的說法，為全球魯班廟首創，「平安獅」、「新興獅」、「保安獅」和「清水龍」為淡水龍獅陣 4 大社團。

早年，只要是男孩子都會加入獅團，學的是臺灣獅，沒有廣東獅跳高椿等複雜的動作，是較單純的民間遊藝團體。

(一)淡水清水龍¹³⁰

淡水清水龍創立於 1955(民國 44)年，初成立時是由清水巖附近營造業的同行組成，包括像是木造、油彩、水泥匠等相關行業，他們是為了恭迎清水祖師所成立這舞龍團體，稱此為「清水龍」。團址設於新生街，隸屬於淡水岐山巖渡誠宮。

(二)淡水保安獅¹³¹

保安獅於 1945(民國 34)年成立，由地方仕紳李根在、李水連兄弟與潘水龍 3 人共同發起，成立之初的目的在保衛鄉里。請過許多老師，有北部著名的「大龍峒獅」的師傅，為尊敬大龍峒獅及其祖廟「保安宮」，因此命名為「保安獅」。獅藝屬於臺灣開口獅，團址在屯山里番社前，隸屬於當地的「保安堂」。

(三)淡水新興獅¹³²

約成立於 1960 年，由許宗燼等人發起，由南部著名武術師廖五常教授舞獅和武術技巧。早

¹²⁸ 同註 1，頁 153~155。

¹²⁹ 同註 1，頁 160。

¹³⁰ 同註 1，頁 175。

¹³¹ 同註 1，頁 166~170。

¹³² 同註 1，頁 181。

期支持者多為淡水富家子弟，近年較少活動，團設水源街。

(四)淡水平安獅¹³³

淡水平安獅成立約 5、60 年，館閣位於淡水老街上。吳枝煌先生創立，淡水街上的年輕人組成。來平安獅教學的先生除了吳枝煌外，還有外號「日本」和「寶哥」的頭人老師。平安獅舞的獅子屬於臺灣開口獅，平安獅除了參與廟會活動，也幫認識朋友出陣，屬於非職業團體。址設於下圭柔山。

(五)淡水金福獅¹³⁴

金福獅成立於 1957(民國 46)年，創辦人為王俊武與數十名結拜兄弟成立。到謝錦煌已經是第三代，獅團成員除學習舞獅技巧，還練拳術、器械對打和氣功，屬於「頂路獅」，有時也會展現「槓上開花」(肚臍開花)的表演。全團的鼎盛期為民國 70 年代。近年不復從前興旺，僅在淡水大拜拜時出陣。金福獅的館址位於新生街，隸屬淡水金福宮。

(六)魯班獅¹³⁵

魯班獅於 1966(民國 55)年成立，由胡和澤創辦。在魯班獅之前，曾組織北管社團魯班團，演過子弟戲，後來散班後，成立魯班獅，於 1980 年後漸漸消聲。魯班獅的成員多為營造業者，有做水上的、建築業者、油漆工、鐵工等人，胡和澤為新北市營造業職業工會成員。魯班獅的名稱，意指魯班廟的獅團，本獅陣曾於 1971 年前後在總統府前參加比賽獲得優等。獅陣隸屬淡水魯班巧聖仙師宮。

(七)行聖獅¹³⁶

行聖獅團於 1994 年由竹為行聖宮負責人江坤鈿為使廟慶活動熱鬧而成立。成員約三十多人。近年活動漸少。

(八)忠義堂大和國術館¹³⁷

忠義堂大和武術館由黃大和先生創立，有三十多年歷史。黃大和出生基隆，後來才到淡水立館授徒。他的父親廖五常是知名國術老師，淡水地區的獅陣多由其父子教授，如保安獅、新興獅、金福獅等，三芝聖雲宮的獅陣也是。國術是黃大和家傳技藝，傳到他已是第 4 代，除了臺灣獅和廣東獅外，他也自己製作獅頭，他的獅頭有 5 色，為 5 方獅黃、紅、青、白、黑，學習的武術為南派少林。忠義堂大和國術館的獅陣屬於職業團，但成員各自有自己的職業，出陣時間多選在六、日或特殊祭典時。曾有荷蘭人和義大利人聞道而來，學成歸國也能開館授徒。

(九)青島武館¹³⁸

1991(民國 80)年 3 月 10 日，林昌湘奉其恩師高道生之命，於淡水設立青島武術館，又因林昌湘的師爺王松亭和高道生皆出身山東的「青島國術館」，乃命名青島武館，以示不忘本。此館擅長長拳、螳螂拳、臺灣開口獅及廣東獅。又於 2001 年在淡水成立臺灣第一座以中國兵器為主題的「道生中國兵器博物館」。

¹³³ 同註 1，頁 186。

¹³⁴ 同註 1，頁 191。

¹³⁵ 同註 1，頁 198~199。

¹³⁶ 同註 1，頁 209。

¹³⁷ 同註 1，頁 202。

¹³⁸ 同註 1，頁 204~205。

(十)天將館¹³⁹

由團長黃偉恩成立於 1999 年，2004 年改為演藝團體「天將民俗技藝團」；已非純粹龍獅團，故除了一般龍獅陣外，也包含官將首、八將團、神將等表演。可稱為雜記的傳統表演。

五、神將團

「神將」泛指所有維持天堂、陽間、地獄等神界秩序的將軍或侍衛神之統稱，臺灣的信仰中，眾神祇都有其侍衛的部署神將，神將名稱以南北區分，北部稱為「神將」，中南部以「將爺」稱之，除此之外另有「八將」、「神殼」、「大仙尪仔」、「大仙公仔」等稱呼。淡水地區廟宇多有附屬的神將團體，於廟會、遶境、進香時出陣。目前較主要的神將團有 4 團。

(一)淡水金闕太子宫¹⁴⁰：1987 年由金闕太子宫住持李堯坤創組。館址位在沙崙淡海路。

(二)竹圍行聖宮¹⁴¹：與龍獅陣團同屬一廟宇，有神將團和童子團。

(三)淡水太子宫¹⁴²：2000 年由葉正毅成立，附屬於淡水太子宫，除了官將首外，還有什家將。

(四)鎮海會館¹⁴³：2008 年由張源桂創立。鎮海會館目前有 2 組神將，分別為文、武判官和龍虎將軍。

第三節 八庄大道公輪祀¹⁴⁴

農曆 3 月 15 日是保生大帝(吳本，又稱大道公)的生日，全臺各地保生大帝廟都會隆重舉行祭典，南部以臺南學甲慈濟宮最著名，北部則以臺北市保安宮的慶典活動為最。在淡水三芝則有非常特殊的「八庄大道公輪祀」的文化祭。

八庄大道公信仰相傳在 1741(乾隆 6)年，由泉州同安籍移墾民自白礁慈濟宮乞求保生大帝分香來，先建草屋於滬尾碼頭奉祀，1796(嘉慶元)年，由淡水同安頭人「燕樓」李臣春將保生大帝香爐迎請至中寮演戲埔奉祀，並開始接受庄民迎請香爐祈求消災賜福，1802(嘉慶 7)年塑造老祖金身，1855(咸豐 5)年，李家將「大爐」獻出開始供八庄輪祀。初期所謂八庄是指北新庄、草埔尾、土地公埔、小基隆、灰窯子、圭柔山、淡水街、水梘頭。八庄 8 年輪祀後來改變為 9 年輪祀，是因為中寮「燕樓李家」於 1885(光緒 11)乙酉科，李貽電、李宗炳叔姪同榜武舉，1891(光緒 17)辛卯科，李宗聘中文舉人人才輩出，經向大道公擲筊請示增加「中田寮庄」輪祀，乃成「九年輪祀八庄大道公」。輪祀的 9 個地區分別為中田寮、水梘頭(2 者同屬第一庄祭祀團)、北新庄、草埔尾、土地公埔、小基隆、灰窯子、圭柔山及淡水街。

八庄大道公輪祀除了具有整合化此一地域社會和諧功能外，9 年一輪，無廟有像，為淡水、三芝地域民間信仰之表徵，民俗特色為其他地區所少見，又此一輪祀歷史超過 200 年，從無間斷，祭祀活動深刻反映淡水、三芝地區開發記憶，1892(光緒 18)年馬偕曾親見這一活動，並記述於其著作中，深具歷史、民俗之意義，八庄輪祀，依村落、庄頭來聚集，保有民俗信仰之發展脈絡，也反映傳統地域性信仰之民俗活動生命力，因此，2010 年 10 月 12 日登錄為具有特殊文

¹³⁹ 同註 1，頁 212~213。

¹⁴⁰ 同註 1，頁 217~218。

¹⁴¹ 同註 1，頁 224。

¹⁴² 同註 1，頁 229。

¹⁴³ 同註 1，頁 235。

¹⁴⁴ 同註 1，頁 302~303。

化意涵的「民俗及有關文物」。¹⁴⁵ (有關八庄大道公輪祀的小角頭、祭典儀式、流程、賽豬公等，可參閱第七篇宗教禮俗志)

第四章 重要學術文化

淡水自古以來就是北臺灣的門戶，也是閩臺之間往來對渡的重要口岸，不僅在交通上基於要地，還是經貿、海防重鎮，兼以歷代以來的先民，胼手胝足將淡水經營成一物產豐饒殷實熙熙的港埠山城，再加上風景優美，數百年來逐漸形塑出淡水的文化，又因學術機構林立，造就不少人才，不論史學、文學、音樂、美術等方面，都有傲人的成績，更有一群熱心研究淡水本土的文史工作者及他們成立的工作團體，他們更以發行刊物來展現堅強的毅力和研究成果，發掘並留存了許多珍貴的史料；民風優雅純樸的小鎮，具吸引表演團體進駐的好地方，淡水因此而擁有值得記錄的、重要的學術文化，也擁有屬於淡水自己的文化和性格，本表分別就史學、文學、文史工作與團體、文史刊物和表演團體等項加以介紹。

第一節 史學

一、文獻史料

(一)清代的文獻史料

- 1、《中法越南交涉檔》，(中央研究院近代史所編，1962)。
- 2、《月摺檔，光緒朝》，(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文獻處藏)。
- 3、《光緒朝東華錄選輯》，(臺灣文獻叢刊第 227 種，臺銀本)。
- 4、《同治甲戌日兵侵臺始末》，(臺灣文獻叢刊第 38 種，臺銀本)。
- 5、《法軍侵臺檔》，(臺灣文獻叢刊第 192 種，臺銀本)。
- 6、《法軍侵臺檔補編》，(臺灣文獻叢刊第 204 種，臺銀本)。
- 7、《述報法兵侵臺紀事殘輯》，(臺灣文獻叢刊第 293 種，臺銀本)。
- 8、《海防檔》，中國近代史料彙編，(中央研究院近代史所編，1957)。
- 9、《淡新檔案選錄》，(臺灣文獻叢刊第 295 種，臺銀本)。
- 10、《清仁宗實錄選輯》，(臺灣文獻叢刊第 178 種，臺銀本)。
- 11、《清史稿臺灣資料集輯》，(臺灣文獻叢刊第 243 種，臺銀本)。
- 12、《清光緒朝中日交涉史選輯》，(臺灣文獻叢刊第 210 種，臺銀本)。
- 13、《清初海疆圖說》，(臺灣文獻叢刊第 155 種，臺銀本)。
- 14、《清季外交史料選輯》，(臺灣文獻叢刊第 196 種，臺銀本)。
- 15、《清季臺灣洋務史料》，(臺灣文獻叢刊第 278 種，臺銀本)。
- 16、《清聖祖實錄選輯》，(臺灣文獻叢刊第 158 種，臺銀本)。
- 17、《清德宗實錄選輯》，(臺灣文獻叢刊第 193 種，臺銀本)。
- 18、《清穆宗實錄選輯》，(臺灣文獻叢刊第 190 種，臺銀本)。
- 19、《道咸同光四朝奏議選輯》，(臺灣文獻叢刊第 288 種，臺銀本)。

¹⁴⁵ 陳志強〈淡水三芝地區九年輪祀八庄大道公信仰〉，《北縣文化》，(93 期，2007 年)。

- 20、《福建通志臺灣府》，(臺灣文獻叢刊第 84 種，臺銀本)。
- 21、《臺灣府輿圖纂要》，(臺灣文獻叢刊第 181 種，臺銀本)。
- 22、《臺灣旅遊記》，(臺灣文獻叢刊第 22 種，臺銀本)。
- 23、《臺灣海防檔》，(臺灣文獻叢刊第 110 種，臺銀本)。
- 24、《劉銘傳撫臺前後檔》，(臺灣文獻叢刊第 276 種，臺銀本)。
- 25、《點石齋畫報》，(臺北：天一出版社，1978)。
- 26、《籌辦夷防始末》，(臺北，國風出版社影印，1963)。
- 27、《籌辦夷防始末選輯》，《臺灣文獻叢刊》，(臺灣：臺銀本，1964)。
- 28、丁日健《治臺必告錄》，(臺灣文獻叢刊第 17 種，臺銀本)。
- 29、丁紹儀《東瀛識略》，《臺灣文獻叢刊》，(臺灣：臺銀本，1957)。
- 30、王必昌《重修臺灣縣志》，(臺灣文獻叢刊第 113 種，臺銀本)。
- 31、左宗棠《左文襄公全集》，(臺北：文海出版社印行，1978)。
- 32、朱仕玠《小琉球漫誌》(臺灣文獻叢刊第 3 種，臺銀本)。
- 33、朱景英《海東札記》(臺灣文獻叢刊第 19 種，臺銀本)。
- 34、江日昇《臺灣外記》，(臺灣文獻叢刊第 60 種，臺銀本)。
- 35、余文儀《續修臺灣府志》，(臺灣文獻叢刊第 121 種，臺銀本)。
- 36、李鴻章《李文忠公全集》，(臺北：文海出版社印行，1962)。
- 37、汪大淵《島夷志略》，(臺灣文獻叢刊第 119 種，臺銀本)。
- 38、沈有容《閩海贈言》，(臺灣文獻叢刊第 56 種，臺銀本，1969)。
- 39、沈葆楨《福建臺灣奏摺》，(臺灣文獻叢刊第 29 種，臺銀本)。
- 40、阮旻錫《海上見聞錄》，(臺灣文獻叢刊第 24 種，臺銀本，1958)。
- 41、周鍾瑄《諸羅縣志》，(臺灣文獻叢刊第 141 種，臺銀本)。
- 42、林時對《荷插叢談》，(臺灣文獻叢刊第 153 種，臺銀本)。
- 43、姚瑩《中復堂選集》，(臺灣文獻叢刊第 83 種，臺銀本)。
- 44、姚瑩《東溟奏稿》，(臺灣文獻叢刊第 49 種，臺銀本)。
- 45、姚瑩《東槎紀略》，(臺灣文獻叢刊第 7 種，臺銀本)。
- 46、思痛子《臺海思痛錄》，(臺灣文獻叢刊第 40 種，臺銀本，1959)。
- 47、胡傳《臺灣日記與稟啓》，(臺灣文獻叢刊第 71 種，臺銀本)。
- 48、范咸《重修臺灣府志》卷二，(臺灣文獻叢刊第 105 種，臺銀本)。
- 49、郁永河《裨海紀遊》，(臺灣文獻叢刊第 44 種，臺銀本)。
- 50、唐贊袞《臺陽見聞錄》，建置，(臺灣文獻叢刊第 30 種，臺銀本)。
- 51、高拱乾《臺灣府志》，(臺灣文獻叢刊第 65 種，臺銀本)。
- 52、張尊旭《臺灣遊記》，(臺灣文獻叢刊第 89 種，臺銀本)。
- 53、張燮《東西洋考》(北京：中華書局，2000)。
- 54、陳培桂《淡水廳志》，(臺灣文獻叢刊第 172 種，臺銀本)。
- 55、黃淑璫《臺海使槎錄》，(臺灣文獻叢刊第 4 種，臺銀本)。
- 56、趙汝适《諸蕃志》，(臺灣文獻叢刊第 119 種，臺銀本)。

- 57、劉良璧《重修福建臺灣府志》，(臺灣文獻叢刊第 74 種，臺銀本)。
- 58、劉銘傳《劉壯肅公奏議》，(臺灣文獻叢刊第 27 種，臺銀本)。
- 59、劉璈《巡臺退思錄》，(臺灣文獻叢刊第 21 種，臺銀本)。
- 60、蔣毓英《臺灣府志》，卷三，(中華書局印行，國立中央圖書館藏)。
- 61、薛紹元《臺灣通志》第四冊，(臺灣文獻叢刊第 130 種，臺銀本)。
- 62、魏源《海國圖志》，(臺北：珪庭出版社影印，1978)。
- 63、羅大春《臺灣海防並開山日記》，(臺灣文獻叢刊第 308 種，臺銀本)。

(二)日治時代檔案文獻史料

1、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檔案¹⁴⁶：

「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屬於日治時期臺灣總督府官房文書課的大書庫內之「臺灣總督府檔案」之一部分，包括永久保存卷冊 6,789 卷、15 年保存卷冊 3,226 卷，及其他不同年分的保存書類，是相當完整而典型的日治時期檔案文書，也是日治時期臺灣總督府統治臺灣的重要官方記錄。「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內容主要是屬於民政方面，包括財政、經濟、產業、學務、機關組織編制、人事、法律、命令制定等統治記錄，編纂歸檔後，以提供當時各單位部門業務上調閱參考之用。

「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涵蓋的史料的年代可分為明治、大正、昭和 3 個時期。各時期皆依據各年代台灣總督府內文書課訂定的相關文書處理規則編輯而成。其保存年限之區分、門類標準不盡相同，其中重要性較低之文書，大多數已銷燬。大體而言，明治、大正、昭和 3 時期中，以明治時期卷冊最多，該時段之檔案內容主要以毛筆書寫；大正時期的數量次之，開始增加了鋼筆書寫的檔案內容；昭和時期數量則最少，此時期大多數之文書撰寫業務已授權由部、局長或課長層級決行，而不再移送官房文書課集中整理保管，直接由原單位保管，造成保存情況不一，亦使得昭和時期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數量明顯減少。

目前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所藏之「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電子資料庫中，關於「淡水」相關之資料計 1,042 筆，各筆合計約 25,000 餘張檔案，其相關目錄可參見淡水區公所編《淡水史料文獻蒐集報告書》附表一，「滬尾」相關之資料計 258 筆，各筆合計 2,582 張檔案，其相關目錄參閱上列報告書附表二。

2、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¹⁴⁷：

臺灣總督府專賣局檔案中關於「淡水」126 筆、「滬尾」有 14 筆，每筆含檔案 1 張，總計其中淡水、滬尾相關檔案 140 張。其相關目錄見報告書之表三、表四。

3、臺灣總督府職員錄¹⁴⁸：

《臺灣總督府職員錄》是由臺灣總督府編纂，株式會社臺灣日日新報社發行，先後出現過《臺灣總督府職員錄》、《臺灣總督府文官職員錄》、《臺灣總督府及所屬官署職員錄》3 種名稱。皆按年編冊，名冊前頁皆有付印「官等俸給制」與人事規程，包含淡水稅關、淡水國語傳習所、淡水郵便電信局(二等)、淡水登臺所、臺北縣淡水支廳、淡水警察署、淡水病院等所屬各單位之

¹⁴⁶ 吳明勇《淡水史料文獻蒐集報告書》，淡水區公所藏未刊本，2011 年，頁 1~81。

¹⁴⁷ 同註 1，頁 82~87。

¹⁴⁸ 同註 1，頁 88~470。

組織規程、分掌規程、名稱位置表、定員、待遇、官等俸給、任用規則等等。

4、台灣日日新報¹⁴⁹：

台灣日日新報社是 1898 年由台灣新報社與台灣日報社合併而成的。《台灣日日新報》即是該社發行的主要報刊。自 1898 年 5 月 6 日創刊號以來，至 1944 年 3 月 31 日為止，共計 1 萬 5,800 餘號，同時也是日治時期台灣發行量最大的報紙，與當時的《台南新報》、《台灣新聞》並列為台灣 3 大報。

除了新聞報導之外，自 1898 年 5 月 1 日起，迄至 1942 年 3 月 25 日為止也以附錄的型態刊登總督府所發布行政及司法相關的命令，同時自 1901 年 11 月起，開始增設漢文版 2 版，1905 年 7 月 1 日後更發行以《漢文台灣日日新報》為名的獨立報紙。1937 年 4 月以後才將日文版中的漢文欄廢處。

《台灣日日新報》所載關於淡水地區的內容涵蓋甚廣，舉凡政治、經濟、社會、教育、文化、歷史、人事動態、地方要聞及風俗、自然環境、外電報導等記載甚多，同時因著「淡水」在日本統治時期所指涉的行政區域之不同及變化，故其記載內容也包含淡水鄰近地區，可說是瞭解淡水內外區域的重要資料之一。

(三)戰後的檔案文獻史料

1、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檔¹⁵⁰：

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為戰後初期治理台灣之最高行政機關，1945 年 10 月 25 日成立至 1947 年 5 月 15 日止，歷時 1 年 8 個月。行政長官公署雖然存續時間不長，但因其為戰後初期負責台灣接收與重建之機構，所存留之相關檔案可呈現此一時期各項接收與重建措施，同時也是各級行政體系重建過程的重要官方文書。

目前該檔案典藏於國史館台灣文獻館共 4,098 卷、附件 51 盒及發文總號簿 21 盒。檔案內容包含：秘書處、農林處、民政處、農林處、工礦處、財政處、交通處、宣傳委員會、設計考核委員會、法制委員會、人事室等單位主管事項。2002 年 1 月 1 日省文獻委員會改隸國史館，同年 3 月 14 日國史館將其管理之行政長官公署檔案 1,015 卷移轉。內容包含：秘書室、貿易局、警務處、水利處、台灣銀行、台灣產物保險、台東區農業改良局、台南第一高級中學及地政局等單位主管事項，其中以秘書處及地政局之檔案為大宗。總計檔案共有 5,226 卷，49,402 件(含附件 1,179 件)，共 313,256 頁。

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檔案共約有 132 筆與淡水地區相關，其涵蓋性質主要為「民政、日產與機關的接收及移交、人事任免及升遷、外僑及日僑遣送、經濟及交通、地政、法規類」等，例如水上機場及測候所、淡水港及檢疫、航運相關公司檔案等，這些檔案除可瞭解淡水地區行政單位及各類產業的沿革及概況外，也反映出淡水地區的特殊及經濟型態。而「人事任免及升遷」資料也提供戰後初期淡水地區行政機構，以及當地領導菁英階層的活動與實態。可大致呈現了戰後初期淡水的實際面貌。

¹⁴⁹ 同註 1，頁 471~1122。

¹⁵⁰ 同註 1，頁 1123~1132。

二、寺廟碑誌

(一)望高樓碑誌

全立望高樓泉廈郊出海戶尾街董事，茲為設立守望以便利涉事。窃惟淡江港口係諸舡出入要津之所，其東北勢旁，有假港一處，每遇黑夜，沙汕障蔽，莫辨真假。前經一二舡隻悞認假港，致遭不利，爰是邀同船戶相議，捐資建立望高樓一座，在假港水涯，付與福佑宮住僧度西倩工守護。每夜明燈，照應諸船，由燈下南勢進港，可保無虞。其建立費項，業經在港諸船允捐銀壹大元外，再到本港者，每次出銀四錢，以為守樓工資油火等費。願我同人，玉成其事，捐金不替，則眾生無迷津，而諸船皆利涉矣。

嘉慶元年端月 日公立

黃從觀 歐居觀 林格觀 林駟觀 林疑觀 林詹觀 林鎮觀 紀意觀
王由觀 林禎觀 紀恭觀 朱相觀 黃經觀 高二觀 洪的觀 傅球觀
林景觀 洪德觀 陳評觀 紀暨觀 薛鎮觀 傅橙觀 周古觀 紀草觀 王仕觀

(二)鄞山寺石碑記

1、茲昔日永邑弟子水尾江東清先年

移往臺地上淡水半山處生基置

業喜助租谷壹拾陸石以為

古佛香祀之資永遠管業存

炤

光緒貳年丙子歲月日汀郡公立石碑

2、欽加府銜特授福防分府調署臺灣北路淡水總捕分府向

為出示勒碑以垂久遠事本年二月二十七日据監生蘇瑞圖江對墀江萬和徐炳昇江節和江超江化霖胡重光游正春練應龍稟稱昔汀人在滬街后庄仔內於道光三年建造廟宇名為鄞山寺供奉定光古佛為汀人會館並經羅可斌呈獻埔地以充經費其地段并四至界址均有契券可查嗣經江日璋江乾陽游增上胡焯燭胡凍益江和興各投鉅資開闢成田作本寺祀費除開費外儲候寺宇修繕等款由董事結算以備眾覽後因董事徐昇自請退辦再舉蘇子發接辦忽据張林超等控訴幸蒙訊斷批諭簿內用度有章圖等遵諭就於山埔內南畔山麓擇塚地一處定界為汀人寄葬墳地四至界址繪圖并年應用經費額數決議定章稟官出示勒碑議定章程俾垂久遠茲據前情除稟批示外合行出示勒石為此示仰在淡汀民及該處人等知悉汝等自應恪守章程由董事秉公經理不得稍事覬覦至各業界址及塚地亦不准附近居民越界侵佔如敢故違許由該董指名稟究各宜凜遵毋違 特示

同治十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給

董事蘇子發 立

具簽稟鄞山寺董事江滄漢游夢熊徐炳昇江玉和江之中李乾
蔥練樹山胡碧梅江開端為神祀攸關不堪索借擾累懇恩出示
嚴禁以垂久遠而杜覬覦事切念汀人來臺營生仗神呵護於道
光三年公建鄞山寺崇祀定光古佛寺在和美街后半山仔又經
羅可斌捐獻墾地再經江日章等增闢成田以充經費逐年祭祀
慶賀俱歸實用帳項則每年結清所有餘剩俱各登帳存為修繕
費有舉必聞於公所用皆歸諸實是以該祀業維持不墜奈內地
汀人遊臺甚多無論何等出身一到臺北即欲冒取花紅并向總
理借款況公舉總理又皆家道殷裕誠樸可靠焉敢將祀項出借
若索借不遂則誣告侵公以快私圖如同治十一年有越縣例貢
生張林超將帳隱匿反案控公庭又光緒十一年間有內地汀紳
等來臺亦藉稱算帳捏控公庭蒙劉憲諭令本地紳士邀全會算
至期眾皆齊集渠等獨不到經蒙劉憲核明帳項批斥銷案并懇
出示嚴禁俾知臺北汀眾公建神祀與越縣汀人無涉與內地汀
紳又更何涉似此索借多端將來神祀奚賴情亟簽乞仁憲大老
爺 優崇神祀俯順輿情 恩准出示嚴禁以垂久遠俾內地汀
紳不得索借生事藉端滋累神人均感切叩

光緒十八年納月 日

奏調補用府候補清軍府兼襲雲騎尉代理淡水縣翁

江滄漢等稟批鄞山寺係崇拜神祇凡寺內所存祀產公項自應
為寺內登記香燈及修理寺宇一切公用外來鄉人既不能隨緣
樂助豈可視同利藪思欲取盈此當由汝等自行籌議或於寺中
安立規條以昭信守無待地方官憲預伸禁約著即知照勿違
奉

憲示禁謹將鄞山寺公議善后章程列左

一鄞山寺基業原係山埔前由羅可斌敬獻經本地紳董等增闢成
田以供祀典將羅公設主配享血食千秋但崇德報功久而彌隆
公議嗣后汀民不論羅姓及他姓均不得藉口攀引希冀覬覦
一寺中每年祭祀及一切費用除遵照舊章辦理外公議仍將每年
所開條目及存剩之款列名清冊於新年春季祭祀時付眾公閱
既係實款眾無異言不許非時索帳藉詞核算致滋擾累
一鄞山寺係臺北汀眾公建所有本寺祀業應歸本地汀人辦公
議有事項商榷之處亦由本地汀眾集合議決不許內地紳民越
俎代謀庶昭劃一而絕弊竇
一公議鄞山寺對於各廟本有互相慶賀之舉自應遵行至於在地

紳董實心辦理及實有與勞寺中善后各事宜者若有喜慶應行恭賀由董事聞眾集議妥籌辦理要因時制宜不得援例
一公議不論汀紳官員來寺陞掛匾額祇作敬神而論不得另給掛匾禮儀以防混濫
一公議董事必由汀眾公議遴選殷實老練之人秉公辦理倘遇有應行改易者仍由眾議公舉以垂定章
一公議每年春季祭典之時各董事務宜整肅衣冠早晨參拜汀眾亦然如有違背時間概不得索取旅費以防怠慢
右碑上係承官憲諭示并我汀眾公議善后章程係我汀眾團力所結而成願我汀眾率皆由舊章共維祀典於不墜永荷神庥於無窮是則我汀眾之幸亦我汀眾之榮也豈不懿哉
光緒十九年癸巳蒲月吉旦 勒
新莊子言杜逢時謹書

(三)龍山寺石碑

全立公約字人芝蘭三保滬尾街晉南惠三邑眾首事
黃龍安紀朝陽黃欽瑞蔡垂隆林彩貢周雲程
吳瑞清李德陞蔡文顯雷盛觀紀盛觀王寔觀等竊思我三邑人等住淡水以來前在艋舺街創建龍山寺崇奉 佛祖英靈赫濯降福孔偕由來已久矣茲我滬尾三邑眾等意欲就滬尾街再建廟寺崇祀佛祖凡捐題廟資眾均樂從祇缺廟地一所別無所措幸有業主洪光海城兄弟踴躍倡首敬獻廟地一所共成其事此等虔誠協力同心實神靈顯赫無既也眾等念洪江海等有此誠心善事此廟若建成應立業主地祿位以獎勵樂善之一也又念廟地年應納課恐有刻虧眾議每年此廟凡有做戲戲棚應歸業主搭棚位每棚大戲貼出工銀壹員戲子八角應歸獻地業主收入其前後左右每日生理買賣架子位等項執公秤工錢一切歸洪業主世世掌管收稅納課此係眾等公堂妥議立約炳據不准別姓牟奪糊混如違眾等共誅決無虛言口恐無憑全立公約字壹紙付執存炤

代筆人周庭

咸豐捌年參月

日全立公約字人三邑眾首事公記

(四)福佑宮重修碑記

高廟崇宮其新孔嘉堪羨前人之創始年湮代遠久經必壞猶貴後輩之重修若然則是導先路者捐資成美步後塵者接式流芳將見踵事增華紹前徽於不墜往通來續復厥初而再新猗歟休哉古蹟模糊轉盼間變成無邊富麗欣欣然有喜色而交口稱贊何致貽譏繼志之

人而有昔盛新衰之歎哉若我淡之福佑宮亦猶是也爰稽福佑宮之建築自前清乾隆時代迄今百有餘歲由來舊矣舊則兩旁貼室先頽未幾而前殿又形傾圮丁卯仲春管理洪以南出首提倡與七邑關係議妥以北畔空地租作市場數年間蓄積千餘圓之公款支出重脩竝新建南畔瓦屋數間尚不敷貳百餘圓僅脩外貌未整內容獨是內容未整殊無雅觀幸有志諸君踴躍玉成或獨立裝飾金身或捐金合集繪棟畫梁也如佛座石柱匾額前之刻鏤雕文皆滌汙去垢鋪張有緒今則金碧交輝燦然一新矣向使不有諸君贊助合公款內外雙脩則南畔瓦屋不得建何以年年有税金近千圓之收入資度支以外贍作基本財產乎論功則半歸贊助之力必表而出之以彰美譽而且獎勵後來然此番之贊助而表則日後之納穢染汙當禁一禁不許作戲園竝罔法之行為二禁不許慶祝時有烟火油類之物品挑入販賣凡營業上有犯此二禁各宜退聽無權勿貪一己之利持蠻不理而受神人交惡至若財產之保管方法載在約書有條不紊當此重脩告竣誦成功者奚容緘默敬勒山石以記其事云爾

附記

該宮上下種種附屬品一則新設一則舊脩理然舊脩理者乃當時敬獻者之關係人繼志以為細查各有題款其名已彰祈恕簡錄只有潤色諸佛金身及繪畫棟宇在虔誠脩飾諸信士款有難題今如願已償謹將芳名開列于左

計開

一、脩整諸神佛金身全部

許丙 金壹千圓也

一、棟宇重施繪事全部

洪以南 金貳佰七拾圓也

周啟章 金壹佰圓也 周炬木 金貳佰圓也 吳傳宗 金壹百圓也

張金爐 金五拾圓也 洪恭泉 金壹百圓也 李文珪 金五拾圓也

黃金石 金參拾圓也 郭水源 金參拾圓也 洪烏靖 金參拾圓也

雷俊臣 金貳拾圓也 汪水汙 金參拾圓也 賴 居 金參拾圓也

陳慈居 金貳拾圓也 高桃仁 金壹拾圓也

昭和八年歲次癸酉九月下浣七邑代表敬立

永春林安貞謹撰 平和曹容敬書

(五)淡水清水祖師廟新建碑記

淡水古之名商埠前清道光間有僧自泉之安溪奉清水巖祖師寶像來寓于鄉紳翁種玉家神靈顯赫求無不應以是香火日盛越年僧告歸翁贐以金而留其像未幾疫癘四起蝗蟲繼生人穀受害匪淺翁仝弟瑞玉議諸鄉民備神

與迎駕遶境到處而疫癘息蝗蟲滅民感神惠參詣日眾咸豐初石門震災神先
期脫鼻示警庄眾舉宅趨避遂脫□
殃光緒中□□寇來侵神又大顯威靈驅□寇於海□地方緣是寧靜免受兵燹
寇平鎮守淡港孫將軍開華以神護
國佑民有功社稷申詳劉爵帥銘傳具摺上聞蒙朝廷敕賜匾額曰功資拯濟靈
跡昭彰煌煌奕□考淡民自祖若宗
恩受帡幪雖建廟之議屢興然終以集裘匪易旋議旋止民國二十三年始如願
建築或獻地獻物或捐□財鳩工構
造閱十餘星霜而見殿宇軒昂金碧輝煌為淡邑巨觀此固人之熱誠踴躍有以
相滲而亦神之宏德彌天恩澤普遍
故人克群策群力如響斯應上啟報神恩之靡極下以慶鄉邑之寧謐也爰紀其
顛末以示不朽焉耳

民國參拾七年仲冬月穀旦 臺北黃贊鈞拜撰 淡水李安□敬書

(六)金福宮重修碑

此碑位在三民街 30 號金福宮池府王爺廟的外牆下方。碑文大多已模糊難辨，目前勉強可識者為第一行：重修銜後石路王□□……末行：咸豐辛酉年孟夏。

三、日治時代的淡水研究

日本領臺之初，由總督府所推動的土地和舊慣調查，為臺灣開發史奠下了學術研究的基礎，淡水地區的古文書也因此而相繼出土，¹⁵¹為淡水的開發研究提供了寶貴的史料。此外，如 1904 年(明治 37)精確測繪的《堡圖》，則詳實紀錄了當時淡水地區的地貌、聚落分佈和古地名。大正初，由各地公學校校長負責調查、紀錄，編輯而成的《社寺廟宇ニ關スル調査》，全面調查寺廟之沿革、信仰、祭祀和管理；其中臺北廳部份，包括了淡水地區 15 間寺廟的調查報告。¹⁵²

以上雖是全島性的調查，但實際上已是在進行小區域的歷史研究了。並且以此做為基礎，伴隨著街庄鄉土志的纂修和鄉土史研究的風氣之興起，開啓了淡水史研究的契機。

昭和初年，以淡水為題材的小冊子相續出版：《淡水街案内》(昭和 4 年 7 月)、《詩美の郷淡水》(昭和 5 年 5 月)、《淡水郡管內要覽》(昭和 5 年 12 月)、¹⁵³《淡水街要覽》(昭和 10 年 10 月)等，除了介紹淡水街的地理、名勝、交通、產業之外，也以相當的篇幅敘述淡水街之歷史沿革和史蹟介紹。其中《詩美の郷淡水》的編纂者柯設偕，¹⁵⁴更於昭和 8 年(1933)開始進行淡水史的田野調查。調查內容，主要見諸於 2 本柯設偕手寫的筆記本，其一題名為《淡水に於ける兩役》(1933.5)，另一題名為《淡水教會史》(1933.6.26)。

前者抄寫整齊並詳加註釋；後者書寫零亂、疑為田野札記，尚未謄稿。¹⁵⁵《淡水に於ける兩役》筆記本內主要謄錄 3 篇文字：一為雷俊臣的〈淡水清佛戰爭概況〉，頁眉空白處寫滿了田

¹⁵¹ 「土地調查局」和「舊慣調查會」出版的《大租取調書》和《臺灣私法》等，大量收錄全臺的古文書（老字據）近 3,000 件，其中包括 10 件以上淡水地區的上手契，為淡水開發史提供寶貴的史料。

¹⁵² 包括：鄭山寺、龍山寺、福佑宮、祖師公宮、土治公宮、文昌祠、上帝公宮、劉王爺宮、全[金]福宮、三爺館、靈應宮、將軍爺、蘇王爺、清水祖師、行忠堂等 15 間寺廟。

¹⁵³ 《淡水街案内》由南鵬案内社編輯發行，《詩美の郷淡水》由臺灣評論社發行，《淡水郡管內要覽》由淡水郡役所發行。

¹⁵⁴ 柯設偕（1900~1990），馬偕博士的外孫。

¹⁵⁵ 此 2 本筆記本於 1992 年淡水長老教會整理柯設偕遺物時所發現。

野調查的記注；一為抄錄明治 30 年 8 月臺灣總督府軍務局海軍部編纂《臺灣小史》書中的〈佛軍臺灣二衝ク〉一文；另一為柯氏自己整理的〈帝國領臺前淡水概況〉。《淡水教會史》筆記本主要是記載淡水教會堂之沿革和早期受洗教徒名錄，並繪出前清時代淡水教堂一帶的街道圖。翌年(1934)，柯氏應邀在「淡水歷史講習會」講述淡水歷史，再翌年(1935)也在「淡水鄉土講座」主講，¹⁵⁶熱心推廣淡水史教育。柯氏以臺北帝大文學士的學養，返回故鄉從事淡水史的田野調查，不僅為淡水史研究奠定基礎，更開啓了淡水史學嶄新的一頁。只可惜後繼無人，又遭逢戰事變局，方才升火待發的淡水史研究工作戛然而止。

四、戰後的淡水研究

1952 年臺北縣政府成立縣文獻委員會，歷時 8 載完成 28 卷之《臺北縣志》。總編纂盛清沂修志態度嚴謹，勤於下鄉實地訪查，保存了不少寶貴的田野資料，為戰後纂修志書及地方史研究建立了良好之開端。其中關於淡水史事部份，迄今仍有足多可採者。

繼盛氏之後，前來淡水從事田野調查者，有林衡道和張清和等人，林氏於 1963 年發表的〈臺北近郊史蹟調查〉，雖然只是簡單介紹淡水街上的幾座寺廟，聊聊數筆，但卻為後人留下寶貴的紀錄。¹⁵⁷張清和的〈淡水鎮史蹟勘考〉，對古廟、舊街和洋樓等也均有所訪查。¹⁵⁸然而，當是之時，臺灣史並不受學界重視。整個 60 年代至 70 年代，淡水史研究之學術論文，只有姜道章、賴永祥和陳國棟等數篇。¹⁵⁹姜道章的〈淡水之今昔〉可能是戰後最早、最完整之淡水史論述，作者引用相關志書與著述起自明朝及西荷時代，詳列淡水之開闢、移墾、開港、貿易、建設，並以統計數據說明淡水街之現況；文中特闢專章詳述 1863 至 1943 年間淡水港之貿易，突顯開港貿易在淡水史上的重要性。賴永祥之〈淡水開港與設關始末〉則進一步陳述天津條約後淡水開港設關之經緯與外商之經濟活動，並列舉當地居民敵視洋人之涉外事件。值得一提的是，賴永祥 1956 年發表於《臺北縣文獻叢輯第二輯》的〈十七世紀西班牙人在臺灣的佈教〉一文——譯自中村孝志的力作，詳述早期西班牙宣教師在淡水地區的佈教活動與教化事業，填補了 17 世紀淡水史的一頁空白。陳國棟的〈西班牙及荷蘭時代的淡水〉依據日人村上直次郎和中村孝志的研究成果，對西荷時代之淡水史做進一步之鋪陳。

1978 年一月淡水在地的民間歷史工作者吳勝雄自費出版《北門鎖鑰》一書，書中詳述淡水各大小寺廟沿革、典故，以及鄉土信仰和傳說等，由於他勤於閱讀歷史文獻，多方訪問淡水耆宿實地探查，並加以求證往往能有所新發現，因此得以超越同時期曾來淡水調查的歷史專業者。

1983 年，兩位年輕歷史學者陳國棟和戴寶村，不約而同地以新的視野撰述淡水史的學術論文。陳國棟〈淡水聚落的歷史發展〉一文，¹⁶⁰除運用文獻資料和學術著述外，更引用田野調查

¹⁵⁶ 「淡水歷史講習會」為淡水郡役所和淡水街役場共同主辦，自昭和 9 年 2 月 9 日至 2 月 13 日，連續 5 個晚上。「淡水歷史講座」由淡水街教化聯合會主辦，自昭和 10 年 1 月 16 日至 3 月 20 日，每週 1 次。見柯設偕《淡水的歷史》序言，昭和 11 年 8 月。

¹⁵⁷ 收錄於《臺北文獻》第四期，1963 年 6 月 30 日，頁 59~100。如晉德宮的年代及其早期照片，還有庄仔內福德祠和滬尾文昌祠的早期照片等。其後，林衡道又數度前來淡水，但除對「和義軒」和「南北軒」的年代留下紀錄外，收獲不大。參見林衡道〈淡水清水巖清水祖師簡介〉，《臺灣風物》，23 卷 1 期，1972 年 3 月 31 日，頁 30~31；蔡相輝〈淡水鎮忠寮里之史蹟〉，《臺灣文獻》27 卷 2 期，1976 年 6 月 27 日，頁 303~308；林衡道〈淡水的北管結社〉，《臺灣文獻》30 卷 4 期，1979 年 12 月 31 日，頁 56~57。

¹⁵⁸ 《臺灣文獻》32 卷 2 期，1981 年 6 月 30 日，頁 201~207。

¹⁵⁹ 姜道章〈淡水之今昔〉，《臺灣文獻》12 卷 3 期，1961 年 9 月 30 日，頁 111~141；賴永祥〈淡水開港與設關始末〉，《臺灣風物》26 卷 2 期，1976 年 6 月 30 日，頁 3~17；陳國棟〈西班牙及荷蘭時代的淡水〉（上）、（下），《臺灣人文》，第 4 期，1978 年 4 月 25 日，頁 27~34、第五期，1978 年 7 月 25 日，頁 25~33。

¹⁶⁰ 陳國棟〈淡水聚落的歷史發展〉，《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學報》2 卷 1 期，1983 年 6 月，頁 5~20。

成果和寺廟碑文及古地契等民間史料，而得以對滬尾街聚落的發展史作較完整之鋪陳。戴寶村〈清季淡水開港之研究〉一文，¹⁶¹則是運用海關報告和產經調查等資料，鉅細靡遺地敘述各項進出口商品之種類、數量，及其對產業、經濟乃至對社會之影響，使 19 世紀淡水港的歷史圖像更為清晰可見。另，1987 年高雄中山大學葉振輝的〈淡水英國副領事館的設置〉，則引用英國外交部檔案，詳述淡水英國副領事館租用三合院舊館舍和紅毛城主樓新館舍的經緯。¹⁶²

1987 年蔡明惠〈現行臺灣地方自治實施下之地方權力結構——河口地方派系分析〉，以田野訪談和數據分析，探討戰後淡水鎮地方派系的形成與發展。¹⁶³1989 年周守貞〈日據時期淡水之空間變遷〉，以詳實的文獻和地圖資料，分析不同歷史階段，各種支配力的介入，如何影響淡水空間結構的變遷。¹⁶⁴

以上列舉的 5 篇論文，在新史料的運用、田野調查的參照，或研究領域的開展，皆能有所突破，並都開始從淡水的觀點論述淡水史。這種「在地觀點」，在另一位民間歷史工作者周明德的著述中尤為明顯可見。¹⁶⁵以淡水人的觀感和對家鄉事物的熟稔，檢視家鄉的歷史，的確為淡水史的研究開啓了一扇新的大門。

1980 年代中期，一群淡水的知識青年組成「滬尾文教促進會」，是為戰後淡水在地文化工作之嚆矢。1990 年張建隆成立「淡水史田野工作室」，開始進行淡水開發史的田野調查工作。同年，李志仁和蘇文魁等組成「滬尾文史工作室」，推動古蹟解說、導覽；並在周明德和李乾朗的協助下，創刊發行《滬尾街》，介紹淡水歷史和史蹟。1993 年，張建隆在淡水鎮公所委託下，創辦淡水鎮刊《金色淡水》，大篇幅刊載田野調查報告。¹⁶⁶

在地的知識份子，鑑於對鄉土的關懷，投身地方歷史、文化和社區營造工作，其實也是對鄉土與自我重新認同之歷程；因此，淡水的歷史首先成為尋求認同的標的。他們深入民間進行田野調查，成果最為豐碩。其中：張建隆對寺廟的沿革、滬尾街聚落的形成、鄉野傳奇以及舊地名的考證等，皆有深入的發掘。¹⁶⁷周明德對日治時代淡水史事的追述、考據，以及淡水史料的出土孜孜不倦，時有新的發現。¹⁶⁸黃瑞茂對淡水街空間發展的調查、蘇文魁對淡水教會史料的出土、紀榮達對 228 事件淡水地區受難者史事的調查，謝德錫對淡水傳統詩社的研究等，都有相當豐碩的成績。

由於鄉土史逐漸蔚為熱門，因此又吸引了更多的團體加入田野調查的行列，如淡江大學中文系自 1996 年開始進行的「淡水地區田野調查」、¹⁶⁹淡水文化基金會於 1998 年初開始進行的「老

¹⁶¹ 戴寶村〈清季淡水開港之研究（一八六〇——一八九四）〉，《臺北文獻》直字 66 期，1983 年 12 月 31 日，頁 127～348（即作者 1983 年 6 月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之碩士論文）。

¹⁶² 葉振輝〈淡水英國副領事館的設置〉，《臺灣文獻》38 卷 4 期，1987 年 12 月 31 日，頁 109～122。

¹⁶³ 蔡明惠〈現行臺灣地方自治實施下之地方權力結構——河口地方派系個案分析〉，1987 年 6 月，中山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碩士論文，指導教授張茂桂。

¹⁶⁴ 周守貞〈日據時期淡水之空間變遷〉，1989 年 5 月，淡江大學建築研究所碩士論文，指導教授米復國。

¹⁶⁵ 〈秋天裡的戰爭——光緒中法戰役「滬尾血戰」史話〉（1988 年 11 月 12～20，刊載於《自立晚報》），參照中外記載、民間傳說以及田野訪查，娓娓道出百年前家鄉史的一頁滄桑，作者在「後記」中，充分說明了撰述的動機與心情：「筆者不忍自己的鄉土史蹟隨時光冲刷或消失...半世紀來由老一輩之傳述，或實地勘察，或收集史籍之記載，盡數列入...。」

¹⁶⁶ 《金色淡水》月刊創刊於 1993 年 3 月，主要工作成員有：張建隆、劉秀美、施恒德、沈德傳等人。自創刊號至第 24 期（1995 年 2 月）止，由張建隆擔任主編。各期均以大篇幅刊登有關淡水歷史和文化之文章，其中不少是田野調查報告。

¹⁶⁷ 田野調查成果，自 1992 年陸續撰成文字，分別刊登於《北縣文化》、《金色淡水》和《臺灣風物》等刊物上，1996 年集結成書《尋找老淡水》，由臺北縣立文化中心出版。

¹⁶⁸ 周明德的研究成果，散見各報章期刊，後來收錄於《海天雜文》一書中，1995 年由臺北縣立文化中心出版。

¹⁶⁹ 淡大中文系自 1995 年開始推動地方人物的訪談工作，採訪對象主要鎖定在對淡水文化或傳統產業有貢獻的地方人士，1997 年起並以影像紀錄進行採訪，而且在 1996、1997、1998、1999、2001、2003 及 2004 均舉辦成果發表會。

街老店史」的口述歷史訪談計劃等。¹⁷⁰另外，建築史學家李乾朗於 1988 年完成《鄞山寺調查研究》後，再於 1996 年完成《淡水福佑宮調查研究》，對淡水寺廟建築進行了細部的調查研究。¹⁷¹之後，由縣政府文化局委託學者專家完成的各主古蹟研究調查報告書，計有漢光建築事務所、李乾朗、周宗賢、閻亞寧、楊仁江、徐福全、王惠君等，這些研究調查報告書內容，包括古蹟位置、建築物現況、流派、特色、測繪等等，並提出再利用的規劃。因此，每一本報告書都是一本重要的學術著作，對於淡水的研究是有相當的貢獻。

另一方面，淡水在地文化工作者透過刊物發行、書籍編寫，以及旅遊報導的傳佈，逐漸引起學界的重視。1998 年 12 月，淡江大學歷史系特地邀請在地文化工作者和學界交流對話，舉辦史無前例的「淡水學學術研討會－現在・過去・未來」，也等於是對近年來淡水史研究成果的一次驗收。

此次研討會提交報告的 16 篇論文，充分展現了淡水史涵蓋的豐富面相。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研究助理詹素娟，仔細爬梳歷代文獻和論述，參照語言學和考古材料，重新釐清了淡水河流域原住民的族群類緣關係。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系教授溫振華，以新出土的地契資料仔細考訂小雞籠、大屯、圭柔、圭北屯、外北投等諸社之社址與地權領域。故宮博物院研究員莊吉發，以《宮中檔》及《軍機處檔》資料補述滬尾的歷史變遷和中法之役等史事。長老教會牧師林昌華，引用馬偕書信和日記，對馬偕在臺灣北部佈教，以及從事醫療、教育工作經過，做了相當完整的鋪陳。淡江大學歷史系主任周宗賢，調查了埋在淡水「外國人墓園」的 76 座墳墓，試圖解讀出滬尾開口通商以來外國人在淡水的的生活史。中山大學教授葉振輝，引用英國外交部檔案，考訂文獻，娓娓道出 1884 年的中法戰爭淡水之役經過。淡江大學歷史系副教授林呈蓉，從 1895 年日本接收淡水海關產權的處理方式，探究日本明治政府對外「條約改正」過程中的「永代借地權」問題。成功大學歷史系教授蕭瓊瑞，從日治時代以來畫家的淡水畫作中，逐一解說畫家眼中的淡水風情，並歸納出淡水景觀的特質，確足以代表臺灣文化精神的故鄉。

淡水史田野工作室張建隆，從歷史變遷陳述淡水史研究之概況，並以田野工作心得，論述田野調查與淡水史研究之關係。文化大學建築系副教授李乾朗，以建築形式分述馬偕的設計風格、吳威廉的建築成就和羅虔益的設計才華，概析 1880 至 1930 年代淡水的基督教建築。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副教授戴寶村，以田野調查資料，陳述淡水三芝大道公信仰祭祀圈活動情形與信仰文化特色。淡江大學建築系講師黃瑞茂，從「淡水社區工作室」參與淡水「社區設計」行動的經驗，分析生活空間形塑的支配性力量。

淡江大學歷史系又於 2001 年、2004 年、2007 年和 2010 年召開 4 次「淡水學學術研討會」。2001 年研討會定名為「歷史・生態・人文」，企圖從歷史脈絡中找出人文與自然的關聯，以及淡水未來發展的契機。提交報告的 16 篇論文中與淡水史研究直接相關的有：法國國家科學研究中心博士研究員白詩薇(Sylvie Pasquet)，運用法國海軍文獻館孤拔個人資料及相關信件，試圖找出 1884 清法戰爭淡水之役法軍失利的原因。真理大學講師林昌華，介紹馬偕日記手稿、書信、宣道會議事錄及長老會紀錄等馬偕研究 4 大史料，並藉以探討「黎約翰事件」。淡水史田野工作室

¹⁷⁰ 自 1998 年 3 月開始，以口述訪談和錄影紀錄，採訪了「淡水農會」、「淡水信用合作社」以及包括「保安堂」、「保生堂」、「基合發」等中正路老街的店家。

¹⁷¹ 《鄞山寺調查研究》，臺北縣政府委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補助，李乾朗古建築研究室出版，1988 年 1 月；《淡水福佑宮調查研究》，臺北縣政府委託研究，1996 年 5 月出版。

張建隆，以在地的觀點，爬梳西班牙、荷蘭及清人有關淡水的文字記載，綜合呈現出 17 世紀至 18 世紀初，「他者」觀點所看見的和看不見的淡水。故宮研究員莊吉發，引用故宮現存奏摺文書等文獻史料，細數清代歷朝淡水海域的經濟活動，藉以說明淡水河口在海上交通上扮演的重要角色。淡大歷史系教授周宗賢與雲林科大文資所研究生連慧華，從觀光營造的角度探討淡水古蹟保存與再生之發展。此外，如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副教授戴寶村的〈觀音山與淡水地景意象的形塑發展〉和淡江大學建築系講師黃瑞茂的〈淡水、河岸與落日：觀光凝視 VS 在地生活〉，也分別把地景意象的形塑和在地文化經驗納入歷史脈絡中，使得淡水史的研究又添增了空間營造的新視野。2004 年的「淡水學學術研討會」適逢清法戰爭 120 週年，故以該場戰役為研討會主題，提交報告的 20 篇論文中，以清法戰爭為主題者佔 9 篇之多，主要有許文堂〈清法戰爭中淡水基隆之役中的文學、史實與集體記憶〉、紀榮松〈清法戰爭孤拔提督的巡洋艦、礮艦和杆雷艇〉、林昌華〈「焚而不燬」*Nec tamen consumebatur*——清法戰爭時期的馬偕牧師與「耶穌聖教」〉、白詩薇〈從戰艦上看福爾摩沙——法國海軍軍官筆下的清法戰爭〉等篇。此外，還有黃瑞茂〈歷史建構與空間想像——淡水世界遺產建構建築策略〉、藤波潔〈十九世紀末の淡水における外國人居留地に關する一考察——「淡水地区」に關する「國際性」檢視の一視角〉、簡有慶〈蓬萊老祖與淡水八月「年例」祭典〉、傅錫壬〈從「奔流」的命題探索兩種文化的衝擊〉等篇。2007 年「第四屆淡水學國際學術研討會」有柯蘭〈面對蔡牽海盜活動的臺灣防衛〉、紀榮松〈跨海西征的礮臺日本海軍鹿屋航空隊〉、曾令毅〈1895 年《淡水新政記原稿底》之史料介紹及其價值〉、林熙皓〈日治時期長老教會姑娘於淡水地區的女性教育〉、傅錫壬〈王昶雄筆下刻畫的人物特質——以《阮若打開心內的門窗》一書為例〉、謝德錫〈臭油棧傳奇——淡水殼牌倉庫的鑒金歲月〉、王志文〈以地理學的觀點來分析淡水河畔社子地區的契約〉、周宗賢〈淡水的班兵會館〉、周明德〈馬偕博士紀念圖書館與謠曲——附·有坂一世校長之治校精神〉、周彥文·黃詩涵·陳佩妤〈淡水地區眷村調查研究〉、黃瑞茂〈「捷運淡水站周邊環境經營」公民共識會議〉、張寶釧〈觀光化對淡水的衝擊〉、邱明民〈厚植淡水地方文化的歷史空間保存方式〉等共 17 篇論文，另外有一場由紀榮達、宋宏一、鄭楊淑玲、黃瑞茂、張寶釧、張建隆等人，引言討論有關文化資產與古蹟文物維護的議題，甚具特色。2010 年「第五屆淡水學國際學術研討會」，則和淡水鎮公所合辦，並以歷史、社會、文化 3 項為議題，論文包含邱馨惠〈從雞籠到淡水——荷蘭時代北臺灣的政治經濟移轉〉、張建隆〈淡水在地文化工作與公民行動——記「搶救淡水河行動聯盟」一段往事〉、林承緯〈民俗學視野下的無形文化資產保存議題——兼論對淡水地區無形文化資產普查計畫之啓示〉、劉綺文〈淡水中正路老街行為場域與環境意義〉、謝美娥〈十九世紀淡水廳、臺北府的糧食市場整合研究〉、林玫君〈日治時期臺灣小公學校體操講習會之歷史考察——以臺北州為討例〉、陳俐甫〈日治末期日均在淡水地區活動之軍事史考察〉、河原功〈王昶雄の文学世界〉、周宗賢·林詠翔·邱怡庭·袁家玉·薛宗銘〈淡水糕餅暨印模圖像之研究〉、曾令毅〈從海港到「空港」：淡水港埠變遷與淡水水上機場之發展〉、張寶釧〈從在地生活的觀點探究淡水海關碼頭的再利用〉、張震鐘〈閒置空間再利用與地方政府的可作為性〉、蔡葉偉〈論文化硬體管理之地方賦權——以海關碼頭之發展為例〉、洪致文〈洪以南的淡水歲月(1913~1927)〉、周宗賢·王韻涵〈初探淡水古蹟博物館之組織與功能研究〉、高菱憶〈近代臺灣氣象制度之建立——以淡水為例〉等共 16 篇。

一如長期在淡水深耕的文史工作者張建隆所言，相較於 1980 年代、90 年代的淡水史研究顯

得更加多元而豐富。¹⁷²

淡水古蹟與歷史建築調查研究與修復計畫

NO	古蹟名稱	調查研究修復計畫報告書	出版時間	附註
1	滬尾礮臺	《臺北縣淡水礮臺調查研究與修復計畫》		漢光建築事務所
2		《國定古蹟滬尾礮臺修復或再利用計畫》		李乾朗
3	淡水龍山寺	《臺北縣第三級古蹟淡水龍山寺調查研究及修復計畫》	78.08	李乾朗
4	馬偕墓	《淡水馬偕墓園調查研究及修復計畫》	88.12	李乾朗
5	前清淡水總稅務司官邸	《臺閩地區第三級古蹟「前清淡水總稅務司官邸」調查研究及修復計畫》	90.04	漢光建築事務所
6	淡水外僑墓園	《臺北縣定古蹟淡水外僑墓園調查研究及修復計畫》	92.01	周宗賢
7	淡水禮拜堂	《臺北縣定古蹟淡水禮拜堂調查研究及修復計畫》	94.07	周宗賢
8	滬尾偕醫館	《臺北縣定古蹟滬尾偕醫館調查研究及修復計畫》	94.08	閻亞寧
9	滬尾湖南勇古墓	《臺北縣定古蹟滬尾湖南勇古墓調查研究及修復計畫》	91.11	楊仁江
10	原英商嘉士洋行倉庫	《臺北縣定古蹟原英商嘉士洋行倉庫調查研究及修復計畫》	92.04	李乾朗
11	淡水海關碼頭	《臺北縣定古蹟淡水海關碼頭調查研究及修復計畫》	94.08	徐福全
12	淡水氣候觀測所	《臺北縣定古蹟淡水氣候觀測所調查研究暨修復計畫》	94.10	李乾朗
13	淡水水上機場	《臺北縣定古蹟淡水水上機場調查研究暨修復計畫》	94.10	李乾朗
14	淡水公司田溪橋遺蹟	《臺北縣定古蹟淡水公司田溪橋遺蹟調查研究及修復計畫》	97.03	周宗賢
15	淡水街長多田榮故居	《臺北縣定古蹟淡水街長多田榮故居調查研究及再利用計畫》		李乾朗
16	淡水崎仔頂施家古厝	《臺北縣定古蹟淡水崎仔頂施家古厝調查研究及再利用計畫》	97.11	周宗賢
17	滬尾小學校禮堂	《臺北縣定古蹟淡水滬尾小學校調查研究及再利用計畫》		徐福全
18	淡水日商中野宅	《臺北縣定古蹟淡水日商中野宅調查研究及再利用計畫》		王惠君
19	公司田溪程氏古厝(歷史建築)	《公司田溪程氏古厝》		王惠君

第二節 文學

一、文獻記載

(一)諸羅縣志

1、阮蔡文¹⁷³

(1)祭淡水將士文(有序)

¹⁷² 除了上述諸研究領域，還有劉益昌在北海岸地區的考古研究，以及翁佳音利用海牙檔案館史料解讀荷蘭時期大臺北古地圖：《大臺北古地圖考釋》，臺北縣立文化中心，1998年。

¹⁷³ 阮蔡文，字子章，漳浦人；中江西籍庚午舉人。康熙54年任北路參將。〔阮蔡〕文魁岸磊落，自少時經濟自負...其哨淡水也，山谷諸番以北路〔參將〕鮮親出遠哨，牛羊酒食絡繹於道。文悉慰諭，遣還之；或啖一粉糝，引酒沾唇以去。召社學番童與之語，能背誦四書者輒旌以銀、布；爲之講解君臣父子之大義，反覆不倦，諸番皆感悅。竟以中瘴氣成疾，赴京道卒，不竟其用也。引自《諸羅縣志》·兵防志，阮蔡文列傳，中華大典臺灣叢書（臺北，國防研究院、中華學術院，1968），第1輯第2冊，頁128~129。

淡水離雞籠二百一十里，夙號煙瘴，近臺北之極邊。康熙五十年辛卯，洋盜鄭盡心自遼海竄逃；上命江、浙、閩、廣四省舟師搜捕，因設營汛於此。其明年，文奉命自錦州泛海，招撫洋盜陳尚義於盡山、花鳥。癸巳，除雲南州牧。上以文熟諳海務，甲午改廈門參戎，乙未再調臺北。淡水在所轄之內，實為要區。是歲仲冬，由羅山北哨沿海，因至其地；寒風陰霧間，荒塚累累，問之皆西來將士。悼其孤魂海角，死而無名；雖烈士骨香，終有餘恫。椎牛釃酒，薦之以辭。其辭曰：

大遼之山兮，干豆之水；神龍所居兮，百怪所倚。黃雲晝塞兮，陰風夜被；饑燐閃閃兮，山精累累。當在昔之竊據兮，常懸師而築壘；兵與將其偕亡兮，每黃昏而爾汝。迨天朝之戡定兮，棄遐陬而弗齒；聽島夷之雜居兮，義羈縻而勿侈。胡比年之狡兔兮，稱有窟之在此！爰留軍以駐防兮，誰創謀之伊始！維諸子之東來兮，皆干城之比擬；狹東海於溝渠兮，近天涯於咫尺。汛守既分兮慨然戾止，毒氣朝薰兮煙嵐暮抵。如精金之受煉，體雖堅而融液兮；如素絲之受染，質雖白而成纜。醫莫購於軒岐兮，藥倍難於蘭茝；裹鹿革以為棺兮，倩蝶衣以為紙。氣鬱勃而不伸兮，魂飄零而奚底？苟征伐於不庭兮，若牂牁之與交趾。蹈白刃其何傷兮，垂令名乎青史。徒水土之不宜兮，致捐軀而比比；豈聖世之共驩兮，罪難辭乎竄徙！反泰山於鴻毛兮，棄身命如敝屣？阻隔兮雲山，夢寐兮鄉里；傷心兮友朋，斷腸兮妻子！封侯兮不遂，暴骨兮沙渚；月白兮霜飛，鴉啼兮孤起。不佞忝帥偏師，來巡北鄙，心聞此而慘悲兮，意感此而難已！具牛羊而祭告兮，聲歎歎而變徵。苟來格而來享兮，知英靈之尚邇。爾沒在前，無能恤爾於生兮；我來在後，聊云慰爾於死！毋為民災兮，毋為物否，壁壘康寧兮周道如砥。凡余所言兮，毋逆於耳。¹⁷⁴

(2)淡水

淡水北盡頭，番居之所紀；遠者旬日期，近者一望止。內地閩安洋，揚帆日暮抵。全臺重北門，鎖鑰非他比。聞昔王師來，負固猶未已；懼發陰平師，先截長江水。降旗出石頭，鐵鎖亦奚裨！空亡五鎮兵，鬼隊陰風裏。大遼八里岔，兩山自對峙；中有干豆門，雙港南北匯。北港內北投（社名），磺氣噴天起；泉流勢勝湯，魚蝦觸之死。浪泵（社名）麻少翁（社名），平豁略可喜。沿溪一水清，風被成文綺；溪石亦恣奇，高下參差倚。踰嶺渡雞籠，蟒甲（社名）風潮駛；周圍十餘里，其番稱姣美。風俗喜淳良，魚鹽資互市。南顧蛤仔難（社名），北顧金包里（社名）。突兀紅毛城，頗似東流砥。南港武勝灣（社名），科藤通草侈；擺接（社名）發源初，湜湜水之汜；隔嶺南龜崙（社名），南嵌（社名）收臂指。雞柔（社名）大遼陰，金包傍山礪；跳石以為梁，潮退急如矢。山鹿雖無多，海菜色何紫！又有小雞籠，依附在密邇。凡此淡水番，植惟狗尾黍；山芋時佐之，原不需大米。近日流亡多，云欲事耘耔；苟其願躬耕，何處無桑梓？竄身幽谷中，毋乃非常理！大社雖八名，小社更纍纍；各以近相依，淮泗小侯擬。通事作頭家，土官聽役使。通事老而懦，諸番雄跡弛；何以盡傾心，聖朝聲教底。我行至此疆，俯伏而長跪；羊酒還其家，官自糗糧峙。殷勤問風土，豈敢厭俚鄙！¹⁷⁵

2、周鍾瑄¹⁷⁶詩2首

¹⁷⁴ 周鍾瑄，《諸羅縣志》，中華大典臺灣叢書（臺北，國防研究院、中華學術院，1968），第1輯第2冊，頁255~256。

¹⁷⁵ 同上註，頁261~262。

¹⁷⁶ 周鍾瑄，貴州貴筑人，丙子舉人。康熙53年任諸羅縣知縣，性慈惠，為政識大體，多惠政；重文學，延聘陳夢林纂修縣志。任內常親履轄區，並留下詩作。

(1)淡水礮城(荷蘭所築，鄭氏葺之以控上游)

海門一步地，形勢可全收；欲作圖王想，來成控北謀。

臺荒摧雪浪，砌冷老邊秋；欲問滄桑事，麻姑尚黑頭。(荷蘭及鄭氏距今只數十年耳)

(2)干豆門苦雨 2 首

無賴陰雲拂地垂，客愁如緒一絲絲；那堪更向秋風裏，臥聽黃梅細雨時。

蠻烟如霧復如雲，縷縷連江幃夕曛；猶喜長風能破浪，千山猿嘯雨中聞。¹⁷⁷

(二)淡水廳志

1、林逢原¹⁷⁸〈淡北八景〉詩 4 首

(1)戍臺夕陽

高臺矗立水雲邊，有客登臨夕照天；書字一行斜去雁，布帆六幅認歸船。

戰爭遺跡留孤壘，錯落新村下晚烟；山海於今烽火靖，白頭重話荷戈年。

(2)盆嶺吐霧

壘巘迴環障海門，迷濛霧氣幻朝昏；巖腰初出披飛絮，洞口旋開挂曉暉。

同作雲雨歸楚澤，忽聞雞犬隔桃源；樓臺蜃市如相近，縹緲神山合斷魂。

(3)淡江吼濤

軍聲十萬夜滔滔，蟒甲乘流壓怒濤；百戲魚龍真漫衍，千家閨闈一周遭。

射潮可有錢王弩，捲地何來太白旄；為問荷蘭身手好，當時曾控戴山鼉。

(4)屯山積雪

絕頂斜煙淡夕曛，飛來玉屑竟紛紛；不圖四序原多雨，誰信連朝欲釀雲。

古木噤鴉棲墨堞，空山踏鹿認冰紋；少陵西嶺千秋句，移贈山靈總莫分。¹⁷⁹

(三)其他

1、陳維英¹⁸⁰〈淡北八景〉詩 4 首

(1)淡江吼濤

勢撼蛟龍亦壯哉，波濤澎湃吼奔雷；

三更十里軍聲急，疑是胥江倒海來。

(2)盆嶺吐霧

盆嶺微茫八里間，連朝吐霧罩鴉鬟；

此中定有深藏豹，未許分明見一斑。

(3)屯山積雪

豐年瑞雪積峰頭，為兆磽溪歲有收；

遠望芙蓉無限白，教人錯認玉山浮。

(4)戍臺夕照

地借牛皮不計年，荷蘭征址剩荒煙；

¹⁷⁷ 周鍾瑄，《諸羅縣志》，中華大典臺灣叢書（臺北，國防研究院、中華學術院，1968），第1輯第2冊，頁264~265。

¹⁷⁸ 林逢原，字瑞香，號廉慎。咸豐間鳳山縣學增生；善詩詞，好遠遊，遊必留題。

¹⁷⁹ 陳培桂，《淡水廳志》，中華大典臺灣叢書（臺北，國防研究院、中華學術院，1968），第1輯第9冊，頁442~444。

¹⁸⁰ 陳維英，號迂谷，淡水廳大隆同庄人。咸豐9年舉人，任閩縣教諭。返臺後，掌教仰山、學海書院，功於教化。著有《偷閒集》、《太古巢聯集》等。

蒼涼滿目興亡感，只在寒鴉古木邊。¹⁸¹

2、林占梅¹⁸²

八里坌港冒雨返棹

泉石雲山到處留，片帆領略海門秋；潮穿峭壁多成眼，雲罩高峰不露頭。

十里煙波搖客棹，一天風雨送歸舟；浪遊不及林居樂，好把新盟定白鷗。¹⁸³

3、楊浚¹⁸⁴

滬口飛輪

頃刻花開十丈蓮，虛空歷歷眼中煙；戍臺日暮聞吹角，全嶺雲平看泊船。

新法不愁同厝火，黑流未許更垂涎；海波如鏡吾能繪，一幅東瀛淡墨天。¹⁸⁵

4、林豪¹⁸⁶

舟入八里坌口

輕舟不繫便隨萍，八里坌前望杳冥；雪壓邨山千仞白，潮分官渡一條青。

野烟似縠藏孤寺，瘴雨如珠落小舲；寥泬海邦風景暮，幾行雁陣下漁汀。¹⁸⁷

5、黃敬

(1)全嶺吐霧

全嶺為何高插天，朝朝吐霧與相連。橫來海氣千尋白，接得岩雲一派鮮。

林裏蒼茫藏虎豹，谷中呼吸雇神仙。莫嫌勝景層層鎖，剪破春風在眼前。

(2)淡江吼濤

夜靜何聲入耳嘈，那知淡北吼江濤。喧天不是因風怒，震地偏憐對月號。

雨後鳴時晴可卜，暗中響處雨相遭。惶惶恰似雷霆起，醒覺潛龍萬里翱。¹⁸⁸

二、傳統詩人與作品

19世紀末，參與科考之士日漸增加，並先後有李應辰中文舉人，李花開、李花霖、李端中、周師濂、盧宗文中過秀才文風更勝前期，可惜少有詩文留傳於後世。

一直到20世紀初，洪以南秀才自台北遷居淡水，他以富饒的資產、名望，時常邀請日籍官紳、臺籍名士到淡水客遊每次都引起不少騷動，尤其是他與名士們詩詞酬唱的吟詠，讓不少在地的漢學愛好者欽羨，有一位林其美者便決心苦讀，之後作得一手好詩，到臺北參加著名的星社，名聞一時。¹⁸⁹

更有施合發公司之職員，自組吟唱的詩會，在閒暇時段作詩吟唱自得其樂。

隨後，著名的牧師娘李如月隨夫婿汪宗埕牧師定居淡水。數十年間，她以女性纖細描繪淡水的景緻與愁思，極引起人們的注意。¹⁹⁰

¹⁸¹ 黃哲永、施懿琳編校，《全臺詩》電子文庫，第5冊，頁161~163。

¹⁸² 林占梅，字雪邨，號鶴山，淡水廳竹塹人。性慷慨，好施予；道光間英人犯臺，倡捐助防，獲獎加道銜。好吟詠、善弄琴。遺有《林鶴山遺稿》、《潛園琴餘草》等。

¹⁸³ 盛清沂纂修，《臺北縣志》（臺北，臺北縣文獻委員會，1960），卷26，文藝志，頁17。

¹⁸⁴ 咸豐初舉人，官內閣中書；同治7年淡水廳同知陳培桂延聘來臺纂修《淡水廳志》。

¹⁸⁵ 連橫，《臺灣詩乘》（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臺灣文獻叢刊第64種，1960），第2冊，頁183。

¹⁸⁶ 林豪，字卓人，號次通，同、光之際，數遊臺灣，兩度掌教澎湖文石書院，著《東瀛紀事》，纂修《澎湖廳志》。

¹⁸⁷ 《臺灣詩鈔》（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臺灣文獻叢刊第280種，1960），第1冊，頁90。

¹⁸⁸ 劉麗卿，《清代台灣八景與八景詩》，頁358。另參閱〈觀光志〉第1章第1節「黃敬」項。

¹⁸⁹ 張建隆，謝德錫《淡水鎮志》，第7篇文化志，臺北縣：淡水鎮公所藏未刊本，2006年，頁30。

¹⁹⁰ 同註44，頁30。

而最受外界注意的，是從汐止移居淡水的鄭水龍，他拜師臺北著名詩人謝尊五、陳心南、杜仰山，並倡組滬江吟詩，使得淡水詩社終於在臺灣詩史上，占上一席之地，晚年也曾組「大屯吟社」，為淡水詩壇延續奮鬥。¹⁹¹

本志登錄幾位傳統詩人與詩作如后：

(一)洪以南(1871-1927)：字逸雅，艋舺人，出身紳商世家，1896年考中晉江縣秀才，1897年起陸續擔任臺北縣辦務署參事、臨時臺灣舊慣調查委員、臺北廳參事，成為日治初期北臺著名仕紳。喜好作詩文、寫書法、畫蘭竹，頗受時人推崇。1909年北臺詩人創設瀛社，被推為首任社長，1913年移居淡水，1914年被選任為淡水區長，1920年被選任為淡水街長，1918年淡水信用組合成立時，被推為首任組合長。著有詩集「妙香閣集」，可惜極少流傳。較流傳詩作為「遊大窟湖有引」4首。¹⁹²

1、遊大窟湖有引

剪江一葉快尋幽，曳杖山腰半日遊；嵐氣浮青叢竹翠，了無仙跡洞空留。
洞前落落幾人家，樹老雲深石作花；閒與山翁談逸事，有人小隱學餐霞。
據石哦吟未忍歸，風光世外想非非；盪胸無際婆婆海，萬里波濤咽夕暉。
皓皓水沙挖尾灣，秋風吹去復吹還；蓬窗回首西龍寺，半在林深暮靄間。

2、桃花浪

問津迎送為誰忙，薄命春深祇自傷；
卻絕武陵人跡至，高翻三尺阻漁郎。

3、訪梅

天寒策杖到江南，疏影橫斜放兩三；
也把冰姿迎我笑，不知幽意為誰含。
水邊籬落分明在，林下山中訊息探；
吩咐 仙休負約，年年此地看春酣。

(二)林其美(1886-1962)：字青蓮，淡水人，1895年曾就讀滬尾日語私校，也曾到日本短暫居留。回臺後，在臺北一帶發展。1915年後加入星社，喜好作詩、尤擅絕句。曾擔任鄭水龍創辦滬江吟社顧問，1950年曾擔任淡水鎮公所總幹事、建設課長、總務課長。晚年也曾開課指導學生學習漢文。所作詩以〈淡水車中〉最為知名。¹⁹³

1、自題留東小照

茂陵秋雨混閑過，鴻爪新泥記大和；
十萬櫻花應笑我，珊珊病骨又如何。

2、訪艷

故態狂奴老尚優，療饑記得到粧樓；
二分明月揚州夢，一夕秋風洛浦秋。
室畫如蘭宜客醉，人原是璧教花羞；

¹⁹¹ 同註 44，頁 30。

¹⁹² 同註 44，頁 30~31。

¹⁹³ 同註 44，頁 31~32。

夭桃開處紅於血，崔護重來已白頭。

3、採蓮

十里橫塘夕照遲，畫橈輕趁晚涼時。
一聲清唱凌波遠，四面花光蕩槳宜。
觸手香濃來並蒂，打頭子落苦相思；
別憐鴛夢雙棲穩，小艇偷歸未忍移。

4、淡水車中

一角車窗靜又安，輕裘瀟灑適春寒。
好花映水開籬落，瘦竹當風護井欄。
幾處人家勤隴畝，無多事業尚艱難。
還鄉不作雙眉蹙，如黛觀音帶笑看。

(三)汪李如月(1888-1980)：

臺北大稻埕人，是紳商李春生孫女，自幼跟隨秀才邱仁及張希袞、趙雲石學習漢文詩詞，1918年與神學院畢業生汪宗埕結婚，同赴廈門、上海學習英文，擔任過上海新民報基督報通信員，1920年與夫婿汪宗埕同往蘇澳傳教，並入淡水女學校就讀，1926年畢業後隨夫婿在臺中墩仔腳教會傳教，曾擔任日語講習會講師及刺繡編織教師，並教授漢文。1936年夫婿汪宗埕轉任淡水教會牧師，定居淡水，1945年曾擔任純德女中國文教師。平素最喜歡作詩，尤其遇到親朋喜事，常作詩慶祝，所作詩文多發表於「自立詩壇」、「中國詩文之友」等報刊雜誌。辭世後，子孫輯集詩作為「汪李如月（團卿）」詩集1冊。¹⁹⁴

1、師友同遊滬尾水源地即景

雲樹蒼茫眼界開，松陰滿地綴青苔；
山腰樵擔飄然下，水面漁舟欸乃來。
雨過溪橋波勢急，風敲紫戶竹聲催；
春遊領略天然趣，聯袂高歌得意回。

2、淡江初秋

連天細雨晚潮飛，海國新秋澹四圍；
桐月溶溶凝半榻，松風瑟瑟動雙扉。
煙迷渡口翔鷗散，露下江皋旅雁歸；
高捲重簾迎爽氣，砧聲何處搗寒衣。

3、遊淡水

乘風間為浩蕩遊，微風爽颯似涼秋；
茫茫水面浮鷗鷺，漠漠溪埔返犢牛。
極浦潮平雙岸闊，一輪月湧大江流；
舟行鏡裏人如畫，容與翱翔分外幽。

(四)鄭水龍(1912-1980)：

本名實從，號逸超，汐止出生，公學校畢業後，跟隨舅父做礦坑消耗材料的買賣，成為供

¹⁹⁴ 同註 44，頁 32。

應相思棧木的供應商，在淡水一帶承租相思林、燒製棧木，遂定居淡水。在汐止時拜「灘音吟社」社長謝尊五為師，勤習漢文詩詞，並於謝尊五辭世，出錢出力搜集謝尊五詩文，編為《夢春吟草》詩集發行出版。隨後也追隨星社杜仰山、陳心南學習，先後加入「灘音吟社」、「瀛社」為社員，而於 1935 年 4 月在淡水創辦「滬江吟社」，1956 年將詩作編輯出版《彝倫堂酬唱詩集》，晚年在祖師廟組織「大屯吟社」。¹⁹⁵

1、淡水海浴

汪洋萬頃任悠悠，濱海風光格外幽；
對面屯觀山夾峙，上頭關渡水分流。
危檣沙鳥真如畫，清簟疏簾恰若秋；
浴罷從容無個事，詩成一笑示同儔。

2、滬江春曉

雞聲喚醒夢中人，臥聽春潮入耳頻；
山月一痕生暑色，煙籠大地草如茵。
微芒曙色淡江濱，海上猶殘月半輪；
未見東山紅日出，卻教鶯語喚醒人。

3、淡水道中

月照寒江暮色籠，垂陽作態舞橋東；
潮來祇聽湍鳴急，數點漁燈盪晚風。

三、近代文學、美術

為避免重複，本段所記有關人物，以未列入〈人物志〉者為原則，又本志受限於篇幅，對於望重士林而寓居淡水者，亦忍痛割愛，尚祈諸先進見諒。

(一)文學

1、李魁賢(1937~)¹⁹⁶：

李魁賢，生於 1937 年(昭和 12)，淡水望族忠寮李家後人。1958 年畢業於臺北工專，主修化工；1964 年畢業於教育部歐洲語文中心，主修德文。1975 年成立名流企業公司，代辦國內外專利申請；1986 年成立名流出版社，出版臺灣文庫和世界文庫系列叢書。1953 年 17 歲開始發表詩作，1958 年獲《海洋詩刊》海燕獎。1963 年出版第一本詩集；1964 年參加笠詩社，並於 1965 年輪值《笠》詩刊執行編輯 1 年。1965 年開始翻譯里爾克詩作，1972 年應邀加入里爾克學會。除持續不斷翻譯里爾克作品外，並投入第三世界詩作的翻譯以及歐洲詩人的介紹。1987 年參加臺灣筆會的創立，並當選為首屆副會長；歷任理事和第 5 屆會長。擔任過吳濁流新詩獎、巫永福評論獎、國家文藝獎、總統文化獎等評選委員。2000 年榮獲印度國際詩人學會頒給千禧年詩人獎，2002 年被推薦為諾貝爾文學獎候選人，成為第一位享此殊榮的臺灣人作家。2005 年出任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長。

李魁賢著作不輟，迄今除出版 9 本詩集及 3 本詩選集外，¹⁹⁷還有評論、翻譯、兒童讀物、遊

¹⁹⁵ 同註 44，頁 32~33。

¹⁹⁶ 主要參考〈李魁賢簡介〉，見彭瑞金編，《李魁賢文集》（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2002）。第 10 冊，附錄，頁 369-370。

¹⁹⁷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為完整呈現李魁賢的詩學成就，特委託臺北縣文化局於 2001 年編輯出版《李魁賢詩集》1 套 6 冊，除收錄先前已出版之詩集外，亦將未編集的詩作納入其中，總計收詩 773 首，是李魁賢個人詩作迄 2001 年的總集。

記、專業著作等 70 種，可以說是著作等身。¹⁹⁸

2、嚴曼麗(1949~)：

嚴曼麗台大中文系畢業，擅長探勘現實男女情愛。著有《夢中男女》、《世說心語—生命的一百個啓示》、《閨房九十九難題》。¹⁹⁹

3、張建隆(1950~)：

張建隆淡水人，淡江大學文理學院歷史系、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畢業，曾任中學教師，現任淡水社區大學校長。1985 年與劉秀美（素人藝術家陳月里之女，評後）結婚，在淡水經營寒山書房，他醉心文史，更關懷淡水本地的文史古蹟生態環境，先後創設「滬尾文教促進會」、「滬尾文史工作室」、「淡水社區大學」等，其事蹟可詳見本章第三節。

張建隆著有《尋找老淡水》，成為研究淡水文史的重要史書，另外，著有《看見老臺灣》一書，則收集了 51 篇臺灣早期的生活及歷史故事，並包含近 200 張珍貴的老照片，可說是早期臺灣生活百態的萬花筒，文筆生動內容豐富，因此被《續修臺北縣志》(2008)列名為〈文學中淡水文本的構成類型的作家群之一〉。²⁰⁰

(二)美術

1、陳月里(1926~)：

陳月里生於臺北萬華，臺北龍山公學校畢業後不久，便投入職場工作，1961 年一次環島旅行途中，開始動筆紀錄身邊所見所聞，並且自此沉迷於隨手畫畫的快樂，1984 年對淡水風光一見傾心之後，於 1985 年遷居淡水。之後，她的作品「除了膾炙人口的淡水風光之外，鳳冠霞披的新娘畫，也令人印象深刻，默默勤奮創作的素樸畫風，在旅人口耳相傳中聲名不脛而走」²⁰¹，林育淳在《續修臺北縣志》中這樣描述。

她的女兒劉秀美(夫淡水地方文史家張建隆)同樣地以素人藝術家聞名於藝術界(詳後)。1991 年她參加「淡水美術紀事」聯展，1993 年，在臺北縣立文化中心舉辦「淡水追想曲」個展，1994 年參加臺北縣立文化中心「臺灣樸素藝術節聯展」。2009 年《續修臺北縣志》將他列入淡水之藝術家。

2、張子隆(1947~)：

雕塑家張子隆淡水人，1969 年(民國 58)畢業於國立藝專雕塑科，1980 年自日本多摩美術大學研究所畢業，1986 年任教於國立藝術學院。林育淳描述：「他的雕刻在簡約形體的過程中，是由具象純化到抽象，例如表達女性腹臀飽滿的軀體，選用了溫潤豐厚的大理石為媒材，從圓弧股漲的抽象構成中，透過準確的量體擠壓，形成一種張力飽滿且又暗示性的造型，加上表面質感的處理，導引出一種由具象而抽象，由抽象又回到具象的觀賞過程，使得作品散發出吸引觀眾趨前一探究竟的魅力」。²⁰²

¹⁹⁸ 李魁賢於 2001 年獲頒行政院文化獎，文建會特別委由「財團法人文學臺灣基金會」於 2002 年編輯出版《李魁賢文集》，計收入李魁賢自 1965 年以來迄 2002 年 6 月止的 700 多篇各類著作連同附錄，共為 10 冊。

¹⁹⁹ 見許俊雄，《續修臺北縣志》，卷九藝文志第 3 篇文學（上）第一章第一節之貳〈文學中淡水文本的構成類型的作家群〉，臺北縣政府，頁 16。2008 年 3 月。

²⁰⁰ 同上，頁 15。

²⁰¹ 見林育淳，《續修臺北縣志》，卷九藝文志第 2 篇美術工藝（上）第 1 章第 1 節西洋畫，頁 29，2009 年 1 月。

²⁰² 林育淳，《續修臺北縣志》，卷九藝文志第 2 篇美術工藝（上），頁 80，2009 年 1 月。

3、林良材(1947~)：

雕塑家林良材原籍彰化二林，畢業於國立藝專西畫組，1980 年代，前往比利時皇家藝術學院習西畫，後來轉入雕塑領域，1990 年返國，持續創作至今。銅與鐵是他常用的素材，作品常以人體形象呈現。²⁰³

4、劉鎮州(1951~)：

陶藝家劉鎮洲生於新竹，1978 年畢業於國立藝專美工科工藝設計組，1984 年取得日本京都市立藝術大學美術研究所陶藝碩士學位。1987 年成立「方圓陶舍」工作室，1994 年成立「劉鎮洲陶藝研究室」。他任教於國立台灣藝術學院及國立藝術學院美術系，作品常被國內外美術館、文化中心及畫廊廣為收藏。²⁰⁴

5、劉秀美(1951~)：

劉秀美的母親就是淡水素人美術家陳月里(詳前)，1985 年與淡水文史家張建隆(詳前)結婚。劉秀美擅長人物畫，尤以描寫淡水地方人物為繪畫之主軸。曾於 1993 年舉辦臺北彩田藝術空間「私房菜展」3 人聯展，1994 年於苗栗素雲藝術中心舉行「劉秀美自傳性繪畫」個展，同年於政大藝文中心「野地中的玫瑰」畫展、臺北縣立文化中心「最狂烈的家家酒遊戲」個展及「臺灣樸素藝術節」聯展、臺北彩田藝術中心「淡水味覺」畫展。同時她著有《淡水味覺－國民美術北喜劇》(2000 年，玉山社出版)。她是一位畫家也是一位作家。²⁰⁵

6、蘇旺伸(1956~)：

蘇旺伸原籍嘉義，畢業於中國文化大學美術系。1983 年受聘任教於淡水國中，遂成淡水人。林育淳認為「他的作品有些探討時是議題，有些則是以無題的色塊表達內在思緒，畫面總散發著超現實的夢境感，然而使用村落、屋宅、庭樹、街巷、墳墓、貓狗等生活中的物象，畫面也具有親和感和易解的特性」。²⁰⁶

「外僑墓園」是他採取以高空俯視的方式來構圖，很能呈現他獨特的風格，此畫由「臺北市立美術館」收藏。

第三節 文史工作與團體

一、滬尾文教促進會與淡水茶友會

「滬尾文教促進會」成立於 1984 年 12 月 30 日，由張建隆、劉秀美、謝德錫和許慧明共同發起，創會成員包括李欽賢、許垂鎮、陳金興和王嘉成等人。滬尾文教促進會可追溯至 70 年代以曾任縣議員的蔡洪嬌娥之次子蔡憲崇醫師為首的淡水黨外知識份子之聚會；²⁰⁷1980 年美麗島事件後，民主運動一時受挫，張建隆等人遂轉向文化議題，並開始關懷在地文化，因有促進會的創立。1986 年底因受到「環河快速道路案」即將破壞家園之危機感的刺激，在創會會長張建隆的提議和籌劃下，滬尾文教促進會遂轉型成目標性的行動團體，從書房和客廳走進社區，

²⁰³ 同上，頁 81。

²⁰⁴ 同註 58，頁 93。

²⁰⁵ 見許俊雄，《續修臺北縣志》，卷九藝文志第 3 篇文學（上）第 1 章第 1 節之貳〈文學中淡水文本的構成類型的作家群〉，臺北縣政府，頁 20-21。2008 年 3 月。

²⁰⁶ 林育淳，《續修臺北縣志》，卷九藝文志第 2 篇美術工藝（上），頁 45，2009 年 1 月。

²⁰⁷ 蔡憲崇醫師為黨外縣議員蔡洪嬌娥次子，主持淡水「振山醫院」，70 年代時常邀集激進分子及淡水知識青年聚會討論政治問題，並曾計劃創辦黨外刊物。

於 1987 年 3 月間在公明街 32 號設立據點，成立「淡水茶友會」並提供法律服務，以茶會友，廣結地方人士，舉辦各種文化活動，試圖喚起民眾的鄉土意識和愛鄉護土的決心。

「淡水茶友會」採會員制，首任會長由張建隆出任，以會費和小額捐款維持營運開銷。茶友會會所緊臨淡水河畔、鬧中取靜，特闢「閱覽室」和露天雅座「茗茶室」做為活動空間。「閱覽室」除平時提供書刊供會員閱覽外，並定期舉辦各項大型展覽，包括「淡水人物展」、「詩美之鄉淡水畫作展」、「李永沱個展」和「陳來興畫展」等。「茗茶室」涼臺雅座風景絕美，供會員交誼談心，除每晚常設專題講座外，並定期舉辦藝文活動，包括「漢詩吟唱晚會」、「宋澤萊臺灣文學演講」和「李乾朗淡水古建築演講」等；亦曾聯合戴寶村等學者指正之 1989 年《淡水鎮志》諸多謬誤之處。10 月間開設「漢文班」，邀請王昶雄、魏南安等名家開班授課，同時亦成立「淡水歷史研究室」，調查淡水地區的歷史與文物。此外，每月發行會訊，散佈訊息、連絡情誼，因此頗能吸引淡水各界人士的參與，甚且受到臺灣藝文界的注目；一時之間，人文薈萃，頗有風起雲湧之勢；可惜後來因促進會內部對未來發展方向意見相左，造成分裂，於 1988 年 1 月進行改組，將茶友會併入促進會，但卻於同年 4 月間一同宣告解散。促進會前後 3 任會長：張建隆、謝德錫、郭哲道。

促進會除每月發行《淡水茶友會會訊》，共計 9 期外，亦於 1985 年 2 月和 1988 年 1 月發行 2 期《滬尾》會刊，分別由劉秀美和李欽賢主編。另由謝德錫主編的《淡水大事紀》亦於促進會解散後的 1988 年 6 月付梓出版。

二、滬尾文史工作室²⁰⁸

1990 年 3 月，由淡水地區出身的立委盧修一結合蘇文魁、李志仁、紀榮達、吳春和、李雲霖、駱文民等人組成。他們針對解嚴後的淡水，認為雖有豐富的人文與自然資源，卻一直無法將其反應於住民生活的內涵中，因此決定組織一個團體，在淡水從事文化、環保和政治的拓荒活動，剛開始以發行刊物、整理文史資源為主，便將這個團體定名為「滬尾文史工作室」，刊物定名為「滬尾街」。

滬尾文史工作室成立，歷經幾個時期的運作：(一)1990~1996 年：中山路與馬偕街時期，以蘇文魁為社長；(二)1996~2000 年：中正路三協成時期，以李志仁為社長；(三)2000~2004 年：滬尾文史協會時期，以杜秀元為理事長；(四)2004 年迄今：多軌運行時期，滬尾文史工作室、滬尾文史協會並行運作。

滬尾文史工作室成立後，便積極在文化工作與社會運動推動各種活動，累積不少成果，也贏得全國性的知名度。

主要具體成果可分為(一)出版：出版的作品有滬尾街 1 至 9 期、淡水文化資源提引、淡水史蹟摺頁簡介、深度解讀關渡宮報告書、來去滬尾街、滬尾街快報；(二)社會運動：搶救小白宮、湖南勇古墓、參與保護淡水河行動聯盟、淡海新市鎮生態搶救、貝塚遺址處理、推動雙圳頭水道、多田榮吉舊宅指定古蹟、程家古厝指定歷史建築；(三)文化交流：協助承辦文建會文藝季「懷想老淡水」、全國文史工作室聯誼會、臺北縣橋文化專案調查、文化中心采風等；(四)文化推動：中正路老街店史訪談、淡水史蹟導覽；(五)培訓：淡水史蹟解說員培訓、紅樹林解說員培訓。

²⁰⁸ 同註 44，頁 49~50。

三、淡水史田野工作室²⁰⁹

前滬尾文教促進會成員張建隆，因有感於淡水史事長久以來未得到應有之重視，且已出現歷史斷層之危機，於是自 1990 年 6 月間開始投入淡水史之田野調查工作，探訪地方耆老、尋查寺廟舊蹟。而爲了田野調查之順利進行，乃成立「淡水史田野工作室」，以取得受訪者之信任。初期調查重點，以淡水地方望族之家族史爲主，包括採集族譜、採錄來臺事蹟和開發經過以及相關故事傳奇等。其次，遍訪淡水寺廟，抄錄楹聯碑記、探尋遺存文物，藉以稽考其歷史沿革；之後又延伸至宗教祭典活動之觀察與紀錄。後來，又把調查範圍擴及歷史人物之生平事蹟和歷史事件。

「淡水史田野工作室」因受限於經費不足，設於負責人住家內，係屬個人工作室。1990 至 1992 年間，工作室投入大量時間從事田野調查，並將階段性的調查成果整理成〈從寺廟分佈看滬尾街聚落之形成〉一文，1992 年 5 月發表於《北縣文化》。1993 年初，工作室負責人張建隆受鎮公所委託，創辦淡水第一份鎮刊《金色淡水》，工作室仍持續進行田野調查，並將調查結果刊登於《金色淡水》上。1995 年 3 月《金色淡水》暫時停刊，工作室退出編輯業務；是年底，工作室以影像紀錄方式，製作一部訪問耆老介紹淡水歷史的紀錄片《尋找老淡水》。翌(1996)年 7 月，工作室將歷年來調查報告，以及所發表的論文整理集結成書，由臺北縣立文化中心出版，書名亦取名《尋找老淡水》。工作室除從事田野調查、發表有關淡水史研究之作品外，亦積極投入搶救古蹟之行列，如 1996 到 1997 年間的搶救「淡水稅務司官邸」(小白宮)行動等。1997 年底，反對公路局興建「淡水河北側沿河快速道路」，工作室參與發起「搶救淡水河行動聯盟」，直到 2000 年 9 月交通部將此快速道路計畫案予以擱置爲止。2001 年，工作室與淡水文化基金會以及淡水各界合力籌劃興辦「淡水社區大學」；2002 年 8 月起，並參與淡水社大之營運。目前，工作室仍持續關懷淡水的社會與文化。

四、淡水社區工作室²¹⁰

淡水社區工作室是一個投身於社區建築的公益組織。它是專業者都市改革組織(OURs)在社區紮根的實驗性基點之一，旨在推動社區參與自身的環境設計，以建構新的生活文化，形成社區共同體意識，並落實草根民主。

1993 年，同爲 OURs 成員的淡江大學建築系陳志梧、曾旭正、黃瑞茂 3 位老師，因有感於淡水的的生活環境在房地產炒作下快速毀壞，身爲在地的專業者應該有所作爲，爲市鎮空間轉型創造出不同的機會，於是帶領一群學生共同組成「淡水社區工作室」。1993 年在淡水鎮公所委託下，淡水社區工作室提出一整體的《淡水河河岸遊憩規劃》構想。在規劃過程中，不僅與淡水在地的文化團體及社區居民共同討論市鎮未來的發展方向，同時也促成縣政府與鎮公所開始進行生活空間的實際改造工程，如淡水河岸自行車道規劃設計、屎礮渡頭公廁改建案與福佑宮前廟埕與市場改建案。1994 年，參與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的社區總體營造計畫，推動了淡水和嘉義新港 2 地的傳統文化建築空間改造計劃。同時積極參與關渡到紅毛城之間的河岸空間規劃設計工作，臺北縣政府終於在 2005 年完成整個淡水河口的自行車道遊憩系統的工程，奠定了淡水朝向深度之旅的遊憩地景經營的基礎工作。

²⁰⁹ 同註 44，頁 50~51。

²¹⁰ 同註 44，頁 51。

除了以專業實作介入於地域生活空間的改善之外，淡水社區工作室也協同了淡水在地關懷社團推動與參與關於自然與人文資源的搶救活動，包括「小白宮」、「大屯溪」、「淡水中正路老街」、「淡水河岸空間」、「穀牌倉庫」、「重建老街」等等，提出「文化地圖建構作為地域活化」的概念。近年來，則以結合淡水社區大學課程，將焦點轉移到淡水的生活世界的經營，特別有關於淡水作為成長教育與終身學習之場域。

淡水社區工作室一直是以「社區參與」為發展重點，期望能累積更多經驗，摸索臺灣「社區建築」的可能出路，並以「社區建築」的實踐來回應現實的挑戰。其工作方向有：(一)以「行動規劃」的理念與行動介入都市設計與公共論述的領域；(二)找尋「空間綴補術」以修護破壞殆盡的城市歷史、文化與生態；(三)態度上，持著「批判的地域主義」，以臺灣邁向國際化的過程中，在全球經濟文化再結合的條件下，找尋在地文化重生的可能及作為空間與社會新生的可能性。淡水社區工作室不僅關心空間品質的呈現，更關心品質改變的社會過程。

五、淡水文化基金會²¹¹

1994 年淡水文化基金會在當時鎮長陳俊哲號召下，由淡水鎮公所、鎮民代表會、工商界、學術界及社會各方面熱心人士，以發揚淡水豐富歷史文化資產，凝聚地方藝文資源為目的，組成籌備委員會，在 1994 年 7 月 23 日共同發起籌設，而在 1995 年 3 月 13 日獲臺北縣政府正式同意成立，並於同年 4 月 12 日向法院完成登記，正式成立。

首屆董事 21 人，涵蓋政界、工商金融界、學術界及地方藝文人士：呂子昌、李文德、蔡錦賢、莊根松、鄭楊淑玲、李國雄、麥勝剛、李永霑、邱坤良、徐頌仁、張子隆、蔡葉偉、劉永順、羅曼菲、江衍疇、李志仁、洪家富、許慧明、陳信雄、謝德錫，首任董事長張子隆，第 2 任董事長陳信雄。

淡水文化基金會成立後，即積極推動各種藝文活動協助淡水藝文中心舉辦藝術展覽；關切中正路老街的拓寬，參與老街居民社區意識的凝聚與營造；發行文化淡水社區報，推動社區訊息的報導與研究；抨擊淡水河北岸環河快速道路興建，促成搶救淡水河行動聯盟組成；推動英商嘉士洋行、水上機場、氣象測候所、海關碼頭古蹟之指定；舉辦淡水老街五月節、淡水文化五月節，推動文化賽旗的藝文造鎮活動；承辦永續就業工 3 大工程「咱的鄉土 咱來講」、「咱的鄉土 咱來顧」、「咱的鄉土 咱來教」；舉辦文化會議，凝聚社區共識；承辦淡水社區大學，推動社區終身學習風氣，成果豐碩。

六、淡水鄉土研究會²¹²

1994 年，蘇文魁與莊清山、梁素秋等十數位人士倡組「淡水鄉土研究會」，以推動地方鄉土文化教育為宗旨。

研究會成立後，主要活動有協助淡水區中小學鄉土教育推動；為淡水居民做人文古蹟與自然野趣的解說和推廣；提供淡水新住民定居入鄉文化介紹；淡水人文歷史及自然科學之研究調查、出版。例如協助淡水鎮公所規劃成立鎮立「鄉土資料館」；國花葉金枝基金會的《淡水的前世今生》出版。

²¹¹ 同註 44，頁 51~52。

²¹² 同註 44，頁 52。

七、臺北縣河川生態保育協會²¹³

臺北縣河川生態保育協會是淡水鎮關心環境生態保護人士發起組成的團體。

1997 年 8 月，淡水鎮關心大屯溪生態環境的人士李祿、李永固、鄭國楨、蔡文雄、洪英烈、許慧明、李永志聚會討論環境保護問題後，決定籌組「大屯溪生態保育協會」，至 1998 年 12 月召開發起人說明會，並於隔年 1 月提出申請，而在 1999 年 5 月由臺北縣政府指導變更爲「臺北縣河川生態保育協會」(88 北府社一字第 117997 號)。6 月舉行發起人籌備會議，12 月 8 日在淡水國小舉行成立大會，推選陳天送爲首任理事長，2001 年改選，李永志爲第 2 任理事長，2003 年改選蔡葉偉爲第 3 任理事長。

臺北縣河川生態保育協會成立後，陸續推動許多河川生態保育的工作，生態工法、自然農法、大屯溪流域文史踏查、大屯溪封溪、大屯溪生態旅遊都獲得不錯的成績。

尤其 2003 年協辦「全國生態工法博覽會」負責大屯溪流域生態工法導覽，辦理相關系列生態調查與保育宣導研習營，解說人員培訓，教育研討會及各項活動都獲得不錯的好評。

八、桂竹文史研究室²¹⁴

2000 年 1 月 1 日，「桂竹文史研究室」成立於竹圍地區，成員有吳春和、吳金治、林淑慧、吳金昇等人。社長吳金治，總幹事林淑慧，召集人吳春和。成員曾參與滬尾文史工作室相關活動，累積多年經驗後，決定在竹圍紮根進行社區營造的工作，進行地方人文自然生態資源的訪查記錄及整理，以凝聚在地公民意識。

2001 年 11 月桂竹文史研究室將所搜集人文、自然生態圖像資料整理爲《桂竹山水－尋找淡水鎮竹圍仔的角落》一書發行出版。並陸續推出結合地方文物古蹟、自然生態的山線及海線的鄉土導覽解說。

九、淡水九崁社區總體經營發展協會²¹⁵

「淡水九崁社區總體經營發展協會」是淡水崎仔頂重建街居民爲因應臺北縣政府準備進行重建街道路(即淡水鎮 6 號道路)拓寬計畫，在 2002 年 5 月所組成的街坊組織，目的在推動重建街的保存與社區營造。創會會長張智翔，副會長吳慶訓、李東州，執行秘書鄭秀香。

淡水崎仔頂重建街，是淡水少數仍保有清代民居建築以及日治時代街廓空間的老街，1960 年代的都市計畫將重建街編爲淡水鎮 6 號道路，擬予拓寬，但遲至 1989 年才完成徵收補償，因種種緣故遲遲未能施作。直到 2002 年，臺北縣政府終於決定啓動 6 號道路新闢工程，計劃將老街拓寬爲 10 米道路，拆除重建街 14 號至 30 號之老街屋，並新闢高架道路跨第三級古蹟福佑宮後牆，拆毀淡水祖師廟金亭、戲臺及在祖師廟下方之施家古厝延伸接到中正路 8 巷。消息傳出後，重建街關心古街的居民緊急聚會研商搶救對策，於是發起組成「淡水九崁社區總體經營發展協會」，展開連署陳情請願活動。之後，發展協會又與淡水文化基金會、淡水社區大學以及淡水社區工作室合作舉辦專題演講、系列座談會。2004 年 2 月，在臺北縣政府工務局長張邦熙主持的協調會中，作成裁示，由淡水社區大學開設「重建街工作坊」，以社區營造的方式，透過居民參與，提出替代方案，供縣府後續推動之依據。發展協會繼續全力參與「重建街工作坊」課

²¹³ 同註 44，頁 52~53。

²¹⁴ 同註 44，頁 53。

²¹⁵ 同註 44，頁 53。

程，很快地在是年 5 月完成成果報告提送縣府。之後又在淡水社區工作室黃瑞茂的協助下，於 2004 年秋和 2005 年春，參與淡水社大開設的「人文步道工作坊」課程，持續以社造方式推動重建街之保存與再造運動。

十、淡江大學中文系淡水田野調查研究室²¹⁶

淡水田野調查研究室之緣起乃是因 1994 年春，現任淡江大學副校長、時任中文系主任的高柏園提出「走出校園，回饋地方」的構想，發願以淡江大學所在之淡水鎮為目標，擬訂一系列之回饋計劃，如在淡水鎮之小學及社區設置讀經班，與當地藝文團體合辦演講、音樂會，推廣書法教育等等。而以保存地方史料為職志，當時即交由中文系教授周彥文籌設「田野調查研究室」專責此項工作。

初始構想為每年設定一個主題，往大淡水地區採訪 10 位與該年主題領域有關，並有所成就、具代表性的地方人仕，撰寫成採訪稿，彙編成冊，然後公開舉行發表會，並將文稿交付出版社發行。待累積相當數量後，再集結重整，出版上市。

本研究室自 1996 年起，更進而以影像紀錄的方式，為淡水地區做發展史的紀錄。將淡水當代的情形拍攝成影片，做成「立體方志」。此一計劃開始執行後，未曾間斷的持續至今。所有成果皆舉行過公開的發表會，並有完整的 DVD 碟片。

淡水田野調查研究室的理念有三：

- (一)走出校園，走入在地文化。
- (二)透過鏡頭及文字，蒐訪紀錄淡水地方發展的歷史與現況。
- (三)要當一個有文化的人，就要讓自己溶入文化當中。要有更開放的心胸，仰望天空，而且探視我們所踩踏的土地。

該研究室的重要成果有二：

(一)書面記錄的人物誌

- 1、1996 年舉行第 1 次人物誌發表會，主題為淡水地區文化團體，並集結出版。(由中文系委託臺灣學生書局出版，以下同)
- 2、1997 年舉行第 2 次人物誌發表會，主題為淡水地區藝文人物。
- 3、1998 年舉行第 3 次人物誌發表會，主題為淡水地區藝文人物。
- 4、1999 年舉行第 4 次人物誌發表會，主題為淡水地區各行各業人物。
- 5、2001 年舉行第 5 次人物誌發表會，主題為對淡水地區產生影響的人物。
- 6、2003 年舉行第 6 次人物誌發表會。該屆性質較為特殊，乃係整理過去採訪文稿，精選其中 18 篇作品重新編撰或改寫，集結為《淡水生活風情》一書，交由麥田出版社於 2004 年 3 月出版上市，同時宣告人物誌組正式結束。

(二)影像(video)部分

- 1、1997 年第 1 屆的主題為【淡水沿革志】，標題為：蛻變中的淡水街道—清代、日據時期、光復後。(目前已轉錄為 DVD)
- 2、2002 年第 2 次影像發表會，主題為【淡水廟宇志】，標題為：鏡頭下的淡水—信仰與居民的關係。(目前已轉錄為 DVD)

²¹⁶ 淡江大學中文系《淡水生活風情》，麥田出版社，2004 年。

3、2003 年主題爲【淡水產物志】，又分成 4 個子題：淡水的漁業(一)淡水的漁業(二)淡水的農業、淡水的手工業。標題訂爲：養生送死、夕陽茶葉三板橋、回溯中的鰻魚、堤岸旁的守護者。

4、2004 年主題爲【淡水民生志】，又分爲 2 個子題：淡水地區的住宅環境、淡水地區的交通問題。標題爲：衣食之外一居不易、行路難。

5、2006 年主題爲【淡水民俗志】，亦分爲 2 個子題：淡水的民俗慶典、淡水的歌舞樂。標題爲：眾神嘉年華、百變文武場。

6、2007 年主題爲【淡水聚落志】，分爲 2 個子題：淡水的眷村、淡水的傳統聚落—重建街。標題爲：聚合眷舍的時空村落、沖洗重建街的記憶。

7、2010 年主題爲【淡水生活志】，分爲 3 個子題：社區生活狀態、在地的咖啡館、淡水踩街活動。標題爲：竹圍生活圈(19 分鐘)、河邊的約克(15 分鐘)、藝術的踏歌(20 分鐘)。

田野調查爲保存地方文獻所不可或缺的工作，也是日後官方編輯地方志時所依據的重要資料來源。本研究室並接受各界索取，以廣流傳。

民間所做的田野調查工作，雖然在品質上及資料的完整性上會不如官方機構，但是由於民間工作者的角度或許和官方所取不同，所以有時恰可和官方資料相互補充，使一地之史料更爲完備。尤其是以影像方式呈現，能更真實的將史料傳於後世，亦使後世的研究者有更具體的研究依據。

十一、財團法人國花葉金枝紀念文教基金會²¹⁷

(一)成立緣由

財團法人國花葉金枝紀念文教基金會係紀念葉金枝女士一生熱愛藝術、文化，關心兒童教育及關懷淡水鄉土，爲實現她生前造福鄉梓的願望，並繼續發揚光大，而由其子蔡葉偉先生與媳朱芳美於民國 85 年 12 月 3 日成立。

(二)成立宗旨

基金會以紀念葉金枝女士生前關懷兒童教育、藝術、文化等活動繼續發揚其遺願爲宗旨，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則左列業務：

- 1、教學：配合幼稚園及兒童教育實驗班等機構從事各項幼童課程及教學之改革工作。
- 2、研究：透過調查、評估、研討、報告等方式，提升國內兒童藝術、文化教育之學術研究風氣與水準。
- 3、推廣：透過演講、展覽、教學觀摩、考察、刊物等方式，積極推動兒童藝術、文化教育。
- 4、獎勵：對兒童藝術、文化等教學與推廣有功者及表現優秀之幼童，定期辦理獎勵活動。

(三)主要會務

- 1、淡水旅遊解說員訓練-結訓之解說員現已可接洽各項解說業務。
- 2、行動監理站機車下鄉考照業務：民國 94 年起 2/15、4/19、6/21、8/16、10/18、12/15 等定期舉行機車考照等業務。
- 3、家庭成長班(國花幼兒合氣操、婦女防身術、生活創意 DIY、婦女瑜珈班)。
- 4、社區音樂會—『慈頌之夜音樂會(1-7 屆)、青少年管弦樂之夜社區音樂會(1-4 屆)、音樂家之夜社區音樂會。

²¹⁷ 財團法人國花葉金枝紀念文教基金會提供。

5、社區健康列車—民國 93 年起結合各社區大樓辦理免費健檢(自 94 年農曆每月 15 日於淡水清水巖祖師廟)定期舉行社區健檢。

6、結合各社團共同辦理各項活動。

(四)歷年主要活動成果

本會自 85 年 9 月起即開始辦理大淡水地區青少年兒童脊椎側彎檢測、淡水、正德國中合氣道班、國花幼兒合氣操、婦女防身術、淡水旅遊解說員培訓、大屯溪生態工法解說員培訓營、台北縣教師溪口無脊椎動物解說員培訓營、現代農夫家庭成長營、石門采風學生編採營、生活創意 DIY 婦女成長班、防 SARS 防腸病毒健康宣導列車、健康北縣無菸淡水、淡水社區關懷列車社區免費健檢、慈頌之夜音樂會(1-7 屆)、青少年管弦樂之夜社區音樂會(1-4 屆)、音樂家之夜社區音樂會、行動監理站機車下鄉考照等活動，並架設了台灣鄉情網站，出版了淡水的前世今生兒童繪本，期望提昇教育與藝術文化。1999 年 8 月成立「淡水管弦樂團」積極推動音樂教育。

未來基金會希望能設立理想的國小，提昇幼教與國小教育品質，推動建立淡水地區的青少年心理衛生防護網、家庭教育防護網、急難救助防護網、醫療醫護防護網等工作，建立安全、祥和的淡水社區。

(五)負責人：蔡鎧安

聯絡人：蔡鎧安

聯絡電話：2620-9079、2620-9080

傳真電話：2622-4144

通訊地址：淡水鎮新生街 51 巷 31 弄 1 號

網址：<http://www.taiwanchild.org.tw/flower/index.htm>

E-mail：tyw5339@ms2.hinet.net

第四節 文史刊物

淡水不但歷史悠久而人物傳奇也多，自然生態既豐富又多元，過去不論事墾殖、交通、兵備、經貿、戰爭、文教、涉外關係等項目，都位居北臺灣最重要的位置，近年來載藝文展演方面又相當精采，這些都提供學者專家及熱心鄉土文史之工作者豐富的素材。

一如前節所述，本鎮有不少熱心關懷地方發展、生態演變、社區環境等的文史工作者，並將他們研究的成果透過自己發行的刊物長期地發表出來，其中被學術界肯定最有成績的有《滬尾街》、《金色淡水》、《文化淡水》等，都已成為研究淡水地區文史必備的參考資料。

一、《滬尾街》²¹⁸

《滬尾街》是滬尾文史工作室所發行的刊物，是一種不定期的期刊，1990 年 7 月創刊，除邀請淡水地方耆老、文史專家、建築史家撰寫外，也積極進行各種口述歷史的記述，近 6 年的期間，共發行 9 期，最後 1 期是在 1996 年 5 月。《滬尾街》發行的宗旨是「探討淡水的過去、現在和未來，報導、記錄、見證、和評論其人、地、事、物，以落實本土文化為原則，一切資源取自民間和市場」。9 期的《滬尾街》大致依循宗旨，邀請各界學者專家撰寫相關文章，尤其創刊第 1 期，明顯是想以 6 個區塊邀約來稿：(一)當期主題，(二)寺廟之美在淡水，(三)淡水開

²¹⁸ 同註 44，頁 54~55。

發史，(四)淡水人物誌，(五)特稿，(六)長篇連載。

耆老周明德是《滬尾街》最重要撰稿者，自第 1 期〈昔日滬尾的公共衛生〉、〈淡水高爾夫球場小史〉、第 2 期〈臺灣島最古老的燈塔—望高樓〉、第 3 期〈淡水河畔憶「紅頭船」〉、第 4 期〈傳奇人物五舍大人與水筆仔的故事〉、第 5 期〈秋天裡的戰爭〉、第 6 期〈臺灣罕見的二次大戰痕跡〉、第 7 期〈追憶淡水河之天然環境〉、第 8 期〈臺灣的第二國際機場—淡水水上機場〉、〈令臺灣子弟懷念不已的日本校長有坂一世〉，幾乎每一期都有發表一篇以上的淡水逸文遺事，極具歷史價值。第 6 期淡水社區工作室黃瑞茂發表的〈淡水街的形式與發展〉及第 8 期淡水史田野工作室張建隆發表的〈從寺廟老街分佈看滬尾聚落之形成〉是兩篇有關淡水街市發展的文章，都極具參考價值。

而由紀榮達與文史工作室同仁從歷史文獻、口述歷史訪查，尋找 228 受難的地方人士：包括雷燦南、陳能通校長、盧園老師、謝萬益、曾戊己、吳有德、林清良、王堯坤和吳蓋家族等，展現文史工作室的人文關懷，深受各界之肯定。不過參與滬尾街編輯、寫作的參與者，大都是業餘的文史工作者，刊物的內容與出刊日期，常因文史工作者投注的時間或田野訪查的難易時常更迭，從初期約 3 個月 1 期、中期半年或 1 年 1 期，到 8、9 期竟隔了近 2 年。

因此，民國 1996 年 5 月，第 9 期滬尾街刊物中，工作者發表〈我們的關懷永不止息—「臭皮匠」們的呢喃〉後，滬尾街便劃下休止符。

二、《金色淡水》²¹⁹

《金色淡水》創刊於 1993 年 3 月 15 日，為淡水鎮公所第一份正式發行的鎮刊。90 年代之初由於地方意識抬頭，若干地方行政首長開始把發行刊物視為政績的表徵。當時的淡水鎮長陳俊哲，亦於 1992 年 5 月編列預算，希望發行一份單張的鎮刊，做為鎮公所與鎮民的橋樑；但因種種緣故，一直拖到翌(1993)年 1 月，才物色到主編人選張建隆。陳俊哲當時甫自美國留學歸來不久，思想相當開明，對於主編所提編輯構想包括鎮刊名稱完全採納，全盤委託辦理，故能於短短 2 個月內創刊發行。

《金色淡水》為 2 張四開報紙型月刊，每月發行 23,000 份，以郵寄方式，免費寄送給設籍於淡水的全體住戶。由於考慮到鎮刊係以全鎮鎮民為對象，因此以「圖文並茂、深入淺出、樸素優雅」為編輯方針，希冀藉此實現「喚起愛鄉意識、增進鎮民對本鎮之公共政策、地方建設、生活環境、社會情況及社區文化等各層面之瞭解與關心」之宗旨。編輯內容主要放在：文化和歷史的介紹、問題的披露，以及公共政策的探討。因考慮到淡水悠久的歷史，特別強調過去和未來的關連，以凸顯現在的處境。為鼓勵鎮民關心公共事務，編輯室亦曾每月舉辦一次座談會，邀請學者專家和單位主管出席，與民眾對話。此外，為提昇人文素養，更企劃一系列有關藝術與文化的專輯。值得一提的是，《金色淡水》還特闢副刊版面，藉文學形式以觀照淡水小鎮的生活，成為淡水鎮刊的最大特色。

《金色淡水》編輯群，除主編張建隆外，尚包括美術構成施恆德、文編沈德傳和通訊員劉秀美等；從創刊號到第 24 期，完全遵循創刊宗旨、維繫一貫風格。1995 年 2 月，原編輯群向陳鎮長提出總辭，停刊 1 期；自是年 4 月第 25 期起，改由蔡葉偉出任總編輯，迄翌(1996)年 6 月第 39 期，鎮刊預算遭鎮代會悉數刪除再次停刊。此一階段《金色淡水》之內容，除在有關介紹

²¹⁹ 同註 44，頁 55。

歷史文化方面尚能延續前人的風格外，已逐漸轉變成人物軼事、活動訊息和鎮政宣導的報導性刊物。到了 1996 年 12 月再度復刊，改由林詮紹擔任主編以後，《金色淡水》幾乎已轉型成為鎮政宣導的刊物了，《金色淡水》在 1998 年 2 月代理鎮長盧慶忠卸任後，又再一次暫時停刊。1998 年新任鎮長郭哲道上任後，《金色淡水》自是年 6 月第 49 期起復刊，縮減為單張四開，雖篇幅有限但仍企圖兼顧地方報導與鎮政宣導。2003 年 1 月，因預算未獲通過，發行至第 98 期後停刊。

2007 年(民國 96)，鎮長蔡葉偉以淡水鎮的共同願景為方向，以詳實而可受公評的建設為內涵，以充實而有文化的活動為主軸，以積極而奮發的淡水人為對象，準確惠實的紀錄編輯，使鎮民可以得到完整豐富的資訊，成為鎮民間相互溝通的另一橋梁。²²⁰於獲得代表會的支持下，1 月 15 日，第 99 期復刊，一直發行到 2008 年的 124 期。自 2009 年(民國 98)1 月起，改以電子報形式發行。

三、《文化淡水》²²¹

《文化淡水》是淡水文化基金會發行的社區報紙，自 1997 年 1 月發行試刊號，1998 年 6 月第 16 期改為正式發行。雖在 2002 年第 60 期出刊後，因會務變更，曾停刊 2 年 8 個月，但自 2004 年 10 月第 61 期起，又恢復每月出刊。淡水文化基金會自 1995 年 4 月成立後，便因會務推動需要，曾發行 2 期《文化淡水》會訊，獲得各界不錯的評價，董事會深覺為長期推動會務需要，發行一份淡水人文性刊物實屬必要便積極籌募經費，正式向行政院新聞局申請雜誌型月刊的許可證。

籌備階段，便在 1997 年 1 月以「文化淡水」為名，每月發行一大張的試刊號，每期試刊號定為 4 版：第 1 版要聞、第 2 版專題、第 3 版論壇、第 4 版生活。要聞是以攸關淡水的重大訊息為主；專題則是針對特定主題的深入探討；論壇是開放給各界讀者的公共園地；生活則是淡水人文、藝術訊息的報導。每期文化淡水大致反映著當時淡水切身的重的議題：淡水老街的拓寬、淡水捷運通車的衝擊與未來、地方表演場地的充實與功能、淡水河北側快速道路開闢、組成搶救淡水河行動聯盟、維護淡水文化資產、舉辦老街五月節、推動淡水文化五月節、召開淡水文化會議、承辦淡水社區大學、主辦永續就業工程、搶救崎仔頂老街，發展淡水藝文市集、淡水生態博物館、八大生活圈社區營造、推動鼻仔頭史蹟公園。

尤其第 9 期起推出淡水人物記事，由謝德錫主筆的淡水人物有 9 期〈消毀的古蹟－翁氏宗祠〉、10 期〈泉郊頭人－黃龍安〉、11 期〈淡水科名第一家－中寮旗竿厝燕樓李氏〉、12 期〈淡水廳志的滬尾烈女〉、13 期〈滬尾守備阿火旦－清末將領張李成的傳奇〉、14 期〈臺灣列紳傳的淡水仕紳〉、15 期〈臺灣潮劇第一班－淡水老源正興〉、16 期〈施合發的一頁滄桑－日據淡水最大企業的傳奇事蹟〉，奠定文化淡水紮實的歷史人文檔案。

而 1998 年 9 月的第 19 期則是以〈認同在地的鄰里、營造文化的淡水〉，規劃深入鄰里的田野訪查，撰寫一系列的鄰里報導，19 期〈悠悠古風 人文薈萃－走訪文化里〉、20 期〈自然與藝術人文的瑰寶－新生里〉、21 期〈風華絕代，永不凋零的民安里〉、22 期〈在古老中形塑現代光輝－宏觀草東里〉、24 期〈淡水的生活文化與信仰中心－清文里〉、25 期〈戀戀老街－尋訪崎仔頂永吉里〉、26 期〈跨越歷史與現代洪流的耀眼明珠－長庚里〉、27 期〈在變貌中留住悠閒－崎

²²⁰ 〈金色淡水復刊辭〉，《金色淡水》第 99 期，2007.1.15，第 1 版。

²²¹ 同註 44，頁 55~56。

仔頂上一畝的協元里〉、29 期〈在山水之間構築的亮麗城堡—中興里〉、30 期〈巒崗遠眺大學城—耀眼的鄧公里〉、38 期〈在山林中別有洞天—自然生態與在地人文的大教室—樹興里〉。這些深入淺出的報導，都是文史工作者第一次深入鄰里的訪查，每一篇都彰顯出鄉里的人文特色。²²²

《文化淡水》自創刊以來，至 2010 年 12 月，已發行 132 期，至今仍然定期發行，²²³由於內容豐富，本志受篇幅的限制，無法一一列舉，讀者可上「財團法人淡水文教基金會」²²⁴閱讀。

《文化淡水》自發行以來便保持一貫的編輯、採訪、撰寫的品質，是一份優良的質報，數次獲得文建會、國家文藝基金會的肯定與支持。

第五節 表演團體

序號	類別	團名	負責人	地址
1	音樂	漢唐樂府南管古典樂舞團	陳美娥	臺北縣淡水鎮八勢 1 街 31 巷 2 弄 2 號
2	音樂	汲音集樂室內樂團	吳錦雯	臺北縣淡水鎮中山北路 1 段 223 號 7 樓
3	音樂	XXI 世紀古樂團	黃淵泉	臺北縣淡水鎮新民街 222 巷 16 弄 13 號 6 樓
4	音樂	小雅箏樂團	邵燕燕	臺北縣淡水鎮新民街 76 巷 30 之 2 號
5	音樂	淡水管弦樂團	蔡葉偉	臺北縣淡水鎮新生街 51 巷 31 弄 1 號
6	音樂	鼓霸樂團	謝守彥	臺北縣淡水鎮學府路 102 巷 51 弄 4 號 5 樓
7	音樂	朱宗慶打擊樂團	朱宗慶	【淡水海關碼頭文化教育園區】臺北縣淡水鎮中正路 259 號(淡水海關碼頭) 臺北辦公室：臺北市北投區大業路 10 號 6 樓
8	音樂	花朵兒箏樂團	崔樂貞	臺北縣淡水鎮坎頂三路 121 號 4 樓 臺北縣三芝鄉智成街 105 號
9	音樂	山水佳音合唱團	曾忠賢	臺北縣淡水鎮新春街 38 號
10	音樂	紅樹林弦樂四重奏	楊淳茗	臺北縣淡水鎮中正東路 1 段 111 巷 8 之 1 號 5 樓
11	音樂	KONEKO 貓尾巴樂團	林亞芬	臺北縣淡水鎮大忠街 92 號 6 樓
12	音樂	形聲大眾管樂團	張聖以	臺北縣淡水鎮原德路 94 號 1 樓
13	音樂	首席愛樂管弦樂團	吳木根	臺北縣淡水鎮民權路 183 巷 10 號
14	音樂	淡水南北軒	吳明華	臺北縣淡水鎮公明街 21 號
15	音樂	淡水社區管弦樂團	謝朝鐘	臺北縣淡水鎮民族路 31-8 號 14 樓之 3
16	舞蹈	新古典舞團	劉鳳學	臺北縣淡水鎮中正東路 2 段 29 號 15 樓
17	舞蹈	精靈幻舞舞團	賀連華	臺北縣淡水鎮中正路 1 段 156 項 12 號 1 樓
18	舞蹈	淡水藝術舞蹈團	劉紋君	臺北縣淡水鎮民生路 117 巷 5 號 1 樓
19	舞蹈	潔兮杰舞團	樊潔兮	臺北縣淡水鎮坪頂路 290 號 16 樓
20	舞蹈	雲門舞集	林懷民	【雲門舞集文化園區】臺北縣淡水鎮中正路 1 段 6 巷 32-1 號(淡水舊中央廣播電臺) 臺北辦公室：臺北市復興北路 231 巷 19 號 5 樓 舊排練場：台北縣八里鄉龍米路 2 段 117 巷 39-1 號
21	舞蹈	舞蹈生態系創意團隊	彭筱茵	臺北縣淡水鎮新市 1 路 3 段 92 號 10 樓
22	舞蹈	藝大集創舞團	張以暄	臺北縣淡水鎮民族路 50 巷 26 號 1 樓
23	戲劇	歡喜扮戲團	彭雅玲	臺北縣淡水鎮八勢路 1 段 98 號 1 樓
24	戲劇	金枝演社	王榮裕	臺北縣淡水鎮北投子 62-10 號
25	戲劇	曇戲弄劇團	汪其楣	臺北縣淡水鎮樹海坑 23 號
26	戲劇	青少年表演藝術聯盟	余浩瑋	臺北縣淡水鎮重建街 152 號 1 樓
27	戲劇	1911 劇團	陳大任	臺北縣淡水鎮民族路 31 巷 78 號 12 樓之 6
28	戲劇	新臺北木偶劇團	黃僑偉	臺北縣淡水鎮北新路 169 巷 73 號 1 樓
29	綜合藝術	身聲演繹劇團	吳忠良	臺北縣淡水鎮中正東路 2 段 88 巷 39 號

²²² 同註 44，頁 56。

²²³ 2012 年 5 月，已發刊了 149 期。

²²⁴ E-mail：tamsui@tamsui.org.tw

30	綜合藝術	天使樂舞團	黃馨以	臺北縣淡水鎮沙崙路 242 號 7 樓
31	綜合藝術	踢踏行者舞團	蔣薇華	臺北縣淡水鎮沙崙路 351 號 4 樓
32	綜合藝術	天將民俗技藝團	黃偉恩	臺北縣淡水鎮新興街 31 號 7 樓
33	綜合藝術	飛鼠文化藝術團	甘克帆	臺北縣淡水鎮大忠街 94 號 2 樓
34	綜合藝術	ON and IN 表演工作室	黃惠榮	臺北縣淡水鎮民族路 31 巷 56 號 14 樓之 6
35	綜合藝術	豪華朗機工	張耿豪	臺北縣淡水鎮水源街 1 段 122 巷 11 弄 19 號 1 樓
36	綜合藝術	新五洲掌中劇團	陳昭安	臺北縣淡水鎮仁愛街 15 之 2 號 4 樓
37	綜合藝術	淡水太子民俗技藝室	葉正毅	臺北縣淡水鎮大仁街 55 之 2 號

資料來源：淡水古蹟博物館提供。(2011 年)

第五章 文化事業與文創產業

文化一詞，每個人都能說出一些共同認知的內容，但卻缺乏一個放諸四海皆準的共同定義。在東方，一般認為文化是人類社會由野蠻而至文明，其努力所得之成績，並表現為科學、藝術、宗教、道德、法律、風俗、習慣等之綜合體；在西方，有關文化的定義就有 160 種以上，依不同的內涵，又可分為主題的、歷史的、行為的、規範的、功能的、心理的、結構的、象徵的等等，若依《劍橋百科全書》對文化的定義，文化是一個群體的生活方式，內容包括後天逐代相傳的行為模式以及思想，諸如群體的信仰、價值觀、語言、政體、經濟活動，以及器具、技術與藝術方式。²²⁵最簡明的定義，文化就是我們的生活。其重要性不可言喻。本志擬就淡水的文化事業與文創產業 2 項加以記述。

第一節 文化事業

文化事業是指與文化產業相對的整個文化事業，具體包括公益性文化和部分市場文化，其特點主要是國家投資為主，其他投入(包括社會基金會、社會捐贈等)為輔，主要目的是為了滿足公眾文化需要，不是盈利，另外文化事業也包括文化事業單位，所謂文化事業單位是指受國家各級文化行政部門直接管理的生產文化產品和提供文化服務的獨立的社會組織。具體的包括：藝術創作、音樂、歌舞、戲曲、話劇、雜技等藝術表演團體，地方公共圖書館、紀念館、文化館，廣播電臺、電視臺、電影等，以及書店、雜誌之出版事業，報紙、通訊社等新聞事業皆是。

文化事業與文化產業的區別，第一文化事業具有公益性、公共性，而文化產業則具有經營性、市場性。其次，從滿足的對象及內容看，文化事業是滿足廣大人民群眾的基本文化需求，文化產業是滿足群眾多樣性文化需求。²²⁶

本志參考《續修臺北縣志，卷八文教志》(2002)、《臺灣全志，卷十二，文化志文化事業篇及文化產業篇》(2009)，《臺北市志，卷八文化事業篇》(1988)等之體例來撰述淡水的文化事業。

一、圖書館

位在淡水的各級學校，都有圖書館的設置，不過這些學校的圖書館歸類於教育，基本上沒有對外面開放。

本鎮公共圖書館有三：

²²⁵ 《臺北九十四年文化指標調查報告》，臺北市政府文化局，2006 年 12 月。

²²⁶ 新華網：〈準確把握文化事業與文化產業的辯證關〉，(<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5/news.xinhuanet.com>)

(一)臺北縣圖書館淡水分館：淡水分館位在淡水文化路 65 號，是光復初期中山堂會址，在 1987 年 8 月 15 日整修落成後啟用。淡水濃厚的藝術與人文氣息，使得圖書館在擔任地方知識寶庫的同時也肩負保存地方文化資源的重要角色，進而成為淡水區的社教文化中心。

1、圖書閱覽部分：歷經 2000 年下半年度大幅改造後，整個閱覽空間更趨以讀者為本之精神，其中圖書室及閱覽室之戶外閱覽區可坐看淡水河，獨具特色；另設有「典藏淡水」，傳承在地人文與藝術文化。

2、藝文推廣部分：藝文中心自 1993 年 10 月成立以來即致力於藝術推廣，不僅為淡水地區藝術家、學校美術班創作之展示平臺，並引介各類藝術家的平面、媒體或空間裝置的藝術展覽。演藝廳於 1995 年配合文建會「充實鄉鎮展演設施計畫」，將原來的大禮堂重新整建，並在 1999 年 7 月 25 日重新啟用，提供 304 個觀眾席。²²⁷

(二)水碓分館：位在淡水中山北路 1 段 158 號，4、6、7 樓。於 2003 年 10 月 7 日開幕啟用，2004 年 12 月 25 日完成電腦連線作業提供圖書外借服務。4 樓為兒童室(兒童玩具圖書館)，除了基本的圖書功能，上有約三百多組玩具供孩童現場借還，是個適合親子共讀共玩的好去處。每周六上午安排志工說故事，帶領孩童體驗讀書的樂趣。6 樓為圖書室，館藏豐富(含期刊報紙)，服務項目包括圖書出納流通、參考諮詢服務、圖書一般閱覽及影印等服務。7 樓為閱覽室，提供 180 席明亮舒適的座位。²²⁸

(三)竹圍分館：竹圍分館，於 1997 年 9 月 12 日開幕啟用，1999 年 1 月 26 日完成電腦連線作業。因鄰近台北地區，交通便利。4 樓為兒童室(兒童玩具圖書館)，除了基本的圖書功能，尚有約 200 多組玩具供孩童現場借還，是個適合親子共讀共玩的好去處。每周六上午安排故事志工說故事，以「英文繪本」為題材，引導孩童認識不同國家文化。5 樓為圖書室，館藏豐富(含期刊報紙)，服務項目包括圖書出納流通、參考諮詢服務、圖書一般閱覽及影印等服務。6 樓為閱覽室，提供 108 席座位。²²⁹

二、出版業

出版事業一般分為圖書出版社、報社、通訊社、雜誌、有聲出版社 5 類。²³⁰

(一)圖書出版社：麗力出版社、活石出版社、八分文化企業社、可妙工作室、大學苑個人工作室、大葉禾田商行、塔塔藝術美學王國工作室、²³¹淡友書局、國花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海琦出版社、育賢出版社、信惠出版社、御銘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傳經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大然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萊博數位科技有限公司、歡樂園文化有限公司、動態意梭數位行銷有限公司等數十家。²³²

(二)報社、通訊社：本鎮沒有全國性的大型報社或通訊社，地方性的報社，較重要的有淡水鎮公所發行的《金色淡水》，淡水文化基金會發行的《文化淡水》，國花文教基金會發行的《北海社區報》。

²²⁷ 《新北市淡水區圖書館資料》，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文化資產科提供。

²²⁸ 同上註。

²²⁹ 同上註。

²³⁰ 《續修臺北縣志》，卷 8 文教志 第 3 篇文化事業，臺北縣政府，2002，頁 283。

²³¹ 見《中華民國經濟部行號營業項目代碼表》，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提供，2010 年。

²³² 《續修臺北縣志》，卷 8 文教志 第 3 篇文化事業，頁 288-294。

(三)雜誌業：本鎮的雜誌社，依「中華民國經濟部公司行號營業項目代碼表」²³³有登錄的如下：淡星書局、小魚廣告網工作室、名媛生活雜誌社、輕鬆讀文化事業有限公司、有河文化有限公司、允典國際圖書有限公司、淡水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滬尾文史工作室等。

(四)有聲出版社：有聲出版業主要包含唱片、錄音帶及錄影帶業。依市政府經發局提供的《中華民國經濟部公司行號營業項目代碼表》資料，淡水在 2010 年底，約有下列業者：黛比行銷傳播有限公司、美學事業有限公司、鴻鑫國際傳播有限公司、小馬哥文化事業有限公司、謝瑄租售館、滬尾工作室、奕澤娛樂工作室、可捷影像工作室、快樂唱片行、莉莉唱片行等數十眾，²³⁴但《續修臺北縣志》文化事業篇，淡水只有御銘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而已。²³⁵

三、電視業

淡水有線電視僅有「紅樹林有線電視」一家，其前身係「大順有線播送系統」，1996 年(民國 85)1 月正式開播，1999 年 10 月 1 日取得淡水地區首家通過查驗及開播之有線電視公司。2009 年 7 月再推出數位電視服務，該公司成立有自製節目中心，透過自製地方新聞與節目，提供淡水民眾地方資訊與育樂訊息，同時也是地方人士透過媒體發聲的管道。²³⁶

四、電影業

電影具有高度的娛樂性、教育性和啟發性，有時也蘊藏著無窮的民族生命和生活縮影，它能忠實節錄與反映人類文明的發展，且為人們帶來豐富的視覺感與心靈的多重享受，電影其實也肩負著時代文化的使命。²³⁷

淡水地區最興盛的時候共有 3 家戲院，淡水戲院最為古老，由洪榮貴投資，約建於 1930 年代，為淡水第一家近代化的戲院，位址就在中山路永樂茶室旁。於 1992 年(民國 81)4 月 13 日時毀於火災；爾後，拆除改為停車場²³⁸及新市場使用。淡水戲院早期主要演出歌仔戲和舞台戲，還有皮影戲(皮猴戲)、新戲和綜藝團等。²³⁹

光復戲院建於 1958 年(民國 47)，是由淡水鎮公所建設課所設計，投資者為淡水的醫生、負傷、社會名流等，位在中山路第一銀行旁巷子進去，後來開設佳美裝潢；光復戲院較新，採水平線條的現代主義造型，播放影片較為高級。在 1980 到 1990 年代左右，因為收支不能平衡，逐拆除改建為公寓。²⁴⁰以往，光復戲院旁還有繪製電影看板的工作室。²⁴¹

淡江戲院建於 1959 年(民國 48)，也是由淡水鎮公所建設課所設計，位於公明街 48 號，以往沒有冷氣，夏天晚場時 2 樓是露天，很涼爽。早期一些經典片都在該戲院上映，如梁山伯祝英台、007 前幾集、賓漢…等等，如今也已停業。

有一段時間，3 間戲院還有著默契，「淡江」專門播放外國片，「淡水」則是國語片，「光復」洋國片都有。在老淡水人的印象中，最早期票價全票 2 元、軍警票 1 元，當時淡水駐軍多，主要休閒娛樂為看電影；老一輩受過日本教育民眾喜愛看東洋片。60 年代以後，方才完全以淡水

²³³ 見《中華民國經濟部行號營業項目代碼表》，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提供，2010 年。

²³⁴ 同上註。

²³⁵ 《續修臺北縣志》，卷 8 文教志第 3 篇文化事業，臺北縣政府，2002，頁 307。

²³⁶ 參閱紅樹林有線電視網址：<http://www.mangrovecatv.com.tw/cable/aboutso.html>

²³⁷ 參閱《基隆市志》卷 6 文教志 文化事業篇第 5 章電影事業，頁 84。

²³⁸ 資料來源：<http://tw.myblog.yahoo.com/bumkhoe/article?mid=210>；查閱時間：2012/6/12。

²³⁹ 資料來源：<http://tw.myblog.yahoo.com/bumkhoe/article?mid=210>；查閱時間：2012/6/12。

²⁴⁰ 資料來源：<http://maniyang.xanga.com/374207148/item/>

²⁴¹ 資料來源：<http://tw.myblog.yahoo.com/bumkhoe/article?mid=210>；查閱時間：2012/6/12。

地區學生為主要對象。此時學生票票價 5 元，只有台北地區票價 3 成，放映的是台北市剛下片的首輪名片。淡水地區的戲院早期不對號入座、不清場，白天下午 2 場，晚上 2 場，客滿時，觀眾有時滿到連門都擠不進去，許多人都是站著。戲院早期還有所謂的「說明」，主要做現場台語口譯，除了讀字幕還可帶動氣氛。²⁴²

第二節 文創產業

文化創意產業(Cultural and Creative Industry)，簡稱文創產業，中文詞彙最早由行政院於 2002 年 5 月依照〈挑戰 2008：國家發展計畫〉內的「發展文化創意產業計畫」所確定。文化創意產業為台灣官方定位，各國定義不同，有稱為文化產業、創意產業、內容產業等。目前世界推動國家較出名者，約有英國、韓國、美國、日本、芬蘭、法國、德國、義大利、澳洲、紐西蘭、丹麥、瑞典、荷比瑞 3 國等。針對文化與創意面進行產業發展政策，最早是在 1997 年由英國閣揆布萊爾工黨內閣所推動的創意產業，同一時期，遭逢亞洲金融風暴的南韓，在總統金大中主導下也開始從電影與數位等產業開始發展「文化內容產業」，並成立文化內容振興院與通過文化內容振興法。類似作法者，也包括中國大陸、澳洲、紐西蘭、歐洲諸國等。近幾年在藝術市場蓬勃、公共展演場地大建設下，除在既有製造業的優勢下群找出路外，也開始重視文創產業的發展，資源投注，並且參考台灣的名詞與官方定義。²⁴³

2010 年(民國 99)2 月 3 日華總一義字第 09900022451 號總統令制定公布的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中，第一章第三條提到文化創意產業，指源自創意或文化積累，透過智慧財產之形成及運用，具有創造財富與就業機會之潛力，並促進全民美學素養，使國民生活環境提升之下列產業：

- 一、視覺藝術產業。
- 二、音樂及表演藝術產業。
- 三、文化資產應用及展演設施產業。
- 四、工藝產業。
- 五、電影產業。
- 六、廣播電視產業。
- 七、出版產業。
- 八、廣告產業。
- 九、產品設計產業。
- 十、視覺傳達設計產業。
- 十一、設計品牌時尚產業。
- 十二、建築設計產業。
- 十三、數位內容產業。
- 十四、創意生活產業。
- 十五、流行音樂及文化內容產業。

²⁴² 李乾朗口述。

²⁴³ 維基百科

<http://zh.wikipedia.org/wiki/%E6%96%87%E5%8C%96%E5%89%B5%E6%84%8F%E7%94%A2%E6%A5%AD>

十六、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產業。²⁴⁴

又根據「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第 1 章第 4 條，該法所稱「文化創意事業，指從事文化創意產業之法人、合夥、獨資或個人。」²⁴⁵

一般的說，文創產業是「利用文化來創造財富的產業」，所以，在內容上，「文化事業」與「文創產業」之間是有某些相通之處，都以文化為本，但也有某些差異的地方，例如文創產業是它必須面對經濟市場的考量。

另外，近年來，具地方文化特色的社區產業也漸受重視，許多產品設計就從地方文化特色中尋找靈感，並藉新產品設計的表達，繼續延續地方特色的價值，同時也創造商機，活絡地方的經濟發展。

由於淡水的文創產業仍在發展階段，本志就目前較為人熟知者撰述如下：

一、視覺藝術產業

這些從事繪畫及藝術品創作、藝術品的拍賣零售、展覽者，大多集中在中正路，如滬尾文化展示中心、乾隆殿、宜靜軒、臺灣早期民藝、祥寓畫廊、琉璃情等。

二、音樂與表演藝術產業

淡水在音樂與表演藝術的團體有 37 團之多，²⁴⁶其中最具特色者有林懷民負責的「雲門舞集」、朱宗慶的「朱宗慶打擊樂團」及王榮裕的「金枝演社」。

三、文化展演設施產業

這是指從事美術館、博物館、藝術村等之行業者，淡水目前有「登峰魚丸博物館」，2010 年(民國 99)該館響應政府的「觀光工廠計畫輔導」，將原有的生產廠區改造成充滿寓教於樂的「二館」，館內展示許多器具、模具和影片，除了提供遊客認識魚丸外，更增加商機不少。²⁴⁷另外，在義山里，有「下圭柔山藝術村」，利用多餘的空廠房，提供藝術家進駐，如知名雕刻家楊茂林的工作室即是，或許可漸漸形成「淡水未來文創產業聚落」。²⁴⁸

四、廣播電視產業

淡水目前只有「紅樹林有線電視一家」。

五、出版產業之業者

幾與上一筆之「文化事業」雷同，故此處不再贅述。

六、廣告產業

凡從事各種媒體宣傳物之設計、繪製、攝影、模型、製作及裝置等行業均屬之。²⁴⁹

這方面有：「淡水漁業生活文化影像館」位在淡水中正路 235 號旁巷內，館長程許忠經營這個超迷你的影像館，長期用黑白攝影來記錄淡水，將淡水的美與人文結合在一起，創造出獨具淡水風味的人文攝影影像館。另外還有「柯錫杰工作室」等是。²⁵⁰

七、創意生活產業

²⁴⁴ 文建會・文化創意產業推動服務網 http://cci.culture.tw/cci/cci/law_detail.php?c=240&sn=3731

²⁴⁵ 同上註。

²⁴⁶ 參閱淡水古蹟博物館提供之〈表演團體〉附表。

²⁴⁷ 見博物館網址：http://fish_ball.com.tw/

²⁴⁸ 《淡水鎮刊》第 117 期，2008 年 7 月 15 日。

²⁴⁹ 文建會・文化創意產業推動服務 http://cci.culture.tw/cci/cci/law_detail.php?c=240&sn=3731。

²⁵⁰ 見網站：<http://www.wretch.cc/blog/150740/20507764> 及同上註。

此類是指「以創意整合生活產業之核心知識，提供具有深度體驗及高質美感之產業」，²⁵¹也就是說以創新的經營方式提供食、衣、住、行、育、樂，各領域有用的商品或服務。

淡水的「三協成餅店」²⁵²、「黑店排骨飯」²⁵³、「溫州雲吞」²⁵⁴、「布袋戲主題館」²⁵⁵等屬之，這些業者都能將原有的商品加上地方文化予以新的創新並提供更高的更美的生活領域。

八、電影產業

此乃指從事電影製作、電影片發行、電影片映演，及提供器材、設施、技術以完成電影片製作等行業。²⁵⁶淡水的電影產業者，有魁星國際映畫有限公司、藝人夢想開發有限公司等。²⁵⁷淡水的文創產業者，率多申請設立為綜合性多元化之業務，因此，數量雖然不少，但真能符合「源自創意或文化積累，透過智慧財產之形成及運用，具有創造財富與就業機會之潛力，並促進全民美學素養，使國民生活環境提升」者並不太多。本志因篇幅的緣故，祇能將比較清楚可查者加以撰述，掛一漏萬之處必定難免，尙請各方見諒。

²⁵¹ 文建會・文化創意產業推動服務 http://cci.culture.tw/cci/cci/law_detail.php?c=240&sn=3731。

²⁵² 參閱周宗賢等〈淡水糕餅暨印模圖像之研究〉《第五屆淡水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淡江大學，2010.10，頁 234-236。

²⁵³ 黑店排骨飯，今稱「黑殿飯店」，最早營業地點在靠近沙崙的中正路 1 段 62 巷內，「黑店」的「排骨飯」獨具風味是淡水學生們懷念的便當。可參考網站：<http://ganotts.pixnet.net/blog/post/30483722>

²⁵⁴ 溫州雲吞：見 <http://www.wenchou.com.tw/wen1.htm>

²⁵⁵ 布袋戲主題館館長鄭秀香原，在重建街 14 號創建布袋戲偶，不但收藏豐富，館長還熱心免費解說、教玩戲偶，頗有文化創意。

²⁵⁶ 文建會・文化創意產業推動服務 http://cci.culture.tw/cci/cci/law_detail.php?c=240&sn=3731。

²⁵⁷ 同上註。

參考文獻

一、方志

- ◎《基隆市志》，基隆市政府
- ◎《續修臺北縣志》，臺北：臺北縣政府，2008
- ◎《續修淡水鎮志》，未刊本，臺北：淡水鎮公所，2006
- ◎周鍾瑄，《諸羅縣志》，中華大典臺灣叢書，臺北，國防研究院、中華學術院，1968
- ◎陳培桂，《淡水廳志》，中華大典臺灣叢書，臺北，國防研究院、中華學術院，1968

二、專書與論文集

- ◎《一滴水紀念館》，臺北：淡水鎮公所，2010 年
- ◎《日本警官宿舍評鑑與審查意見表》，臺北：臺北縣文化局，2008
- ◎《木下靜涯故居評鑑與審查意見表》，臺北：臺北縣政府，2010
- ◎〈建設街 1 巷 1 號首任鎮長修復重建報告〉，臺北：淡水鎮公所，2009 年 11 月
- ◎《淡水福佑宮調查研究》，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1996
- ◎《淡水馬偕墓園調查研究及修護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1999
- ◎《淡水地區文化資產（有形文化財）普查計劃報告書》，臺北：臺北縣立淡水古蹟博物館，2008 年 9 月
- ◎《淡水地區無形文化資產普查計畫成果報告書》，臺北：臺北縣立淡水古蹟博物館，2009 年 10 月
- ◎《淡水史料文獻蒐集報告書》，臺北：淡水區公所，2011
- ◎《理學堂大書院調查研究及修護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1999
- ◎《國定古蹟滬尾礮臺修復或再利用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10
- ◎《鄞山寺調查研究》，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1988
- ◎《臺北縣定古蹟淡水日商中野宅修復及再利用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9
- ◎《臺北縣定古蹟淡水施家古厝修復及再利用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8
- ◎《臺北縣定歷史建築程氏古厝修復及再利用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5
- ◎《臺北縣淡水礮臺調查研究與修護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1988
- ◎《臺北縣淡水礮臺整修規劃調查研究報告》，漢光建築師事務所，1987
- ◎《臺北縣第三級古蹟淡水龍山寺調查研究及修護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1989
- ◎《臺北縣縣定古蹟原英商嘉士洋行倉庫調查研究及修護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3
- ◎《臺北縣縣定古蹟淡水公司田溪橋遺蹟調查研究及修復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8
- ◎《臺北縣縣定古蹟淡水水上機場調查研究暨修復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5
- ◎《臺北縣縣定古蹟淡水外僑墓園調查研究及修護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3
- ◎《臺北縣縣定古蹟淡水氣候觀測所調查研究暨修復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5
- ◎《臺北縣縣定古蹟淡水海關碼頭調查研究及修復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5
- ◎《臺北縣縣定古蹟淡水禮拜堂調查研究及修護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5

- ◎《臺北縣縣定古蹟滬尾湖南勇古墓調查研究及修護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2
- ◎《臺閩地區第三級古蹟『前清淡水總稅務司官邸』調查研究及修護計畫》，臺北：臺北縣政府文化局，2001
- ◎《臺北九十四年文化指標調查報告》，臺北：臺北市政府文化局，2006 年 12 月
- ◎李乾朗，《淡水紅毛城》，臺北：內政部出版，1994 年 6 月
- ◎周宗賢，《淡水輝煌的歲月》，臺北：臺灣商務，2007
- ◎周宗賢，《臺北縣文化資產手冊》臺北縣：臺北縣文化局，2005
- ◎周明德，《海天雜文》，臺北：臺北縣立文化中心，1994
- ◎柯設偕，《淡水教會史》，未刊本，1933
- ◎張建隆，《尋找老淡水》，臺北：臺北縣立文化中心，1996
- ◎彭瑞金，《李魁賢文集》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2002
- ◎謝德錫，《八庄大道公的世紀拜拜》，2005

三、期刊論文

- ◎周宗賢等，〈淡水糕餅暨印模圖像之研究〉，《第五屆淡水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淡江大學，2010.10
- ◎陳國棟，〈淡水聚落的歷史發展〉，《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學報》，2 卷 1 期，國立臺灣大學，1983 年 6 月
- ◎陳志強，〈淡水三芝地區九年輪祀八庄大道公信仰〉，《北縣文化》，93 期，2007
- ◎黃俊銘，〈淡水得忘利士洋行舊址的再詮釋〉，《淡江大學歷史系・第五屆淡水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集》，淡江大學，2010 年 10 月
- ◎葉振輝，〈淡水英國副領事館的設置〉，《臺灣文獻》，38 卷 4 期，1987
- ◎戴寶村，〈清季淡水開港之研究（一八六〇——一八九四）〉，《臺北文獻》，直字 66 期，1983
- ◎戴寶村，〈淡水、三芝地區的大道公信仰〉，《淡水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1998

四、學位論文

- ◎蔡明惠，〈現行臺灣地方自治實施下之地方權力結構——河口地方派系個案分析〉，中山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碩士論文，指導教授張茂桂，1987 年 6 月
- ◎周守真，〈日據時期淡水之空間變遷〉，淡江大學建築研究所碩士論文，指導教授米復國，1989 年 5 月

五、地方文史雜誌

- ◎〈金色淡水復利辭〉，《金色淡水》，第 99 期，2007.1.15，第 1 版。

六、機關單位統計資料

- ◎《戶籍登記簿》，淡水戶政事務所
- ◎《中華民國經濟部行號營業項目代碼表》，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提供，2010 年《新北市淡水區圖書館資料》，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文化資產科提供

◎臺灣地區史前遺址資料檔，(一)，頁 73-75

七、網路資料及其他

◎文建會・文化創意產業推動服務 http://cci.culture.tw/cci/cci/law_detail.php?c=240&sn=3731。

◎紅樹林有線電視網址：<http://www.mangrovecatv.com.tw/cable/aboutso.html>

◎新華網：〈準確把握文化事業與文化產業的辯證

關〉，<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s/news.xinhuanet.com>

◎溫州雲吞：<http://www.wenchou.com.tw/wen1.htm>

◎博物館網址：http://fish_ball.com.tw

◎維基百科：

<http://zh.wikipedia.org/wiki/%E6%96%87%E5%8C%96%E5%89%B5%E6%84%8F%E7%94%A2%E6%A5%AD>

◎淡江大學中文系周彥文提供

◎財團發人國花葉金枝紀念文教基金會提供

◎張建隆、謝德錫、蘇文魁提供